

# 林僧自傳

作者 阿旃 帖  
中譯者 阿旃 阿耆多

## 〔目次〕

林僧自傳.....	1
引 言.....	4
〔林僧自傳〕英譯註.....	6
〔林僧自傳〕中譯序.....	8
泰首版序.....	1
泰十二版序.....	2
林僧自傳.....	1
雙親的生命故事.....	3
吉兆之夢 / 少時的真實知覺力.....	10
一 苦峻時代 / 對人的影響.....	14

1

二 遇見阿旃 行 堪耆呀咖麼.....	17
三 二度返家.....	19
四 受沙彌戒.....	19
五 百萬富沙彌.....	21
六 受比丘戒 / 書沓那淋寺.....	23
七 感傷的況味.....	24
八 行腳僧團出離烏波府.....	26
九 首次晤見阿旃 曼.....	27
十 第二年雨安居 / 1924 農喇村.....	29
十一 第三年雨安居 / 1925 返家助母 拿長楠村.....	31
之一 返家助母、舅舅與哥哥.....	33
十二 第四年雨安居 / 1926 醒睡一處方 阿嘎安虐縣北部的墓地.....	34
之一 醒睡一處方.....	39
十三 第五年雨安居 / 1927 再返拿長楠村.....	44
十四 第六年雨安居 / 1928 帕拿葩厚洞.....	44
之一 隆達 曼事件.....	47
之二 關於隆嗒 通因.....	50

2

之三 與阿旃 少同行 .....	52
十五 第七年雨安居 / 1929 納來村 .....	54
十六 第八年雨安居 / 1930 與阿旃 瑪哈賓在帕克村 .....	56
十七 第九年雨安居 / 1931 烹縣 .....	57
十八 第十年雨安居 / 1932 非法的顯映與焦慮 疆臘府 .....	59
之一 非法的顯映與焦慮 .....	60
十九 第十一年雨安居 / 1933 龍開府 {筆誤，應為烏東府} 沓抹縣的阿唎訝窪席寺 .....	63
之一 僧涯危機 .....	65
之二 隨阿旃 曼入緬甸 .....	72
之三 旅客的惡兆 .....	74
二十 第十二年雨安居 / 1934 邪見 妹榜的熟茶茶園 / 禪修新法 .....	78
之一 邪見 .....	80
二十一 第十三年雨安居 / 1935 牡奢族村裡 (補葩呀村) .....	81
二十二 第十四年雨安居 / 1936 三人雨安居 .....	85
之一 林族進村 .....	86
之二 潛伏的傾向與染污 {隨眠} .....	91
二十三 第十五年雨安居 / 1937 妹汀縣的羣村 .....	96

3

二十四 第十六年雨安居 / 1938 唎撲府靶桑縣的農魯村 .....	99
二十五 第十七至二十五年雨安居/ 1939~1947 龍開府 {筆誤，應為烏東府} 沓抹縣的阿唎訝窪席寺 .....	100
二十六 第二十六與二十七年雨安居 1948~1949 詹它舖哩府的沓切喇，考餒 .....	106
之一 過慮者之憂 .....	107
之二 初訪普吉島和險遇 .....	108
二十七 第二十八年雨安居 / 1950 滂阿府的蔻洛 .....	110
二十八 第二十九至四十一年雨安居 所憂成真 普吉島 .....	112
之一 所憂成真 .....	115
二十九 第四十二年雨安居 / 1964 灑空那空府潘哪尼空縣的瞰洞 .....	119
三十 第四十三至五十年雨安居 峇碼汙 .....	120
三十一 第五十一至五十二年雨安居 建立汪哪墨寺 .....	126
三十二 第五十三年雨安居 / 1975 .....	127
三十三 第五十四年雨安居 / 1976 海外弘法 .....	127
之一 新加坡 / 首站 .....	132
之二 澳洲 / 與印度教領袖對話 / 要素 / 給瑪哈 灑埋的建議 / 澳洲的引思 .....	136
之三 印尼 / 我的觀點 .....	143

之四 旅外有感 .....	145
三十四 第五十五與五十六年雨安居 .....	148
三十五 第五十七年雨安居至今 / 佛教的美德與優點 在峇碼汴寺二十七年 .....	149
三十六 總結 .....	153
之一 雙親的祝福與裨益 .....	155
之二 不宜為之行，不應造的業 .....	157
之三 生死之際 .....	158

## 林僧自傳

尊貴的阿旃 帖是一位被泰國南傳體系所高度景仰的法師之一，且為國際知名的禪師。阿旃生於西元一九零二年，戒臘高達七十餘載，是當代泰東北林僧脈系阿旃 曼與阿旃 少仍在世的資深徒生。除擁有廣茂的泰國信徒外，他也教授了許多西方弟徒。阿旃的教法有些已譯成英語，其中的兩籍並載於此書中。

本自傳細述其於泰國最貧區裡，那虔誠家庭之成長經驗，直至身為峇碼汴寺的主持。年方十四即離家跟隨《無家》的托鉢雲水僧團；這種《林僧》的生活風格緊隨著佛陀時代的修行路線，它主要是為培養禪修並以明悉涅槃、覺悟為標榜。阿旃 帖行遍泰、寮與緬甸；而他所細述的，非僅是外在叢林山徑之行腳旅程，亦含具著內在的心路障礙與漸長過程。

除身為卓越的泰國佛教領袖之一外，在社會計劃上，阿旃 帖亦貢獻了廣龐的協助與支援，如農鄉發展與醫院、學校的建設等等。為肯定其對國家的偉大貢獻，泰皇亦贈與其諸種皇家宗教頭銜。

本書所涵的回憶錄與教法，正是將一介漫長生命獻給真理智慧的果實。



精勤不懈，戮力於更高尚的心，  
智者以智慧之道鍛鍊，  
寧者保有沉靜與不絕的覺照，  
沒有憂愁。

自說經 四之七



林僧自傳

阿旃 帖 (臘叉匿嚩他啞席 )

2

❖ 〈版權頁〉

## **The Autobiography of a Forest Monk**

Edit by : Bhikkhu Ariyesako

ISBN 974 – 8361 – 70 –5

First published .....1993

©Wat Hin Mark Peng , Sri Chiang Mai ,

Nongkhai , Thailand 43130

Copyright is reserved only when reprinting for profit .

Promission to reprint as a gift of Dhamma is hereby given as

Long as no changes are made to the original .

Printed in Thailand by : Amarin Printing and Publishing

Layout by : Studio Pairoj , Ph . 053 – 270876

Photo credit : Mr . Thomas Y . Wong

FOR FREE DISTRIBUTION

3

## 引言

二千五百餘年前佛陀住世以降，一直有些僧眾恣隱於山林野穴深處，尋求自我隔離以便培養禪修、解悟世尊所授之法。無論獨行或群修，他們皆過著簡約、嚴格與決心堅毅的生活，這其中除佛陀外，也包含一些偉大的禪師。遠離市鎮，願意忍受嚴苛艱苦的原野生活，以便有機會向大自然學習。對俗世的聲譽與肯定不感興趣，這些林僧常總是寂寂無名，他們的生命故事消散在山巔鬱林間。

本書正是此類僧眾的自傳。阿旃 帖紀錄他自己的生命故事，不使之失佚，以裨益跟隨他的求法四眾。他細述其自孩提遇見林僧，以至如今身為現代偉大禪師之一的生命歷程。本書非只是阿旃 帖的經驗談，亦是其內在追尋的故事。處在泰國鄉野文化的獨特時期內，書裡所賦予的，不只是一個獨特的歷史性透視，當然也含括了阿旃對禪修的建議與感想。一些已故林僧的傳記雖由在家眾所披露，但他們卻無法知悉所有影響禪師生命的關鍵事件。有些傳記出於對禪師的崇敬而有所粉飾，然而阿旃 帖旨以誠直坦然的筆觸來道述影響他生命至鉅的事件，讓我們得以重新摸塑他的一生。

### 4

阿旃 帖是當代東北林僧傳統之父——阿旃 曼 鋪哩它達，與阿旃 少 甘耆席嘍仍在世的最老徒生，在修行生命的早期，他享有與諸大禪師們特別親近的機會。撰寫自傳時，阿旃 假定讀者已熟悉所謂的林僧傳統，然而卻非意指英文版的讀者，因此文中也附帶一點生活型態的解說，以資瞭解。

在泰國早期村落的僧院，常常是地方的學習重鎮。僧眾們強調佛經的學術研究與宗教儀式的運作，他們大多不嚴遵律法（佛制之出家戒律），持執金錢、日食兩餐以上、對禪修漠不關心。

泰國林僧傳統的復興，洵為佛陀時代的禪修與生活方式之試歸，然而繁忙的鄉鎮僧院缺乏大自然的安詳與寧靜。嚴格地緊隨律法，並強調每一細節的重要，過著身無分文的生活、無求地受供、身無長物時也耐心地承受，這為佛陀推薦的苦修被定為生活型態的一部份：一日托食一餐、著破袈裟、居於森林、簡陋的蔽所或墓地，僧人經常赤足遊走於鄉野間以尋找利於禪修之處，而隨身僅攜帶稀少的擁有物：一鉢、三衣、傘（附蚊帳的可吊傘，如帳篷之功能）和一點私人用具。

森林傳統的核心就是培養禪修。經由培育深定與有次第地開發身心，將生起內觀，直到見曉萬有的真正本質。在禪修時可能會遇到許多障礙，林僧的禪師們則擅巧於克服困阻、染污，並擁有朝向涅槃、覺悟的堅毅決心。

讀者請瞭解，此書乃寫給泰人閱讀的泰文，原沒想過英譯。它所描繪展現的，是二十世紀

### 5

初亞洲鄉野文化的生活方式、社會價值觀與性別扮演。最終真理的經驗必須透過特別的時空下的傳統模式展現出來。還有一些內文，其特意旨在叮嚀、警告年輕的僧眾們。然而阿旃 帖那智慧的永恆真理一直閃耀著，將不會被時空所限制！

幾乎所有阿旃 帖所走過與提及的熱帶雨林，於他在世的百年期間已經被破壞殆盡。為減緩這種破壞、拯救雨林，出家眾總是站在最前線，提昇大眾對環保議題的社會意識。現今許多地方剩存的幾小塊綠林，即座落於寺牆之內。

阿旃 帖將其一生獻給佛法僧，出於大慈大悲，他已教導訓練了許多追隨者禪修以趨涅槃。真摯地企盼讀者能從本傳中獲取靈感的泉源，並體驗深度的安詳、喜悅與智慧——那法徑的果實。

## 〔林僧自傳〕英譯註

鑒於本傳的獨特性與重要性，我們必需確定譯文盡可能精確，即使是因此而失去某些原創精神和靈感亦在所不惜。

將泰文音譯為貧乏的二十六個英文字母，必需妥協於文章的諧順性與可讀性。所有的( )符號為原文，而{ }與註記為譯者所補加。本書作者已充加一些內文至今，而譯者也保持其架

### 6

構不變，這些架構有非常多的部分出自原版。

譯文中省略了一些巴利文標，因為一般讀者對這種特殊發音習慣並不熟悉，即使運用一些較佳的造字軟體來重造新字仍有其困難性。

作者為據用泰國文化，故當提及僧眾的尊稱或頭銜時，他採用〈帕〉或〈探〉的泰語詞，若運用過多的英語系尊稱〈venerable〉則會顯得有些累贅愚拙，所以文中已少用此字。

原文之日期多出自佛曆，現文則將其換算成西曆，例如佛曆二五三六年為西曆一九九三年。英譯所省略的泰文原版處將以……標註，請查閱字彙表中的術語解釋。

經多人之助，此全新譯版方得以問世。(希力 逋塔叔先生於一九七八年的初譯版書名為〈我的一生〉)。而這本完整版的譯作源自優婆夷 探比尊小姐之手。那那達摩比丘挹注許多的心力從中助譯、蒐圖、美編與準備付梓事宜。還有遠在英國的珍妮與史蒂芬、澳洲的貝瑞與泰國的舒瑞潘小姐等諸位大德一同戮力完成此鉅作。

翻譯難免會損失一些原味，所以還原的動作仍須讀者們親自去揣度。若有任何失準或誤譯，祈請作者與讀者們宥諒。無論僧俗或是東方人與西方人，願此〈法味歲月〉能鼓舞您去修習佛法以豐富您的生命。

英譯者

## 〔林僧自傳〕中譯序

我的名字叫阿耆多，家姓吳，誕生於一九七二年。我出生在台灣省、雲林縣內的他里霧（今為斗南鎮）。古早時代的雲林隸屬於嘉義府（今為縣），住有許多的原住民與濃鬱的森林，也因而隨後劃分行政區時，被命名為雲林。家父的名字叫東桂，家母則叫玉枝，他們都是平凡的攤販。他們來自不同的地方，在斗南鎮相遇並締結連理。父親原來自大東村，而我的母親的故居則在小東村。他們在斗南鎮建立家園並養育十個孩子——共有三壯丁、七仙女，而我則是最受疼愛的老么。

服畢軍役後一年，我向父母親戚辭別，隻身飛往泰國，當白衣、最後剃度為比丘。轉瞬間，我在泰國東北部的烏東府、曼樸縣已居住將近四年。因緣際會間，我就在林僧傳統續存最多的東北部與諸位阿旃們熟稔，其中包含諸位仍在世或目前已過逝的阿旃 曼的第一、二代弟子與其他，而他們對外國比丘也相當地厚愛，總是循循善誘著浮雲遊子的我們。阿旃 帖的幾位僧眾弟子知曉我將譯書，不時地提供給我許多額外的資訊，包括親訪許多阿旃曾至之處，甚至阿旃 曼的其他弟子之軼事；這些稗官野史就連當地居士也未必知曉（阿旃們與我相處時之口述親導）；與時地，翻譯此務似乎也染上考古與田野調查的氛圍。然而個人的因緣仍未將泰文學習得相當純熟，復加以一些僧務，最後還是選擇以英譯中為主、泰譯中為輔

### 8

的方式將此書呈現在讀者面前。

相關的泰文名稱如人、地與寺名等等，以及英譯版內有所疑問或失譯之處，我採取泰譯中的策略（包含銜稱如‘阿旃’，此字與泰文同音，不採用中譯沿用已久的阿迦或阿姜一詞）；讀著若以英譯版直接與中譯版比對，則在少數的某些地方會有些出入，鑑此，在求真謹慎之下，泰版原文應做為分析譯文的標準，譯者純粹為求信實，並非要增加讀者查詢英譯版時的困擾。針對英譯之註解，我也已對此有所增刪，以俾符合中文讀者之需。

既生而為眾生，必然有許多的相似之處，而譯者的俗家背景與成長經驗竟也與阿旃 帖有著諸多相似之處，因此在譯畢此傳之際，譯者的眼眶似乎也顯得有些濕紅（我想抑或是高度近視的後遺症吧）。希望阮的阿爸、阿母與兄弟姐妹們都能聞知法的況味、法喜禪悅，也願以此書獻給已逝的二姐夫周敏盛先生，以及我的益師東吳社工系李明政教授，摯友千玉、僑慧、兆倚等。

泰然精舍 阿耆多比丘

## 泰首版序

大部分的傳記是由他人代筆，不然就是話題人物已經過世。傳記文體有個趨向就是以慣有的感性筆觸來讚揚主角，似如告別式中聽到的弔唁文。即使有人可能知悉亡者曾作過的負面行爲，基於禮儀之故，對其過往種種仍會多所文飾。良善的行爲可以四種方式揭露：

- 一 某人有很多的負面之處。當問及本身的事時，其不予回應或只道出一些。
- 二 某人有很少的正面之處。當問及本身的事時，其將正面之處全然道出。
- 三 某人有很少的負面特性。當問及此時，其將之全然道出。
- 四 某人的正面特性即使很多，若無人問，其亦不語；若有人問，祇道少許。

我是一個直言以求真的人，所以當我去世後，我不要任何人寫下這種傳記。我清楚我自己，這件事由我親自來做比較好。我去世後要如何的描述我，就隨他們各自的喜好。若是不喜歡我的人，他們就會反映在對我的描述上，或許令他們不悅的一些瑣事就會被誇大而悖離真相。從另一方面來說，若是愛戴我的人，他們就會誇大我的優點、寫得超出比例。

事實上，自傳的原意只是寫給自己看的，爲了珍惜那身著黃袈裟的一生。我從沒想過要出版，這個主意令我感到羞赧，因爲自傳本身就是一種自我擢昇。即便是他人求邀付梓，對這個構想，我依然不感到高興。

### 1

一九七四年四月二十六日，在家信徒安排我的七十二歲祝壽大典時，他們也祈請我出版流通這本自傳。我明白現在如果我不做，那麼在我逝世後，他們無論如何也會爲我立傳。職是之故，我很快地將一直運筆不輟的本傳，在祝壽日前完筆。

自傳的某些部分若顯得過於自我恭賀、有失佳味的話，還望讀者們寬諒。然若不撰寫真正發生的事，我們還剩含什麼可資記述的呢？

阿旃帖（帕貼薩啣席）  
於峇碼汴寺  
一九七四年 三月三十一日

## 泰十二版序

儘管我已出版這本自傳直至今日，請讀者瞭解它的核心精華處仍未曾改變，因爲本書的真正主體仍在這兒……。

### 2



阿旃 帖 ( 臘叉匿嚙他啣席)

一九九一年四月二十六日

3

## 林僧自傳

我的名字叫帖，家姓瑞廉，誕生於一九零六年（佛曆二四四五年）四月二十六日，週六上午九點鐘左右。當天是虎年月缺的第四日。我出生在烏東它尼府、曼璞縣、崗涯區 { 泰地方單位依次為：府、縣、區，以及鎮或村 } 內的那悉達村。

家父的名字叫烏撒，家母則叫柯壤，他們都是平凡的稻農，而且小時即為孤兒；他們來自不同的地方，在那悉達村相遇並締結連理。父親原來自勒府的覽塞縣，而我的母親的故居在烏他拉底府、喇勒縣的墨芳區。他們在那悉達村建立家園並養育十個孩子：

堪哩先生 (歿)、安 靶潘太太 (歿)、肯 (男 / 少時歿)、凱 (女 / 少時歿)、年 清通太太 (歿)、扁先生 (歿)、暖 尬肯太太 (歿)、給 坎氏溝比丘 (歿)、帖 貼薩啣席比丘 (我)、兔 哩曼太太 (歿)

九歲時，我和所有的朋友一起去村裡的寺廟讀書，學習泰文、本土傳統的佛法，倥字母與書寫。那悉達村寺裡有很多比丘和沙彌，我出家的大哥就是我們的老師。他教我們沿用穆拉伯 帕巴奇，那種舊式的閱讀入門法。我在那兒就讀三年，可是成績並不理想，因為玩心高於求學欲之故。

那時，鄉郊地區還沒有公立學校，所以當我大哥仍出家時，他就有機會旅居各地並增廣

見識。他的記性佳，很快地就把泰文學好，回來時，他就有足夠能力教我們。我們有很多人包括比丘沙彌和孩童，都在他的座下學習。因為就讀人數實在很多，有些人不禁要問，這是否已經設為一所正式學校了？我們不僅習寫泰文，也學一些課誦，以及學習如何閱讀由佛法與俚字組成的文章。這些課程持續長達三年，之後我就離開寺院，因為我大哥他還俗了。大部分的同學也離開了，因為沒有人可以擔任教職之故。

雖然離開了僧院，我的生命主要還是持續與出家人有關。我哥哥還俗後，沒人留下來當住持，偶有訪僧暫宿，我就充任僧俗二眾間的橋樑：清晨時刻，我去供養食物；傍晚時分則負責汲取、過濾水給他們；此外還有採集花卉供布薩{虔誠的供品}之用。我必須很快地通知村民有多少出家人到來，確認有充裕的食物供應。我慎重而不負眾望地挑起這些責任長達整整六年。父母全力地支持與鼓勵我，也督促我去侍奉僧眾。因為我挑起這些任務之故，使得父母更加地愛護我；然當我稍有緩怠時，他們總會給予糾正，以確保我做得毫無誤失。不僅父母認為我是個勝任的侍者，似乎村民對我也特別地溫暖、關愛。很明顯地就可看出，每當有寺務或僧事時，他們總是喚我同行。

約在這個時候，我開始對思考善惡、貞德與鄙行之事漸感興趣；有任何疑難或問題時，我一定會去請教父親，這使得他對我更加地關注起來。夜閒之際，他喜歡解說一些與這個世界或是佛法有關的事物。我依然記得他的一些教導。他說：“生為人兒，別與家人在同一個墓園裡火葬！”這是說，身為人子，應出鄉離家以增廣見聞。人必定會死，然而人不該躺在出

## 2

生地逝世！這個忠告真正地吸引著我，因為我的個性已經有這種傾向了。

我問他：“若有兩個人去慨捐、行善積福，一個出家而另一個則否，誰積的福較多？”他答道：“如果一位出家人做了這麼多的功德（他豎起一隻大拇指），那他將獲得這麼多的功德（他舉起雙手強調）！但是，若一個非出家人做相當於雙手這麼多的功德，他只會獲得一隻大拇指的功德！”

雖然當時的我可能無法完全明瞭他的解釋，我依然感到相當的滿意；可能是因為我的特質已經自然地傾向寺院生活了。我還記得出家的大哥，帶我去拜訪他寺的一個場景！那裡有位儀態舉止可資欽模的沙彌，讓我留下相當深刻的印象，也不禁使人升起對他特別的憐惜。無論是走著、站著，或是執行本務，每分每秒我都緊隨在他後面。我越是凝視著他，內在的信念和感受就越強。歸途之際，他的身影在我腦海裡一直縈繞不去，我滿腦兒只想著一件事：“噢！要到什麼時候我才能跟他一樣剃度成沙彌呢？”這就是我一直關注的焦點。

## 雙親的生命故事

說到這裡，我覺得有些事一定要提及，那就是我雙親的生命故事。它具有非常特別的意義，因為這使我憶起父母對我的慈愛而不勝感激，尤其是費時教我各種情事----特別是道德與宗教

價值觀方面；父母恍如給了我一份相當特別的愛與關懷。他們也曾十分詳盡地述說年少歲月的種種，傾聽如此多的磨練與苦難，我不禁油然而生起對他倆的感傷與憐惜。

之前曾提及，雙親都是無怙的難民孤兒，家父原居於勒府覽塞縣的高地上，為逃離糊口維生的困頓生計，就往下遷居到肥沃的低地地區。曾有人告訴他龍開地區的土地既肥沃且米糧充沛，而這與原鄉那以莊稼維生，米卻好像永遠不夠吃的光景成了完全的對比。那兒的郊區泰半為丘陵地，只有小部份平地可資種稻，所以就需要在斜坡上再增墾。這就意味著必須墾發廣袤的地區才有足量的稻產。

家父曾告訴我，因爺爺已故，包含奶奶與四個手足的孳養重擔就落在他一人肩上。他們的田稼廣至眼際可及之處。午憩時刻，他們也無需再搭建任何的遮蓬，直接就在浩蕩的天窗下用餐；這是因為家父慮及年輕的弟妹們飽餐後，會慵懶了起來，只想休息而不繼續工作之故。若是遇到缺雨年，即使竭力耕耘，米也不夠吃；有些家裡米糧不足的，就去採集野薯果腹。這種景況每次可能都得續撐一個月。

他與奶奶及其年輕的四個弟妹們，艱緩地往下走到低地一帶。弟妹的名字分別是：大妹哺嗎、大弟甘哈、二弟瓊殷與小妹滇偶。後來有許多親族及其他人也決定加入，流遷團的人數也就日漸增多。他們跋涉重重山區以及密林，如法山、鑾山等等。擁有大象或馱畜的人，運送家當就容易得多了，遠比被迫滿肩扛、費力馱的人還要佔優勢。

費時週餘抵達納鈕村之後，他們就在濃島區的濃巴大湖，也就是魚湖旁搭起一個臨時帳

#### 4

篷。他們不久又在納鈕村裡蓋了一個臨時住所，而納鈕村也一直延存至今。

我的母系家族源自寮國潘族 { 東北部現今仍有潘族語 }，於泰皇帕蘭三世時，被泰軍驅出寮國，放逐在烏他拉底一帶。於是他們就定居在烏他拉底府、喇勒縣的矇芳 ( 今已劃為一個區)。家母告訴我外婆曾提及有關從羌狂鎮往下遷移的事情。那時襁褓中的外婆尚未學步，大人們就將她放進竹簍中，穿過竹扁擔的一邊，另一邊則吊著家當以作平衡。就這樣，他們縱起烈火、燃出一條條林徑以穿過鬱林，涉水跋山直到矇芳這個地方。外婆結褵後，育有一女一子，長者為家母，幼者則為我舅舅。

不久外公逝世後，只剩我外婆獨力扶養兩個幼子。當時的那個地區匪盜猖獗，政府似乎無力控管。在這種景況下，即便是一般的老實百姓，也會墮落到作姦犯科的地步。這兒有個人例，名叫羌通，之前曾是流遷團的一員。他加入盜匪後，隨即離家出外作亂。到了最後，他必須逃離他處以免被人逮捕，因為埋伏在曼璞縣崗涯區一帶的人正等著逮他！然而就在那兒，他見到當地的居民們本性善良，過著祥和與繁榮裕足的生活；於是，他決定返回矇芳，將這個訊息告訴所有的人，並說服親戚朋友們搬來崗涯區住。

家母告訴我有許多人選擇繼續往前遷移，他們以雙腳行經胚查撲，直到勒府後，在慧波村寺落腳。那時天花肆虐，許多人就這樣染病過逝。然而慧波村民的適時援助以及善心仁意，使得許多人因此決定居住在這兒。

那些原跟隨羌通的遷民們最後也抵達崗涯村，而外婆、舅公、舅舅與家母四人，此時仍須

#### 5

仰賴流遷團裡長輩與朋友們的協助。到了該我們受苦的時候，怪事就會發生。外婆的弟弟遇見緬甸商旅後，突然決定要跟他們走。在過去的這段遷旅中，他們之間從未有任何的爭執或衝突；於是他就這樣地離開我們，從此以後，我們再也聽不到他的消息了！

到了崗涯村，有一群人離開主團，另移到砵匹毆區的那繡舖沛村去定居。有一個母系叔公也跟著去那兒，留下我外婆與捱著她的那對失怙子。

家母長大後遇見了家父並與他陷入戀情；最後，他們就在那悉達村結婚定居、育養十個子女。

而我外婆最後又與人另締婚約，對象也叫羌通，他曾經是流遷團的領隊之一。在往後的幾年裡他們都住在一起，直到厄運來襲：一條掉落的樹幹致命地擊中外婆的頭部！羌通曾經做過許多敗德的事，所以業報很快地就應身了。外婆往生後，他又再娶，對象也是流遷團裡的遷民，但這個新娘卻又自縊身亡！他終於明白自己帶有許多的惡業，所以他就決定往寺廟裡去。

羌通著白衣持八戒直到他將近百歲。然而他並沒有住在寺裡，而是選擇待在村裡的老家，與孫子們作陪。但是當他日誦三皈依時，他的孫子們就會開始干擾搗亂，還咒罵他。他相當的老邁、無處可去，身體也漸漸地老化、健忘，例如忘了是否已經進食等等。孫子們因而變得更加失望，就開始咒罵、虐待他，沒有一天不說希望他死的。於是乎，他回敬給他們一個永無止盡的詛咒：希望他們的下場也跟他一樣！

## 6

真是令人感到遺憾！在過逝前，作惡的人將會發現報應很可能會找上他們。和那些毫無操守與道德觀念、如此卑劣的人在一起，就很容易傳遞這類惡污，使得多數相關的人都得跟著墮落下去。

我們的苦也是無涯無際。放下這個，又抓起那個，遍其生命一次又一次地不斷執取。這就是為何智者已經厭倦、無心承繼世間的苦而想尋覓出離之道的原因。

靠著家父與兒女的支持、經濟無虞之下，當外婆過世時，家母也己能自立自給了。雖然在其名下僅有區區六塊錢，他們也不怎麼在乎，因為在當時若有充足的食物與米糧，錢也就沒那麼必需了；光是種稻所產的充足米糧，就已經夠用一整年了。然而耕墾地區若是過廣，那就表示將會沒有空地——可騰出的穀倉——讓多餘的穀米儲放；即使僅耕種適中的範圍，仍會餘產出一大堆穫收。

父親對家中老三早已懷有一股特別的愛，然而他的驟逝卻使得父親內心相當紛亂，幾乎到了失魂落魄的地步。他是這般地可愛聰穎、易於受教，能言善語而且口齒清晰；他也一直都是如此的乖順聽話、愛著父母。儘管還有家母與六個兒女，可是他卻感覺這一切全都沒了；沮喪將所有掩入闐暗之中，他眼裡唯有那孤亡的小孩兒。與時地，愁雲緩緩散去，佛法的光芒——一如在教法內可尋求到的光芒——開始照耀著他的心田，使他得在朦朧中見著一條出路。他以為藉出家來遠離一切有關的外緣，悲傷可能就會減輕一些；而他的另一個考量，就是出家的功德可以迴向給亡子，這一定可以使他往生樂土。於是他離開妻兒出家，度過了兩

次雨安居。

晉身成爲一位佛教的剃度僧，任何個人的苦痛並不會自行終結。它的升起取決於內在的染污；自出生以來，我們一直都在累積這些俗世的染污。這是一直發生在無數生靈與誕生間的事情，所以我們別想去揭露並細數所有的染污。某些智慧不足的人，就無法發掘那些染污的層次，也無法將它們展開來看，染污已經累積到無法計算的程度。因此，他們無法將染污給終結。(然而，剃度仍有助於人開始看清某事的來龍去脈)。

當愁雲逐漸消散之際，家父曉悟到他遺卻了那六個無辜的孩子與棄離的妻子。他們缺父、無友或親戚，此因促使他還俗返家，再度成爲一家之主。而這對爾後仍須出生的我們來說，是件幸運的事；家妹與我也因而得以降生在這個德沛之家(亦即他們充滿著圓善的德行)。我可以很驕傲地說，這個誕生地足堪與世上任何地方相較憑，因爲自生以降，我總是不離遠德善與佛法；也得以在佛教黃婆的涼蔭下茁長成熟，直至今日。

我最感欣喜的事是，雖然我並無以一般居士的方式來護持雙親，但是我以履隨僧侶的聖命，並協助訓練他們的心，直到他們生命的最後來支持、助長他們的善行與仁心。雙親似乎對我所呈現的結果感到欣慰，不失望於撫育我，這是因爲我已善盡孝職之故。也就是說，我已授予他們有關修習倫理與美德的教導及指引，讓已知曉的事理可以積極培養得越來越好。特別令我高興的是，我能助予家父有關禪修的忠告與建議，直到他生命的盡頭。他也很喜悅，相當願意接受我的禪修方法，並將它運用在禪修上，直到他能明析地觀照到內心的狀態；最

8

後，他驚呼地說：過去這七十五年以來，他從不知有如此安祥、快樂的境界。

能教導家母直到其歿生之際，讓我有極大的喜悅。她的最後一口氣息，我一直陪伺在側，協助她憶念著佛法。當時她的意識清醒，願意將我的諄導銘記在心，所以在臨終時，面容顯得光澤亮潤。關於世尊，有這樣的一節偈文——如果我沒記錯的話——他略述一個良家兒若要圖報父母的仁慈惠德，應如此爲之：

“如果他供給父母每一需求，是以最佳的方式，甚至爲世所罕見的程度；縱然是以世界統治者的財寶來供養——這一切依然不足敷還；這仍不能視爲是對父母仁慈佳惠的全償。因爲那些全僅供其在世時享樂娛歡，一旦往逝，他們就無法帶走這些了。然若一個良家兒指導匱缺倫理美德的父母，讓他們建植在這些圓滿質善之中；或他鼓舞支持已建植在其中的父母增上培展，那他可被視爲是個已真正還盡親債的兒子。”

聖寶 {法寶} 之富財無價，無論往向何處皆可隨攜在身。因此，若說我羈控著方向祇能去修習沿隨世尊的所有指導，那是不正確的。這完全是履行自身個己的合同，雖然一份適當正式的契約也從未被簽訂過。

## 吉兆之夢 / 少時的真實知覺力

生命此際——也許是因正值青春期或其他因素，我不知道——一家父顯得額外且特別的關注我。約莫晚上七點餐後，他常會導出一些主題，然後舉例說明。無論是涉及精神層次或世俗方面的事，他都會規律地以這種方式教導我。

有時他會出問題或諮詢我的意見。例如，他會問：“你喜歡女孩嗎？結婚時，你會娶怎樣的女孩？”事情的經過就是這樣。仍記得我的回答是：“我喜歡氣色姣好光潔、無污名、謙和且身口意良佳的女孩。她的家庭背景也無任何問題；而她若是出自一個良好的、可敬的家族，那會更好。”

某夜入睡時，我作了一個有影像的夢：

我和一大群同伴在一起，從家裡出發到田裡去玩耍，這是當時男孩典型的行爲。就在這時候，出現兩位林，撐著鉢傘走向我們。他們一看到我，其中一位就向我衝了過來，我害怕，就拔腿逃命去了。然而我所有的朋友們卻仍原地不動，一副視若無睹、沒發生什麼霉事的樣子。局勢如此窘迫，使得我必須尋求最後一線援助，那就是家中父母的庇護。結果這也不成，當我逃進屋裡向他們呼救時，他們仍然無動於衷、視若無睹，好像沒異狀發生一般。此時，那位林僧仍緊追不捨，我就跑進房裡潛入蚊帳內，隨後他也衝進屋裡、掀開了蚊帳。然後，

10

他使盡全力地執鞭抽打我，當時我感到很恐懼、驚駭到醒了過來。

回過神來時，我還在發抖，從頭到腳一身濕汗；心臟猛烈地震顫著，而我身上被鞭笞的地方，仍覺得刺痛。我全然以為那些確實發生過，甚至還以雙手小心翼翼地摸巡一番。那生動得像是真的一樣；我縮起身子、小心翼翼地檢視這一切經過；慎思後，我的心終於舒緩下來，恐懼也就消失了。

這件插曲逐漸地在我的記憶裡消逝，然後遺忘了好些日子。唯在我隨從林僧出家、雲遊於叢林中時，才會使我憶起。那場日遙而生動的夢，真地似乎指出了往後所發生的種種，且在每一方面都應驗了。

此時還有件事發生在我身上，但這次並非作夢或是影像而已。我意念尋思起雙親的浩愛與福禪，一直到深夜我才能入眠。我讓思緒牽繫在這兒，看他們是如何歷苦犧牲，教養我們這十個孩子直到長成。在不久的未來，孩子們也將長大結婚、擁有各自的家室，然後離散、各奔西東。想到這裡，我不得不慮及彼時父母的處境。誰會來奉養照料我的父母呢？我全是以小孩的觀點來思維，對未來沒有實際感。這讓我非常地傷心沮喪，悲憐著他們將來的窘境；而這也深深撼動到使我為之啜泣、淚濕了枕頭。長期處在這種狀態下，越是多想一點，我越是垂喪。最後，我決定長大後，不要像其他人一樣去結婚；當每個人都離開這個家之後，我會盡全力一肩扛下照料父母的責任。一得到這個解答後，我的心就感到喜悅、滿足，直到夜幕深垂，我才沉沉睡去。

11

一切法存乎於此，在我們每一個人裡面。而知曉法的，就是這顆心。它知道多或少，粗或細，取決於個人的能耐、資質與佈施波羅蜜{福德資糧}，以及所受的訓練而定。

我自己得來的解答，是源因於我感激、珍惜父母的慈愛與福裨。

另一個夜晚，也發生類似的事情。我躺著回想那些一般農村的莊稼們，以及他們每年例行的農務：

每逢三、四月，當林地要被清理出來化為新的農地時，年度性的循環又開始了。那些區域被燒夷過後，就挖起剩下的殘幹與樹根，並在區域周圍豎起竹籬笆。季風雨來臨前，要準備好想種的各種穀類，然後開始播種。那些稼丁稀少或不足的家庭，就必須決定如何區隔時間來從事不同的作務。

這兒有一般犁耕與育苗等事須持續地進行，直到育好禾苗要移植為止{移植須以親手彎腰插秧}。之後再將一束束禾苗植入犁好的田裡。當然，我說的是有個即時豐雨的年冬。若是旱年，那就表示白費了時間、精力與損耗。

婦女的主責，就是事先準備好充足的糧應，譬如米、辣椒、鹽、醃魚{基本配餐}以及菸草等。這樣大家下田時就不用再多費神去覓食。一般說來，隨著雨量的助益，農事將會在九月或延至十月才收工。接下來，大家轉而去集糧儲存以便收割之際食用。此外還要修補魚具以備乾季時需。出家人的雨安居結束後，通常也是村民開始割稻時。然而丘陵地的田畦必須在此之前收成起來{種在丘陵地，與處於水田的稻種不同}。收穫期間仍須繼續揀收在田裡

成熟的穀類蔬菜，如辣椒棉花與豆類等。在那時候若稻量頗豐，收割期就延續到一月下旬才結束。隨後再將碾米運到穀倉裡儲存，這個工作可能會延續到二月左右。

即使白天忙著收成，晚上還得做好綁糯米團要用的竹條{削竹成細片條，通常是在破曉前砍取竹子後加工成細條，取晨時的濕氣，使竹條易於彎折以綁捆糯米團}。收割終了，就開始燒起蔗田，以萃取蔗汁。燒乾蔗的過程是這樣子的：

一到下午就進入蔗田，砍好足量的甘蔗以便明晨燒烤，砍下的甘蔗被抬出蔗田運走—若有貨車的話—或堆放在焚燒棚裡。點火燒烤後，有人須負責榨汁，這道手續可能會持續到清晨。若助手不夠可能會再延些時間，所以某人就須先行離去準備糧餐。榨過所有的甘蔗後，大家就聚在一起共餐。隨後，又散開來做著各自份內的事，祇留下一人看管燒蔗的大爐。有些農家的蔗產很多，直到三月時這套過程才能運作完畢。到這兒，又再度是林地要被清理出來化為新田之時。

好吧！那晚究竟是什麼原因，讓我將這整個成人的年度職程鉅細靡遺地想過一遍呢？接下來，我將會怎樣？這不禁使我感傷悲憐起我們誕生後所過的生活，竟然是如此地缺乏機會與時間。出生後的生活似乎只有不斷地履踐與作為。人與人的區別祇顯現在相異的職責與位階上。未來，除非睡覺或死去，我們仍會不斷地這麼做著。

這個想法剛好跟我年少的觀點與現實感相反。我正陶醉在“世界是如此地有趣”這個念頭上。還記得，那時候的小孩不用上學，也沒什麼好擔憂的事。飽餐後，就是與同伴玩耍、

找樂子。偶爾就是牽著黃牛與水牛去吃草，而那樣也會變得很好玩。

當晚，我清楚地覺察到在這世上生而為人所擁有的種種苦。我在自己的心裡看到，也從未事先想過，然而此刻所察覺到的祇是與生俱來的苦，即努力工作來填飽肚子，每天沒剩餘時間、沒有停息。我想不出法子克服、超越這種苦。如此的體解貧乏，仍不能被視為是苦聖諦，因為它祇是牽涉到慣俗性的苦而已。

## 一 苦峻時代 / 對人的影響

於此際，某些地區的盜匪與牛賊正猖獗著。這些盜匪席捲整個區域，就連婦女與十歲小孩都沾染這種勾當。當局無力控管之下，村民只得尋求自力救濟。每戶人家都馴養著一群衛犬，晚上大家還須輪流站崗。牛隻失竊的時候，畜主就必須供出荒謬而超值的贖金將它們贖回。勇膽的人會出去追捕牛賊，像獵殺動物般地狙擊他們；而之後就會有一陣安和平靜的日子。這種報復方式似乎是被允許的，甚至當局也積極鼓勵此舉。

我還很小，但我也有些不錯的點子來出名。我不是想以盜匪之途聞名，而是以征服他們的英雄之姿馳名。我心裡想著：“怎樣才能使我刀槍不入呢？{民間相信符咒、草藥、靈驗

14

的刺青能使皮膚如覆冑甲般地百器不侵。}

”然後就可以出去擊潰賊窩，將他們鏟除殆盡。

此時我也在協伺一個聒噪且自誇的師父(很抱歉，不過那是他應得的形容詞)。他的原居地在漠該村，座落在窪農縣近牡甘縣的交界處。他一定很精明地猜到我心裡最想做的是什麼，因為不久之前他曾建議：“安居結束後，你不如隨我一起回家鄉吧。那裡我有各式各樣的貨，如果你想擁有符咒、草藥秘方、或是各種刀槍不入的配件我都有。”

對此我感到很高興。所以雨安居一結束，三位比我年長的少年——我哥和他的兩位同伴——和年紀最輕的我共四位，陪同這位師父回他的家鄉。到達目的地後，我們才發覺被他騙來護送返鄉。在那裡，沒有任何一位村民尊敬他，因為他已經剃度還俗了無數次。聽到有關他的最後消息是，他又還俗，結了婚，夫妻倆還一起抽著鴉片。我哥的那兩位同伴仍在取悅他，想學習、獲致神祕有魔力的事物。但他總是在逃避、虛張聲勢，找出種種藉口託辭。最後我們與那寺裡的師父們談及此時，才發覺真相，實際上他並無任何特出或是稀有的東西，唯一的技能，就是吹噓與自誇而已。

我們這群人與他相處約十天後才離開，帶著全然的失望回家。每天和他在一起，他總是督促我們出外去尋找鱧魚供養他。他真的很愛鱧魚，雖然他並不喜歡其他魚類。

我們耗了三天腳程才回到家門。我尤其感到受辱與羞恥。離家的時候，我已經決定要去尋求、學習刀槍不入的超自然知識，好讓我回來後可以無恃於別人的武器侵害。我回來後，朋友們就利用一切可能的機會來揶揄我，這讓我更是感到羞辱。然而，經驗的確有它的積極

15



面，因為從此以後，我不再抱存對符咒與魔力的幻想，喪失對他們的愚信。那天之後，一直到今日，不管是誰談及自己這類多棒的特長時，我的心依然不感興趣。當我剃度成沙彌後，朋友也曾試著說服我去學習這類的事。他們甚至願意付師資費、贊助所有的費用，但我仍然不為所動。

我認為自己在這個優勢上特別幸運：出生在一個行良德豐的家庭，而且還在寺內與師父們同住，被持續地教導、培育——那些師父的確是一群優秀之輩。每當外境壓制、逼迫我的心，約制它朝向低鄙卑劣之境時，染慾最終總是沒能得勢。如果讓它們得了勢，誰也不知道我會發生什麼事。或許這可說是善業與過去的福德在護衛著我吧。

那次遠行是我有生以來首次離家。一次世界大戰爆發的消息傳開時，我們正留宿在漠該村。每個前來寺裡的人都在談論著。{泰國還以武器支援同盟國}。我那時突然變得很想家，每天都在哭。有幾天晚上直到深夜都還睡不著，因為我一直在掛念著父母。

返家後，我仍如往常般地繼續擔任侍者之職，然而我並不常在寺裡過夜。我充當侍者，並成為寺與村之間的聯絡者。這件事做得相當不錯，由於做得很稱職，所有的村民也就越來越感激我的辛勞。他們對我漸感興趣的另一個理由，可能是因為我正進入青春期之故。他們給我任務的時候，還會順便捉弄我一下。

持續長達六年左右，我一直都很規律地去寺裡幫忙，也和比丘沙彌們很熟，但卻沒有機會讓任何一位師父教導我受持五戒或八戒。這看似奇怪，其實說來並不奇怪，因為當時的僧

團嚴重欠缺修學的機會。

## 二 遇見阿旃 行 堪耆呀伽麼

一九一六年，阿旃 行 堪耆呀伽麼（後封稱：帕 呀哪威徒 聳咪梯衛臘旃）與阿旃 康——阿旃 曼 鋪哩它達貼喇的弟子，正在外行腳。他們是第一群造訪那悉達村的林僧。儘管地方上的寺裡已經有比丘常駐，他們仍前來請求與我們同住。感覺他們好像是特別鎖定目標要來看家父與我。我們以很深的恭敬心與信心來服伺他們，因為看到他們的修行方式與其他的禪師們有所不同（家父之前曾服伺阿旃 悉塔）。

尤其他們還教我有關他們的種種義務跟責任。例如，我學到與供養有關的規矩，什麼是“應如此做”與“不能如此做”{正式的供養，主要是醫藥或食物之類}，以及有關禪修的方法，以“唵偷”{佛陀，巴利文譯音}為所緣來念佛。我的心最後也能進入三昧定，到了沒有慾念想和任何人交談的境地。這是我初次體驗禪味的安祥與寧靜，我永遠也忘不了。之後我當沙彌跟隨許多阿旃學習時，我就會溜出來——沒人知道——進入涼爽而靜謐的夜裡獨自禪修。

林僧與我們相處兩個月餘。最初他們也想在這裡雨安居，但是之前的瘧疾疫情現在又傳播開來了。所以在雨安居前，他們就遷居到一間無人寺，在沓抹縣南夢區的那崩村裡，我也可以一起前往。在這雨安居的三個月期間，師父們感染瘧疾。雖然染病在身，阿旃 行仍然很慈悲地找出空閒時間教我讀寫，偶爾也訓練一些宗教事務。

雨安居將結束之際，他心中發生了某事——我真的不知道是什麼事——因為他說安居結束後必須回家鄉一趟，問我是否同行。他補充說“旅程將會很漫長而且艱困”，而我立刻就答道“探 阿旃，我要跟您一起去。”

安居結束前幾天，我求其允許讓我返家向父母道別。他們兩位似乎都很高興我與他們隨行，於是他們為我打點好香、燭與鮮花向父母供養。這是一種祈請宥諒與祝福的傳統方式，(有關這類習俗，他們給了我極佳的教導。事實上，即使是初次逃家時，我也是採取這個方式。)

當晚祈請雙親的宥諒與祝福後，我也向家中與村裡的長輩祈福加被。我去拜訪的每個人都流著悲淚，好像我就要死去一樣。我感到些許感傷，淚眼無法自抑。黎明時分，母親與舅舅送我到阿旃那兒，並留住一宿。這是雨安居的最後一天，翌晨餐後，阿旃就帶我們出發；而舅舅跟村民們也再次地淌下更多的淚來。

### 三 二度返家

或許就那個地區、這個年齡層而言，我是第一個遠離家園歷險的男孩。這表示我和使我舒適溫暖的親戚朋友們遠隔了。其實這非只是如此而已，我也是首位歷險的男孩—沒有擔憂與遺憾地—跟隨林僧禪師。我們從沓抹縣出發，涉水步泥，以穩毅的腳步越林過田。每當某位阿旃因瘧疾發燒時，他就會爬上田寮，或是乾蔭無泥的樹下養息。天曉時，他們仍會出外托鉢，也能供我餐食。

我們徒步三天才到烏東它尼府的府城，住在瑪琪嘛襪寺裡十天。之後再前往倥良府，以及現在的瑪哈撒拉堪、萊葉與呀熟通府。我們一行人含阿旃僅費了月餘的時間，走到安哪昭嘍縣、華打攀區的農孔村。這是阿旃家母的住居地。他在這兒住了三個月光景，以便教導、裨助其母提昇精神品質。

### 四 受沙彌戒

在農孔村時，阿旃 行送我去戒師阿旃 嚕伊那兒，在坑崖村的寺裡受沙彌戒。而我也將近十八歲了。

此時的我越來越精熟閱讀能力，覽畢三世這本書。這本書描述未來的沉淪與世界的毀敗。這使我深深地感到悲傷，有好幾天眼裡總是含著淚，進餐時也沒胃口，因為我的心迷失在傾慮著墮落與災難，正等待著人類與眾生；它感覺就像是幾天內將會發在我眼前一樣。

阿旃 行帶我到烏波府城內的書沓那琳寺去住，他曾經在此寺住過。如今我在錫通寺的寺立學校繼續學習泰語。安置我後，等雨安居一結束，阿旃 行再度回到森林裡行腳。他繞經灑空哪空府，因為以阿旃 曼為首的僧團正行腳經過那兒。阿旃 行啓程當晚，他召集比丘沙彌們開會，告訴我們他的意向。要和他分離，一聽到這消息，我感到萬分地不願意，於是就啜泣了起來—在那大集會的場面裡。在朋友眼前自覺到羞慚後，我迅速地退離現場，跑到外頭去重建正念，試著鎮定自己。幾經詳思後，我的傷愁平撫些，於是再返回集會。這時阿旃正在針對不同的主題做開示。

學泰文的同時，我必須挪出時間背誦巴利經文，並學習初機課程。我很清楚自己年長過其他學生許多，要趕上他們有些困難。我正要通過巴利三級檢定考時，最後一堂卻不能赴試，因為僧職府長曾訂下試規，就是必須年逾二十歲。直到第三年我才能應測，通過考試。

我對巴利聖典的記憶仍持續著，也在默誦巴地摩 {比丘戒}，我專致於此是因為對戒律的尊敬與崇尚；而我的泰文祇到初教階段（公立學校當時祇教到國小三年級的程度）。

## 20

離開泰語學校，我就全心投注在學巴利文上。而我進學的那年，真巧阿旃 行的胞弟阿旃 瑪哈賓 般呀葩嘍，從曼谷回來。他教導佛學初機的第二級，這在東北的整個行政區裡是首次。因此我也選上這堂課，然而我並沒有完成學業，巴利文也一樣，因為阿旃 行回來在書沓那琳寺雨安居。安居結束後，且在我應試前，他帶領我與阿旃 賓去行腳。

## 五 百萬富翁沙彌

沙彌 帖在此化身成為百萬富翁；我在講的是政府正在出點子，每年創造一位百萬富翁。於是他們就辦了一局年度樂透，頭獎為五萬或六萬泰銖。當時這筆金額足被視為是泰國的百萬富翁。這樣一來，我們泰國人就不會在其他富國前感到羞赧了。

某晚沙彌 帖無法入睡，因為他剛贏得樂透頭獎。現在該是替自己覓地、建蓋豪闊的三層大廈的時候了。這棟居所將會以最摩登的設計來裝潢，並且位在商業區中心。員工和助手會架上各種想像得到的商品。屋主的身心都很輕鬆舒暢，一點也不愁世事。他慵懶地躺在沙發上耗著時間，對每個走進店裡可人的年輕女孩眉目傳情；誰朝他偶瞥一眼後倩笑，他就會回以愉悅的笑容。在生命的十八與十九歲間，這是所知裡最大的幸福了。

他真正已躋身百萬富豪之林——一如政府所期待的那樣。然而在一眨眼後，仍然鮮穎的一切全因無常而化爲烏有。哎呀！無常啊！所有的一切突然從他心裡隱沒消失了，讓他感到十分地遺憾。

沙彌 帖回醒過來，覺察到現在已經是午夜時分：“現在已經是就寢時間——喂！怎麼搞的？又沒發行樂透，也沒買過獎券呢！那爲什麼我還能夠成爲百萬富翁？我一定瘋了。”那晚他感到羞赧慚愧到無可言喻的程度。若是讓有識見的人知道我這些幻想，他們會怎麼想？最後，他還是睡著了，在黎明之際帶著昨晚的罪惡感醒來。這是他從未向別人提過的事。

不只是沙彌 帖，誰都可以成爲百萬富翁。將他說成是百萬富翁，純是因爲在他的心眼裡，他可以想像擁有富裕的金錢財產。但至少他對所想像的金額是滿足的。這比那些擁有實產仍幻想著要更多的人還好得多。他們永遠對所擁有的一切不感滿足，因此總是覺得有欠缺感、困惑。那財富帶給這類人什麼利益？富或窮？真正的問題就在我們是否感到快樂？答案當然不是越多財富越好。世尊因此教導我們，滿足於實際所擁有的一切，就是價值最鉅的資產。

對世尊教誨(法與律)的信心促使我剃度成爲比丘。我真摯地按步修行後，清楚地看到他所指出的真理。

世尊曾舉出一袋錢包的例子給阿難陀尊者，並解釋說那是有毒的東西。他附云，那不只對與金錢沾邊的出家眾有毒害，對那些不懂得正確持有它的在家眾而言，也是有毒害的。然

而，對在家眾來說，它是必要的，是必須使用的，因爲他們的處境與生活方式與出家眾相當不同。進一步地說，一個擁有鉅產卻無法妥善管理的人，就如手執火把的人一般，火焰將無可避免地往下燃燒到執持火把的手。

剃度成比丘前我當了五年的沙彌，而花了這麼多時間在寺裡給了我很大的好處，遠勝於其他的初度比丘。換句話說，我已經是老手了，相當熟悉寺務的運作，比同期出家的比丘還起步得早。例如，我已經會背誦巴利經文，也能夠背誦巴地摩了。

## 六 受比丘戒 / 書沓那唎寺

一九二三年五月十六日，上午十一點四十八分，我在書沓寺的戒壇裡受比丘戒，年近二十二歲。我的戒師是阿旃 瑪哈臘 臘它巴嘍，教授師爲阿旃 瑪哈賓 般呀葩嘍。

我的師父，阿旃 行今年帶著六人僧團，四位比丘與兩位沙彌，在書沓寺雨安居。這是行腳僧團首度在烏波府的府城內雨安居。阿旃 行回來是因爲他得知他的胞弟，阿旃 瑪哈賓已經從曼谷回來。阿旃 行的計劃是帶阿旃 瑪哈賓去森林裡行腳。阿旃 瑪哈賓回曼谷前已經承諾，去曼谷進修後，會再回來繼續禪修。阿旃 行一直都很高興胞弟的歸來，並且一起在書沓寺雨安居。

在安居結束與嘎別哪季節 { 迦提、羯繕那、迦繕那，兩安居前一個月，縫製袈裟的時間 } 過後，阿旃 行帶領我們一群人去行腳。除了阿旃 瑪哈賓與我之外，還有康胚、慟兩位比丘及兩位沙彌，我們這幾個都是行腳新手。這群行腳團總共有十二位。

阿旃 瑪哈賓已經通過巴利文五級檢定考 { 泰國有巴利九級檢定考，通過第三級檢考後，就在名字前加稱瑪哈 }。所以在泰國當時，他可被視為是第一位出來行腳的瑪哈級學僧。多數學僧認為行腳是不雅的作為 { 當時行腳並不普遍，有些人認為此舉類似紀律鬆散的遷流 }。有阿旃 行帶頭，我才能出去行腳，因為如果我不在，我的戒師就必須親自上座誦戒了。

## 七 感傷的況味

我一直住在烏波府的書沓寺，和家人好友分離了整整六年。在那兒時，很多人送他們的孩子或孫子來托我照料。有四位男孩與我同住，當我的“弟子” { 寄宿於寺裡的男孩，接受援助與教育的同時，他們會協助一些雜事。 }，其中兩位是沙彌。自我當沙彌直到現在身為比丘，他們都一直跟著我；我們的關係猶如父子，所以當分離的時刻來臨時，他們全都哭了起來，不知將有多麼地思念。而我的眼淚也幾乎控制不住。但是身為一位教師，在他們面前掉

24

淚並不妥當，所以我緊咬著牙根壓制感傷，不讓真情流露。但即使是這麼做了，我還是發現自己的聲音已經沙啞、摻雜著情緒。

此時的感受似乎還沒讓我潰堤，但當我們離開後，它們卻滲溢出來，使我呆滯恍惚了好長一段時間。無論行住坐臥，甚至在交談或用餐時，我的心一直被悲愁佔據著，殷盼著我的“弟子們”。他們將怎麼辦？吃什麼？夠吃嗎？還是將就地捱下去？誰來教導他們？或者有人會欺負、支使著他們？這是我有生以來首次經歷到如此地沮喪。

因此我必須將我的處境仔細地思慮反省一番：“這些小孩既非我的兒子也不是我的孫子，沒有血緣關係；他們祇是要來投靠我而已。我盡最大的力量來引領、教導他們。為什麼我這麼想念、渴盼著他們呢？”這點讓我細細思起那些擁有妻兒的人，他們會怎樣？對了！如果這些弟子是我的兒子、我的血肉，那真不知會有多麼地悲愁。我察覺到如此地渴望、繫念所帶來的缺點和危險之後，這個覺知就滲進了整個心裡了。這點知解以後我從未遺忘。

人類真的跟年輕的猴子沒兩樣，無法獨活，也無法與母親分離。這導致我全然地害怕對悲愁的執取。無論相聚或離散，這種思念與渴望導致苦。那我們要怎樣求取自由呢？

25

## 八 行腳僧團出離烏波府

我們這一團十二人，八位比丘與四位沙彌，由阿旃 行領團，於十一月間出離烏波府城。我們穩步前行，超過一整夜也沒駐泊下來，直到抵達華打攀村。我們在那兒待些時日後，就遷徙到華羔村，在這裡準備必須品，以應森林行腳之用。

因為團員很多，這次行腳我們並沒有太多僻處的機會。不過逡行徘徊在叢林綠野裡的滋味真的不錯。例如有天晚上，我們吊起行腳傘與蚊帳安置宿地。誦畢布薩後，暴風圈隨即挾著強風勁雨朝我們襲來；後來想躺下來或坐著都不行，因為那兒已經開始淹水了。於是我們迅速收起用具，打算離避到近村的寺裡。然而我們找不到通往村裡的路，我們只得在村外來回繞了數小時。

當我們終於抵寺的時候，發現已經有在家眾睡在寺裡。他們是六位商旅，曾與我們同行一段路程。之前看到一團烏蔭的暴風雲在地平線生築起來後，他們就決定留宿在村裡，而不是外地。現在他們盡量幫我們尋找安憩的地方。備置好寢處後，我們立刻出去護送阿旃以及仍在外頭的七、八位同伴進來。到達寺廟、整理東西後，我們這才躺下來睡個覺。雖然茅房整個溼透了，也沒有墊蓆或枕頭（這是一間荒寺），但因為筋疲力竭，即使一切全都溼透了，我們仍然得以稍睡片刻。破曉之朝，我們出去托鉢時，各人只托到一片烤糯米餅與一條香蕉。

26

餐後，就再繼續我們的旅程。阿旃帶領我們穿越鬱林，到達萊葉府與嘎喇形府的府城。我們走過巉嶙，經過灑哈灑堪縣，抵達烏東它尼府的辜葩哇逼縣。然而我們並沒有進入市區，而是在西面的清磧村落腳。我們在那兒等候從曼谷回來的僧職府長。

這次府長通知我們在烏東府等他，目的是要阿旃 瑪哈賓執掌烏東府的僧務。這是因為烏東府還沒有法眾派的僧團。然而最後的結果卻非如此。當府長從曼谷回來時才知道，帕呀臘叉掄奴棍（後尊稱：帕呀 穆喀摸氏）已經邀請瑪哈 尊 潘突嘍（後稱：帕 它嗎階氏）隨他來烏東府，所以他就在波梯聳綑寺接掌僧務。

府長一到來，我們就全去向他頂禮，同時也得知計劃已經改變。因此他送阿旃 瑪哈賓到灑空哪空府，而讓我跟隨瑪哈 尊待在烏東府，他的理由是因為烏東沒有合適的比丘可任此務。他也認為我是當地人，曾受過佛學教育，所以我應該留在這兒協助處理行政僧務。

我反而向他請求容我離去禪修，以表彰他的尊德。因為禪修的出家人相當稀少，然而學問僧與治務僧卻有很多，並不難找。於是他准許我的請求，並推薦我應當去協理瑪哈 賓。

## 九 首次晤見阿旃 曼

27

這些事塵埃落定後，阿旃 形帶我們去向阿旃 曼謁禮，他現正待在疆村，曼璞縣。那時阿旃 少 {阿旃 曼的師父} 剛好也在。所以我可以同時向他們頂禮，這也是我有生以來的第一次。當晚阿旃 曼盡全意地向我們說法，以銘註我們的首次晤面，尤其當他看見瑪哈賓時更是如此。之前在烏波府傾聽阿旃 曼與阿旃 行的說法後，瑪哈 賓對自己下的決定，就是在曼谷學成後就回來禪修。至於我，阿旃 曼大概只知道阿旃 行所遞述的部分。

當晚說法結束後，阿旃 曼非正式地對我們說著更多的開示。最後的總結，他對阿旃 瑪哈賓與我的能力和特質作了預測。這使我感到極度的不適與窘赧，因為我在一群人中間，非但是名初度比丘，而且也看不出自己有什麼特殊之處吸引阿旃 曼。

事實上，自初夜入寺時我已經開始相當地覺察——雖然我不曉得其他人覺得如何。我環顧週遭，注意到比丘們的生活方式，甚至寺裡的沙彌與居士也是相似的做法。他們怎麼能如此地行止有度、這麼井然有序呢？

隔晨，阿旃 行再度帶我們啓程，前往那悉達村。在那裡宿留四夜後，我們再度折返回阿旃 曼那兒過了一夜。而後我們走回烏東府，再轉進灑空哪空府，以實踐對府長的承諾。然而結果卻未能符合府長的計劃，因為阿旃 瑪哈賓生了病，無法接下委託給他的職責。因此那年雨安居，阿旃 行就帶我們離開到農喇林寺雨安居。此舉讓府長對我們極度不悅，所以我們就必須補派笨比丘去接職，他已經完成基本佛法的課程。

## 十 第二年雨安居 / 1924 農喇村

雨安居前，我遇到一位很不錯的出家同修，那就是來自勒府的恭比丘。我們曾二度爬上鋪壘山的磅洞裡一起禪修；第一次是四夜，第二次則為期六晚。村長名叫蕤息（不久他升任區長，改名網把眨，然後再出家直至盡形壽），他安排人每天上山去供養食物，對他的仁心善行我一直都銘記在心。阿旃 曼也提及這位特殊的村長各方面都很聰敏幹練——從機智的言談到他的工作與社會參與等等。一切事務對他而言總是駕輕就熟。而在僧務上更是如此，他總是迅速而勝任地打點好比丘所需，完全不用僧團裡的任何人來提醒。我們具足一切灑巴呀 {有助禪修的四個條件，即適當的：氣候、住處、食物、同伴} 後，就更勁力地往前精進禪修。愈是禪修，我們愈是感激村長與村民的仁惠。每日食量含一點辣椒粉和約木敦果般大的一糲黏糯米 {木敦：大小如橘般的解暑草藥，常被乾製成褐粉沖劑販售，華僑俗稱泰國的羅漢果} 這些就足夠支持我們繼續禪修，沒什麼害處。減少進食量而戮力於精進禪修，帶來肢身輕、正念明、正定易的效益。竭力禪修後，我覺得正念比以往更進步、更加地穩實。在洞裡，我調訓覺念使之日夜相續不斷，當心隨外攀緣時也絕不讓它有一絲掉念。正念穩築在身心之內，闔眼睡前定心到甚麼程度，睜眼睡醒時也還是這樣的狀態；雖然在用餐時偶爾會有點疏忽掉念。

精進禪修也會使我昇起對村民仁惠的感激——猶如影隨形般，我很清楚自己是位比丘，必須依賴村民的雙手來生存，因此我持續不斷地禪修以饋還我對村民們的恩債。我也很確信在這段期間的努力禪修，已經圓滿地善盡償還恩債的義務。

雨安居來臨前，我們南下到農喇林寺與阿旃 行同住。因為尚屬新戒比丘，我不必擔負任何職責，亦即祇須照應資深比丘所需 { 阿扎哩呀——襪，阿遮利耶（阿旃）——職責，這些職責是資淺比丘的訓練 }，以及投入禪修這兩件事而已，阿旃則特別關切我們的禪修部分。

在整個雨安居期間，我按照在山上時的方針來修行，使我的禪修更加地進步。在山頂時，我附帶一點瑜珈作試驗。藉此，我有意漸次地減少日食量，從七小團的糯米減至三口的食量，然後再增至三十口的食量後，續降至五口的食量。每一段食期約三、四天左右，就這樣地渡過整個雨安居，而最長的間隔期是在我日食十五口餐量且為素食之際。我的先天體格已很瘦細，所以當我身形消瘦時，村民就開始關注起來。每個見到我的人就會問發生了什麼事，但我有堅定的意志力與心靈，使我繼續如常地運作己責與禪修。

雨安居一結束，我再度恢復進食魚肉類。但是，噢！現在那些聞起來是如此地腥臭。我們人類食用它們的肉，然後再轉換成自己的肉，那就好像我們盜奪一些穢臭來食用一樣，這就是為何天人不願接近人類之故——那就是我們令人厭惡的味道；然而人類卻似乎相當易於納受並讚賞自己的屍身。

雨安居後，我再次上去山頂，但這次是與阿旃 行同往。我們在那兒待了九天。直到阿

旃生病，他遂令我下山並帶團裡的其他比丘回來。當我們觀察到在那兒並不方便照顧他後，我們遂下移到農哺阿的森林裡照料他（現在那裡已轉變成村落）。

那時阿旃 曼傳送訊息給我，請我去沓抹縣見他。我遵照指示，離開阿旃 行前往赴面，卻恰好遇見阿旃 曼與阿旃 少。他們已經接受烏東府城內波梯聳繡寺的邀請，舉行新戒壇的立界碑儀式。就在此時挪祖母（帕呀 臘叉奴棍之母）也前往參與，而這是她第一次遇見阿旃 曼。她得聞阿旃 曼的其中一節說法後，就對他興起了虔信。我就在那兒與阿旃 曼待了數天後，再一同前往沓抹縣。

## 十一 第三年雨安居 / 1925 返家助母 拿長楠村

雨安居期間，我住在拿長楠村附近，離沓抹縣阿旃 曼的住處不遠。阿旃 穩與我很虔摯地按時拜訪並聽他說法。安居期間除禪修外，我仍然身無負職；一切其他職責如知客等事，我已經轉交給阿旃 穩處理。他曾在大眾派任教職、戒臘九年，直到最近才重新剃度轉為法眾派比丘 { 轉換到另一宗派，戒臘須重新算起 }。

阿旃 禡在安居期間發生了一件不幸的事。他是一位資深比丘，約有十六或十七年戒臘，



我想應該沒說錯，他也是阿旃 曼的極資深弟子。最初他在曼谷研學，但沒完成學業。他也曾常從探詔崑 帕 烏巴哩（詹 悉哩詹偷）那兒聞知阿旃 曼的盛譽，因此他遂離開曼谷前來追隨阿旃 曼。

今年阿旃 禡跟阿旃 坎在勒府的琶命洞雨安居，但不久他發生精神錯亂，於是就在安居期內逃離那兒去找阿旃 曼。阿旃 禡說，他破了最嚴重的戒 {波羅夷罪，斷頭戒}，他的沮喪強烈到使他覺得袈裟正在燃燒。詳盡地詢問所發生的狀況後，很顯然地，一切全是子虛烏有；這純祇是他對瑣事的猜疑與焦慮，進而導致他陷入迷亂狀態。

阿旃 禡的其中一個熬難，是之前在砵灑往村禪修時發生的。那時他的三摩地定變得很強，使心地也跟著光明起來。他提出的種種法疑經他探究後，似乎全都得以圓滿解決，而後又再回歸繫心一緣。這因而使他相信：我已經達到究竟了。稍後他也在僧團裡如此宣稱。俟其內心的光明消退後，他才覺察到吹誇已達究竟的作為是有罪的，而且還破了最嚴重的大戒。

即使別人向他解釋說這絕對不算是他的過患，因為那是在他錯估與誤解之下所發之語，他還是不相信。實際上，這種內隱的罪惡焦慮感早已熬磨他多年，但是他之前還能忍受。直到今年的雨安居終於隱忍不住了，他認為只有一條出路，就是還俗。阿旃 曼無法治癒他，只得讓他走，送他去阿旃 少那兒。但不幸的是，隔年阿旃 少也掌控不住局面，而最後的結果是，他真地還俗了。自此以後，他形跡杳然，猶如鑽入稀薄的空氣裡般，至今仍無人知曉他的音訊。

## 32

目睹全部經過，真使我的心沉了，我不禁感到心沈意傷。我細想，如此資深的老修行其內心仍會這般不穩，那我呢？我要怎麼做才能避免這種心緒錯亂？這些想法使我感到如此地忐忑，憂懼當前尚好的狀況，以致使我不得不向阿旃 曼揭露自己的焦慮。他說：沒錯！你必須小心自己，別離良能且識見豐富的老師太遠了。一有事發生，趕緊去找他商量、請教。

安居後，阿旃 曼一群人就向南行腳到灑空哪空府。

## 之一 返家助母、舅舅與哥哥

我惦念著家母，於是就返家去協助她。我想這方面我做得很成功，因為我建議她持八戒、著白衣。就因為這樣，也激起了阿姨、舅舅與哥哥的信心，決定持八戒、著白衣。尤其是我哥，因為他離開家妻與數月大的新生兒子來出家。我讓他們離開原居的村莊去跟隨資深比丘，讓他們與法友熟處，並接受許多不同禪師的教法。我隨後趕上哥哥與舅舅，在潘哪尼空縣的巴樓村碰頭，而這兒也是阿旃 行的雨安居之處。他讓我們在阿嘎安虐村附近建立一個臨時據點。不久阿旃 曼也前來加入，他並要我在傘砵村附近也建立一個據點。與資深阿旃們在一起實在很好，可讓自己隨時保持覺念與警覺。某天，服伺阿旃 曼的沙彌不在，就由我代

理其職；而其中一項就是睡在阿旃 曼茅房的陽台上。阿旃 曼通常會在凌晨三點醒來並禪修。一甦醒，他會立刻摸尋火柴盒來點蠟燭，這會產生一點吵雜聲。我必須在他之前起身以進門及時因應所需。數夜後，阿旃 曼顯然開始感到有些奇怪，就問：探 帖，你都不睡覺嗎？我答道：是，我有睡覺。

傘砮村的氣候似乎跟我的體質與健康不和，雖然食慾還不錯，可是我好像氣力虛弱、身體僵硬，感到全身持續性疼痛。然而我禪修的努力卻從未退縮。餐後，我會走進森林僻靜處獨自禪修一整天。晚上我則會經行，然後上去聆聽阿旃 曼的開示，為時約從八點至十點左右。若聚集一大群比丘，他的開示可能會延長到午夜或是凌晨兩點。阿旃 曼總是確定他一直保持著這種教法與修法，而他那志同道合的團體也持續地被激勵著，熱中於禪修。

阿旃 曼離開後，阿旃 少接管了三年。稍後我獲悉在那兒有許多比丘已經去世了，唯一一位活過來的是阿旃 咄咪 {他真的停止呼吸相當久後，才恢復過來}。

## 十二 第四年雨安居 / 1926 醒睡一處方 阿嘎安虐縣北部的墓地

安居前際，我回到阿嘎安虐縣北部的墓地裡住 { 村外供以火葬的林地，是一處村民害怕

34

卻有利於出家眾僻處禪修的地方 }。此時阿旃 行也在本縣南部雨安居。我哥哥、舅舅、家母及阿姨與一位來自砮灑往村的妹琪和我一起共度安居。我是唯一的一位比丘，雖然還有一位沓抹縣的沙彌 襯作陪。舅舅在近安居前逝世，所以只剩下我們六位。

此時天花疫情在村民間爆發開來。幾乎所有人都驚逃到週遭的田野森林裡防避感染。村寺裡的比丘們也隨村民離去，沒人留下來供養食物；這是因為阿嘎安虐此地從未流行過天花疫情。

這是擁有超過一千戶人家的村鎮，僅只有五人感染天花。然而，那些感染者假裝無病以逃避檢疫，等到被找出來檢測後才發現已經康復了。只要出現症候的人就會被驅離到森林裡。他們被隔離送去住在林裡的小竹屋，村民會送食物給他們。

真是幸運，阿旃 行擁有一些森林草藥的知識，因此他能尋出一些藥草去治病，並且告訴村民別將他們的病人拋棄在林裡。結果到最後只有少數人病亡。當局知道疫訊後，就前來替每個人施打疫苗。

我們非常幸運，村民們都相當地敬仰禪修的比丘。這也就是說，雖然完全棄遭了村莊，他們仍會在清晨四或五點左右躡手躡腳地備米供養鉢食。當我們出去托鉢時，他們就會現身供食，然後再衝回森林裡。

阿嘎安虐人懼怕天花的程度遠超過害怕週遭林裡的老虎；即便是鄰居、親戚也不相互交談。我問他們要到什麼時候才會再度交談，他們說這要花好一段時間，在雨安居後的隔年一

35

或二月才會恢復。

藉此機會，我要對村民的仁惠表達由衷地感謝與珍惜。

如斯的福德與善行超越了生命本身，因為它們是未來與此刻世間苦難者的庇蔭。當我們受苦時，如果不憑靠自己的德業與過去的善行，那我們還能憑靠什麼？

安居期間我常去聆聽阿旃 行的開示，這也就是說我必須穿過阿嘎安虐村後再走三公里（這個村已經成為廢墟，連隻狗也見不著）。我聽了阿旃 行的教誨後真的感到混亂。也許他是故意假裝要震撼我一下，還是只因為他還不瞭解我的真正個性？那很難說。他說我的個性冥頑不馴，亦即固執、不願去認同別人。當他說的時候，我對著自己的心，檢視內心是怎樣的狀態。

我真的對阿旃 行懷著最崇高的尊敬與景仰，所以我總是隨時準備好要接受他的教誨與指導。但是他為何要這樣說我呢？然而他說我——不易認同他人——這的確是事實。我一直都是這樣的人，很難苟同任何不合邏輯與道理的事情。我的見解只依尋在與我的驗究細度相同的論說上，若是未經評量或欠缺憑據，我絕對不予認同；而這就是我（對此性格，我會在後文闡述更多）。

我坐著聆聽阿旃 行的開示，同時也檢視著自己的內在。同步地查驗自己，越加使我烈膽賁湧起來，猶如傾油滅火般。我好像是滑著回到寺裡，感覺身體如此輕飄是因為我的心全投注在這點上。當晚我加倍地精進禪修，思維著：

### 36

在此，我已經竭力禪修到這般程度。然而為何我無法辨識自己的染污，那絕對就在此際、存在心裡的染污，別人卻可以比我還早閱視、知道它們？這真是羞恥。阿旃 行跟我同樣是人，都是由父母所生、母乳哺育、斷奶後以匙餵養，然而他卻比我還能觀察到我內在的染污。就在這裡，就是今天，如果我無法徹察自己的染污，那我情願死掉算了。

當我專注禪修時，猶如無事發生一般。然而我的確檢測了阿旃 行對我的評語與他所採取的教策——如他所想的那樣——運用他的開示並做結論：

即使我不是他想像的那樣，我仍然能夠繼續地清淨自己，因為到了最後，別人無法比自己還瞭解自己。

經此，我的心就漸漸地安詳、平靜下來。

我的猛然精進促使體液失衡 { 地水火風四大元素失調 }，讓我覺得必須躺下來休息。然而我卻無法入睡，因為當我想睡之際，我親身經歷了俗稱的鬼壓床。人人都知道這個現象，所以我就不予詳述。現在最重要的問題依然是有沒有壓床鬼，當晚我用許多方法找到了真相。

剛開始會感覺有個巨大朦朧的黑團逼近，然後壓著胸口，致使我無法呼吸。我幾乎使盡心力來恢復知覺。有些人則堅稱自己所殺的生靈會依住在拇指裡；所以睡時將手置於胸口就會讓這群鬼出來使人窒息。因此我從胸膛移開雙手，將它們展放在身側。但是它又回來再度使我窒息：耶！這到底是怎麼回事？會不會是因為我仰睡？於是我就轉身側睡，看看會怎樣，結果窒息感又來了。這次的窒壓力重到讓我覺得就要窒息死了。

### 37

我因此轉而專想那些有關死亡的事：

第一次發生時，我引導正念以使它緊密地覺照內心，順著正念來尋知死時真正所發生的事。於是我心存正念直到最後一刻，正念薄存之際。此時我有種感覺，就是若任由知覺昏迷下去，我就會死去。

此時的問題變成是，我是否應該放下，就讓死亡發生。我覺得現在內心十分潔純，如果放下一切而去，我也不會有所損失。然而我仍有種微妙的感覺在思維著：與其放下一切死去，還不如活著，能夠繼續利益他人。如果就因為我死了而不再繼續下去，那只會是我一己的潔聖利益而已，別人也不會知道這整個死亡的原因與狀況。若真如此，那我絕對是活著比較好。於是我試著蠕動並移動手腳，直到恢復過來。

第二次發生時，我沒看到身影，而是一個相當巨大的黑團朦朧地接近我，現在我相當確定那不是鬼，而似乎是與風元素向上升騰有關。在嘗試移動手腳後，它就消失了。

而第三次再度發生時，強度好像就比以前減弱些。這比較像是半昏睡狀態，於是我決定起身。對於這類情形，讀者請注意你回醒時的狀況，那會有種頭重遲滯與倦怠的情形。若此刻你不在睡前服藥以調衡風大，它就會再度發生。就我而言，我總是發現最佳而且唯一的解藥就是嗅聞廣藿香丸劑。

## 之一 醒睡一處方

此時，我試著揭露並瞭解睡時所存在的狀況。通常我們並不會注意睡時的狀態，唯有在睡醒後我們才知道方纔睡過覺。

睡前時身心會處於疲倦、耗弱以及半睡的呆滯狀態，思考會變得比較短促，最後所有對念頭的覺知將會消退，然後迅速地進入所謂的睡眠狀態。

當我們帶著覺念對焦在睡前的最後一刻景況，就會發現此時只剩薄弱的意識。那幾乎很難專注，因為此時的心毫無所緣，唯有一種微妙的覺照仍然存在，跟隨、顧看著此際升起的心之狀態，那就好像心掉進了潛意識一般。此時若不願入睡，我們就須致力將心專注於單一的物質或精神所緣上。這可被操縱、保持並接續我們的心念過程。鑑此，心將會轉為光明嶄新，免於一切疲倦與昏沉；而那也會帶來有益的效果，等於睡過四或五個小時一樣。

另一方面，如果想睡，我們只要捨下那最後的所緣，就會使我們輕鬆而舒適地睡去。這個方法特別好，因為我們只需花非常短的睡眠時間，不會浪費光陰。那不會延超過五或十分鐘。假使你真像我解說的那樣已經建立並集中正念，就可以確定你將不會睡超過五分鐘。

若你不想睡，只是想讓身心獲得休息，那就去找個合適的安靜地憩息。這可以是完全僻處也可以是居於人群中間。平躺，伸展開來，處於放鬆而舒適的狀態，身上沒有緊張的地方，

然後放下萬緣，心只繫於一緣。這樣讓心空獨一陣後，再醒過來，你會覺得好像睡了四或五小時一樣。

說到睡這個字，心其實並沒有睡，而是讓身體休息，不去作動。即使是那些已經到達滅盡定的禪者，也不能說是進入睡眠狀態。這是禪者以覺念繫心於一緣的狀態。

這個所緣穩續地變得越趣圓善——和覺念與心相同——，直到所有的感受與心念完全停止，這是靠禪者的禪修功力得來的結果。覺念不再需要做任何事，所以就完全地隱退了。呼吸雖仍持續著，但它卻變得相當地精微圓善，使人很難辨說氣息是有或無。實際上它仍存在，但它不再從鼻根明現。我們可以拿來做比較，就是外在的呼吸，不足以吹動樹葉。然而沒有人會堅稱說，若風不動就沒有空氣，否則世上所有的生物都會死了。

世尊稱此禪定為“進入滅盡定”，因為此時六根門的神經系統不受任何涉應，而這與睡眠狀態是不同的。睡覺時，很可能會有某事物侵擾六根，使我們立刻醒了過來。滅盡定需有充分的禪修與心理準備，以使技純功深。達到此境界後，會發生許多奇異的事情；而且也無法被人所傷——即使放火燒他也一樣。然在涅槃亡生後，色身就真的會分解。

禪者可運用先前的決擇力，使自己從滅盡定中退出來（入定前，禪者對出定時間所預下的決定）。到了出定時間，呼吸會柔緩地漸次深粗，直到身體的一切功能恢復原狀。

滅盡定是一種專注的狀態（禪、禪那、靜慮或思維修，完全繫心於一緣的定境），並非涅槃；這是因為它的般若正見還不足，而驗究染污的根源必須有圓足的般若正見，即便是欲界

或色界的眾生亦須要。這是以理解內觀與明瞭聖道的領域；所有禪定祇是鼓舞我們、協同道途順遂、強化能量的工具而已。

因此世尊終世前，先通過諸禪階後回返四禪，最後入滅在欲界與色界內。而內觀的基礎為四禪，解脫法的基礎為欲界與色界。疑問可能就會在此發生：

“那這樣，為什麼這位老僧要進滅盡定、諸四禪與趨入涅槃呢？他已經到達而且瞭解諸禪？”疑者可能會自答道：“難道沒有人會說這是自誇已經到達出世間的聖境嗎？”

“實際上，任何修至知覺及感受中止，到達道、果、涅槃，或滅盡定境界的人，不會自評為〈我〉已經達到、進入或處於此境界，這些只不過是對達到禪境的必備技法精熟罷了。真將進入此境界的禪者，此時若仍懷有任何對〈我〉的假定與推測，那將會使他無法成功地進入此境界。”要不然，所有因善讀而知曉法與律的聰明人，可能全都一起去達證道、果、涅槃以及滅盡定；這樣全村，甚至整個國家都能這麼做了！

“這時若還在假定、公式化，那就不是在準備進入此境界了。唯有超越那些狀況後，才能去回想、系統化地溯尋成功的狀態與發展過程。一旦成就了，才可將這境界的種種予以系統化、展列起來。”解說這些事的人也未必事先具足這類經驗，因為教法已經落置，法的精義也已建立，只要盡己所知地闡釋即可。這麼做有時正確，有時也會出錯，可是如果都不去做，那佛陀的教法又怎能延續至今呢？

“即使有許多人專心地諦聽同樣的內容，他們仍會以相當不同的方式解讀所聽到的話，

各有各的運作背景。尤其那些以同一方法修習至相同境界的禪者們，也會發現各自所採取的技法與創作力相當殊異。這就是為何自己親聞與身懷的佛法，竟是如此地令人感到驚異奇特，也很難達證之故。那麼，我們就別再吹毛求疵予以加責了！{這是作者謙禮地請讀者慈悲，莫責咎作者論述涅槃一事，讓人以為他好像在宣稱證悟般。}

請宥諒我離題說到鬼域去了，現在我們再回到自傳上吧。

安居終了，阿旃 行帶領著我們行至傘砵村。我們經常群集去頂禮在村裡的阿旃 曼。路上，我向阿旃 行提及我最近的鬼壓床經驗與想法，他並無任何回應，依然保持相當緘默。但是當我們抵達後，他向阿旃 曼遞述此事；當時我坐得有點遠，並不知道他說了什麼——我聽不到。我想這很可能全是無關緊要的事，與趨向聖道無關；因此他不會再追論下去，就像其他主題一樣。

聚集約近百位比丘沙彌前來頂禮長老與阿旃們，這在當時算是一件相當大的事情。結束後，阿旃 曼就帶著我與一位比丘、沙彌前往卡農勒村。這是阿旃 穩、阿旃 顧與阿旃 範的兩安居地。我們待在那兒三天，阿旃 曼向僧眾提起我醒睡的禪修經驗。每個人都沉默，沒有一句評語。這尤其是阿旃 穩，他之前曾與我論及這個特殊的主題，當時我還做不到。

這段期間，阿旃 曼住在傘砵林寺並每天開示。如果發現有人沮喪、優柔寡斷，或是患病，他就轉而說道：

“那麼，我們不該恐懼死亡，而是應去害怕導致我們死很多次的慾望(他是說，若你持續

勇力堅決地禪修下去，心的澄淨就會使我們減少對死的恐懼)。”

阿旃 曼一啓程後，寺裡沒人留下來續作開示。他弟徒心中的士氣與力量漸漸流失，以致沒人續留於此。寺裡的空氣非常惡劣，而且也興起了瘧疾熱；體質差或虛弱的人就會受到感染，到最後整群的地方僧團也來跟隨我們。他們說那兒的環境很差，不能繼續住了，寺裡的空氣鬱沉悶迫，使他們整天感到疲倦嗜睡。

這群僧團再度趕至時，阿旃 曼評析著要我們散離至遠處僻地，以使佛法廣播。他繼續指出，我們已經旅經了三或四個府，灑空哪空、烏東它尼、龍開與勒四府，於是他詢問，哪些府是我們前往的最佳選擇？結果主團的意見是下行到烏波府，但阿旃 曼自己並不滿意此建議，因為那裡難尋合適的叢林、山岳與洞穴。然而若是一致地決定去那兒，他也不反對。達成共識後，我們就分成小團，準備出發。

我需陪家母返鄉，所以無法與阿旃 曼同往。此行阿旃 曼與他那團裡產生了很大的轉變，其中有好的也有壞的變化：

好的方面是，供禪僧宿留的林寺增加，以前還沒有這些，這是因為林僧首次暫駐於烏波府之故。自此之後，林僧就持續不斷地散播開來，而法眾派的林寺也在各縣都有據處。

壞的方面就是，僧眾禪修的品質逐漸惡化。事實上，此時的衰退……，是前所未有的，直到最後阿旃 曼不得不離開那兒的僧團，前往清邁府{作者認為不續提此事較為妥當}。

## 十三 第五年雨安居 / 1927 再返拿長楠村

我再次回到拿長楠村雨安居。此時，家父與我哥在那悉達村雨安居。安居結束後，我帶我哥去帕拿葩厚洞裡禪修。有時候我哥會回去找在那空葩農府雨安居的阿旃 少。安居後，我哥就在錫帖寺剃度。

## 十四 第六年雨安居 / 1928 帕拿葩厚洞

我帶家父來帕拿葩厚洞與我同住。這是他十一年當白衣八戒男以來，首度與我一起雨安居，而且這也是我離家鄉最近的一次雨安居。我想這是特別幸運的一年，因為我可以藉此機會協助家父的禪修。他盡力培養禪修並且達到了極佳的結果，這好到使他不宣稱，這是有生以來初次開始體驗法的深味；他已經能一次坐禪到三或四小時之久。能圓滿助父的熱望實在令我感到歡喜。

44

然當因緣具足、時間成熟時，不幸的事就會發生在我們身上，換句話說，家父生病了。他的孩孫們只看到他的煎熬病況——夜間巨痛時，誰來照料他？因為只有我與他，父子兩人在山洞裡。所以家人就送他下山回村以便就近照料。但是他卻拒絕回村寺裡住，那曾一直住的地方，反而要他們安置他在田間的棚寮裡。我經常下去鼓勵他持續專致地向法。那年發生一些異事與家父有關。雖然雨量充沛，田裡整區的狀況卻很差。整區的稻梗全發紅了，但令人驚訝地是，家父棚寮週遭的那片田卻蔥綠得很；因為這般地顯著，村民們於是說：“白衣伯活不過今年了。”而這真的應驗了。

在那特殊的日子裡，我去指導家父，叮囑佛法，並提供他禪修與探究的方策，直到最後他感到相當地欣悅滿足。他似仍相當壯實，所以入夜我就回山洞裡。當晚子夜家父辭世，保持覺念與祥和的心靈直到最後一口氣息。破曉之際他們來接我，當天我就妥善地安排了葬禮。家父逝世於一九二八年八月，享年七十七高齡，並持八戒當白衣長達十一年。

家父來作陪前，我一直是獨自住在山洞裡，他過世後，我又再度獨居。能夠獨處的機會實在是稀少，因此我心中就決心盡力地將這件事做到最好：

“如同有人以花獻佛的方法一樣——願我的生命、身上的血肉，願我所承擔的職責與任務，願它們全都成為我對三寶的供養與布薩。”

經此決心，我以力量與決毅來增強禪修。我在心裡定置覺念，不讓任何雜念與想像使它支引出外。每件事物仍都還在內祥寧靜的境況裡，整天整夜；而覺念的繫置狀態在睡前與睡

45

醒時都是相同的。

有時甚至在我入睡時，意識卻仍然清醒著，但我卻醒不過來。這要費點努力移動身體後，才能再次甦醒過來。據我的瞭解是，那個靜止的一緣繫心不准讓念頭往外傾移，所以它可以轉化爲一點一點的痛苦。我那時想，智慧的唯一功能就是整肅外攀的心，使它回到止靜的狀態。

因此我並沒有嘗試以驗究識察的方法來檢測身體與精神感受，所以就無法解知身體與精神方面的智慧。這些事都是相關相依的，所以當與任何的色塵或法塵接觸時，無法避免地，心就一定會受到擾亂。這使得止靜與安頓的心動搖擾亂，任隨染污影響。

於是我置身於行禪中，直到雙腳裂開滲血。整個安居期間我一直發著燒，可是我從未鬆懈於戮力禪修。與時地，我曾經讀過許多有關資深比丘行禪行到雙腳破裂的事蹟，但是我卻覺得這實在是難以置信。於是我推測在此所用的特殊字眼“破”，是表示它們的雙腳持續地重擊、碰撞一些硬物，而導致瘀傷。專心地沿著順暢而平坦的經行步道上走——有什麼好撞的？實際上，同一個巴利字詞可譯爲“破”、“磨損”或“貫穿”。

一位比丘被描述爲生病（或發熱病），有幾種原因：業果、季節、膽汁失調、外物撞擊，以及禪修。唯有如此我才知道，我這樣埋頭熱衷於努力禪修，是欠缺智慧的做法。但是我在那兒並沒有一個合適的禪友可提供建議。智慧落缺，只靠膽大莽勇來奮鬥並不怎麼好，這就是我發燒病的原因。

雨安居結束，我折回那空葩農府去找我哥與阿旃 少，因爲我與法友和阿旃們已經仳離了超過兩年的光景。自從阿旃 少、阿旃 曼與僧團離開沓抹縣後，我一直是僧團在那區裡僅剩的一位比丘。

## 之一 隆達 曼事件

那時，疆村的隆達 曼 {爲與阿旃 曼作區別，故稱之隆達 曼} 在我的出生地、那悉達村雨安居。他是那種喜歡到處旅居、與知識匱缺的比丘爭辯的人。他擅於以臆測來的宗教推理來挑戰別人，隨時準備好與他人交鋒，將他們全部擊潰。他說：“即使是那些禪修林僧，所有人一看到我，立刻就會迅速閃避。你自己看看，沒人敢跟我比，他們怕我，全都逃了。現在僅剩一位帖先生，但是再沒幾天他也會走。”持續聽到這類事情後，再也沒人來打擾他、跟他交談了。

就在安居期內，他與崗涯村的比丘們起了爭端。這些比丘向我密洽，請我下山來平彌衝突。我一到達，他就轉而爭吵起來，但是他經常重覆地挑起這類爭執與搪塞，使所有的地方僧眾感到厭惡。這或許可用泰南的俗語來形容：他出名出到瘋了。他們不再跟他有所牽扯，因爲任何討論都會變得毫無重點。



到了雨安居最後一天，也就是自恣日，這是個傳統的儀式性供養，所以他們去邀請隆達曼並作些開示，他們同樣也邀請我，但並沒有告訴他。當我進村時，見不到半個人，因為他們已經全在村寺裡等著我了。這並不尋常，平時村民若知道我正要來，他們就會出來排在路旁等我。有些人還會叫出聲來，引起相當程度的騷動，所以我轉而不太願意行經崗涯村。

隆達曼開示完後，我召開集會，請所有僧眾一起來討論他所提出的論點。他說讚誦佛陀的起腔是：“阿羅漢……”是錯的，因為我們不是阿羅漢，我們無法禮敬他們。為此他提出自己的邏輯和理由，並說應該先起腔：“南摩”後，再誦“搭撒 葩嘎哇多 阿拉哈多 三嗎 三喃搭撒”。我向他指陳這套誦法同樣也是在皈依禮敬阿羅漢，所以或許隆達曼——根據他的邏輯——已經是阿羅漢、證悟了？

就是這點引爆他的憤怒，他說：“我如果不是阿羅漢，就絕對不會像這樣繼續當比丘，而是早已還俗回家跟老婆睡了……。”於是他的語氣變得更粗野，無禮地讓每位在場的人聽著。因此我拉回主題並問他是以什麼標準來論斷他是阿羅漢。他答道：“看著土地就是評量的標準。”我回道，誰都可以看著土地，甚至嚼著草的水牛也從早到晚低著頭看地——那一定會使牠們成為阿羅漢。

“這位隆達已經自誇達到超凡的境界了。”我一說出口，他立刻就驚愕啞然，一點也說不出話來。我繼續提出許多論題，例如我說，如果他與地方比丘和禪修林僧不斷地起爭執挑戰，這件事是真的話，他現在就應該說出來，可是他卻完全拒不開口。

48

此時已經是向晚時分，僧眾們正準備進行自恣。隆達曼要進入戒壇參加，僧眾卻拒不讓他加入 { 因他犯了波羅夷罪 }，因此他只好自個兒回那悉達村去。當天幾乎整村的人都來到寺裡，沒人看家。即使是從未涉足入寺的縣長當天也來了，自此以後，他就持續規律地參與寺務，直到往世。

當晚我沒有立刻回山洞，而是住在那悉達村的寺裡。隆達曼前來見我，且吸喘著氣，幾乎無法連話。他愠怒著，覺得相當地脆弱，以至於當晚就想逃離。他說他感到太羞辱、赧於面對群眾，非離開不可。我請他再考慮一下，至少待到翌晨再走，並表示我對他沒懷惡意，只是照著真相與道理來論談。但他整夜失眠，一早就去拜見僧職縣長，請求准許還俗。雖然才一天的時間，發生的消息已經傳開來了，僧職縣長也已聞知此事，於是就告訴他無需經過他的允許，自行還俗就可以了。然後他又去疆村找教授他佛法的阿旃請准還俗，但他也知道事情經過，同樣地告訴他不必請准，自行脫下袈裟還俗即可。

最後他真的還俗了，靜靜地關在前妻的寢室裡，幾天後他才敢露臉見人。

我寫入這些附加的插曲，目的是要使自傳的範疇更加地廣涉。

49

## 之二 關於隆嗲 通因

論及無關緊要的故事後，現在我要講些有重點的主題。隆嗲 通因 {嗲字源於泰僑之泉州話——爹，漸轉為泰語，意即年長者}原是來自疆臘府的疆溝舟侯村。他來沓抹縣經商，最後致富、成為那區知名的顯賈。他與其妻皆為虔誠的佛教徒，沓抹縣的居民因他的影響而知曉在家戒。他捐出一片果園來建寺，取名為安葩灣寺——芒果林寺——內含夫妻倆的名字：妻的安字與他的因字。兩者一位剃度成比丘，另一位則成為妹琪，歷經了三年雨安居。之後他生了某種病，使他的身體膨脹起來，只能躺臥在床。

每年隆嗲 通因的孩子們會一起供養積福以增強他的病癒機運。剛好我應邀前往參與儀式，雖然我從未注意過他。當時我的戒臘五年而他七年戒臘，長我兩年。

他告訴我他的狀況使他覺得自己好像已經死了。我答道：對死人來說，這是好的。他繼續說，他不在乎什麼，唯祇將他的心安置在聖道、四果與涅槃上。我告訴他這種渴望如果還在，那他一定還沒死，因為死人是不會有任何慾望的。因此他嚇了一跳，並且回應道：“如果我沒有任何渴望，那我應該做什麼？”我告訴他以“撲偷”為唯一所緣來禪修。此時，我注意到樓下已經坐滿了出家人，所以我就迅速完成我的儀式並下樓讓別寺的僧眾繼續完成儀式。

### 50

(一般說來，病況好些時，他會非常精勉地完成他的日課，做很多的課誦。這要花整整七天才完成一巡他的巴利經頌。當資深的禪師們如阿旃 曼與阿旃 少來訪時，他會出去見他們，而在離開之際，他會敦促其妻與子供養禮物與食物以積福。他說，這樣就夠了，不需再多奔忙什麼了，然而他的女兒還禪修得相當不錯。)

隔晨一早，有人請我去見隆嗲，他有事情要告訴我。我說只要再等一會兒，餐後我就去。一到那兒，他就迅速地告訴我他的奇特經歷：

“阿旃，昨晚我真的有種奇怪的經歷。一般公雞會叫：古咕故——固~~，但是昨晚的啼聲卻一點也不像那樣。他們叫著：你心歸——壹。(心專繫一緣至不亂的境地時，聲音可以轉變成這樣。)”

“阿旃”他又說，“壁蛤蚧 {狀似小鱷之大壁虎，可達成人之手臂長，華人則將之乾製為中藥}之前總是叫：啣給、啣給，可是昨晚它們說道：你身、老了”(這就是正在說法，只要語音類似的聲音，就能立刻變成傳法的工具)。我說他做對了，繼續努力精進禪修，讓心全天都是這樣地基穩紮實。不讓心有一絲散念或疏忽後，就準備好可以亡命了。

幾天後有居士請我快去看隆嗲，因為他就要還俗了。這到底發生了什麼事？他為什麼想還俗？正因為他的禪修變得不錯了嗎？我請居士立刻去告訴他，請他等我一下不要還俗，飯後我就去看他。他的茅棚有兩道欄杆，因此當我趕到那兒時，先開外門，而其中一位陪侍他的男孩就替我打開內門。他一聽到我的到來，所有的不安就都一掃而空，‘猶如全摘除一樣’。

隆嗒解釋所發生的事，說：“我向女兒提及我曾跟你說過的禪修經驗，然而這卻打擊了我——噢！不！——我犯了最壞的那種{波逸提罪}，向她吹誇我已經達到超凡的境界。我感到很焦慮、沮喪，我想我必須還俗。但我一聽到你來的聲音，所有的激動全都蒸散了，因此我現在不會還俗了。”

我向隆嗒解釋道，這絕對不是宣稱達到超凡的境界，因為他並沒有自誇、想獲得或求取聲名的慾念，他只是爲了分享對佛法的瞭解而已，所以並沒犯戒。

之後，回想起我的阿旃們，我已經與他們分離了兩年。因此我向他辭別，前往那空葩農府拜訪阿旃 少。

### 之三 與阿旃 少同行

通常阿旃 少並不會正式地說法，而比較像是種佛法諮詢。我去跟阿旃同住即表示已經有比丘佐助他。阿旃 吨已經住在那兒，所以我兩就得能盡力地幫助阿旃 少傳授指導居士團佛法。

就是今年我請求阿旃 少允准拍他的照片以資留念。剛開始他不願意，但經我懇求並說明理由後，他終於默許。我指出爲了使弟徒與將來的後輩們能‘對焦’來作頂禮，是如何的

52

必要等等。之前他不願涉及這類事情，所以這真是相當獨特的一件事。即使是這樣，慮及他可能變卦，我的行動必須要快。因此我渡過湄公河到寮國帶攝影師回來照相。我很欣喜能替阿旃照相，我拷貝給詔崑 它嗎階氏與帕帖 錫喇散般（後賜封爲詔崑 它嗎撒臘牡尼）。我安排的此次攝影似乎是前所未有的首張照片。

阿旃 曼也是一樣，他總是拒絕拍照作爲留念。我經常殷求其恩准，但他會答道，‘花錢買糕點餵狗’會比較好。但在我堅持懇求並提出理由後，他終於慈悲應允。這是爲了裨益後輩能有照片可資頂禮敬仰。

雨安居後，阿旃 少行遊於湄公河對岸，並待在嵩波洞。這是阿旃 少與阿旃 曼首次同外遊尋僻處之地。那是一個有穴室群與貫連通道的巨洞，裡面也有一櫃放置巴利藏經的書櫥，但是冊數不多。我到那兒時沒遇著他，他已經移居到另一個山洞裡。

這是個虎穴，遶繞雙巒間縱橫遙蜒的曲徑後才會到達村落。有隻母虎曾在阿旃 少所處的洞穴下方產子，這就是名之爲虎穴的由來。從此內望上蜿蜒約四十米後，可通抵山的遙側出口。村民則說，這需要連燃五枝火炬才能走完黯長的洞徑。

阿旃 少與幾位比丘沙彌住在洞穴入口，一位老居士也住在那兒以便從中協伺阿旃 少。老居士曾在山口他的就寢處點起火炬，某天深夜，他聽到很大的一聲咆哮，但他起身卻沒看見什麼。他覺得困惑，於是天曉後，他四下尋查聲源出處，最後找到了幾個掌印——一隻老虎曾在這兒停旋。可能是牠要入穴時，發現有人躺在裡面，所以牠就轉而離去。

53

山洞的內壁雙側相當地滑順，看似火車隧道的裡牆。水從鐘乳石滴落到深底的池裡，這可供僧眾飲用。因為水中沒有生物，所以我們不須事先過濾（比丘戒之一，水須濾出生物後方能飲用）。有位比丘帶我去尋洞探險，燃去了半支蠟燭，我們進出舒暢、一點也不感覺窒迫。與阿旃 少待了兩夜後我就又走回去。

我聽到消息說，二次大戰期間，有群日軍在這些洞裡紮起密營，當美軍收到這個精確的消息後，他們就進去炸了這些山洞。他們在洞口置爆一顆炸彈封口，堵死了在內的許多日本兵；至此之後不會有人去拓開那個地方。真是悲哀——我們人的性命會是這樣地低賤虛擲。

## 十五 第七年雨安居 / 1929 納來村

雨安居到來，阿旃 少派我到納來村雨安居，阿旃 撲咪則待在納緝蘭村，這是為因應兩地信眾的邀請之故。安居期間，雖然身體狀況不佳，我依然毫無沮喪鬆懈地戮力禪修，我願意不惜犧牲生命將它奉獻給三寶。

這讓我想起自身與佛教在未來的威脅與險阻。我所屬的比丘戒律能否繼續維存？政局可能動盪，國家可能會被敵軍入侵，而我最後可能會被徵兵入役，如果不是這樣，國家可能也

54

會被外國勢力控制。在這種局勢下，我怎能還會是名比丘？即使我還是比丘，局勢也不會有利於禪修跟持修戒律，那我又該怎麼辦？

“此刻我們有許多良能的禪師，但當他們年老、生病、死去後，在這禪修的路上，誰來指導、帶領僧團呢？世尊的法光將會漸漸黯淡下來。”

這般細慮使我的心理滿塞著悲愁沮喪，因為我替佛教與我的未來感到悲哀；那真像是幾天後悲景就要發生一樣。我越是想，就越覺得孤獨無助。

在這當口，我轉而想著現在我的處境。目前的國勢政局尚稱良穩，禪師們還存在，我也從他們身上接受許多的訓練與教導。擁有這樣的機會，我覺得自己必須趕緊增長禪修才是。到最後，我就能夠徹知世尊的教法，並以自己為皈依處。無論未來會發生什麼事，不管是自己或佛教會產生哪種阻礙，我也不會迷失。

雨安居後有消息稱，阿旃 行那群人與阿旃 瑪哈賓已經從烏波府回到倥良府，我想前去謁禮，所以我就向阿旃 少辭別啓程。

同年，政府正式宣佈禁止鬼神崇拜與其他動物靈或秘密教派的信仰，百姓們轉而被督促去皈依三寶。各府的地方政府因此動員阿旃 行與同群的比丘們協助緜靖惡靈與鬼神崇拜。當我抵達時，發現我或多或少也涉入了此事。

55

## 十六 第八年雨安居 / 1930 與阿旃 瑪哈賓在帕克村

我組集起帕克村村民，協助村寺從溪邊遷移到小丘地上，緊瀕著曼腰矇湖。隨後，阿旃 瑪哈賓也來這裡和我一起雨安居。其他的資深比丘們也住在這裡，包括阿旃 撲咪、阿旃 宮嗎、我與僧團首領阿旃 瑪哈賓。安居期間我定期佐助阿旃 瑪哈賓，擔負一些教職與接應訪客。每到佛日 { 四齋日，每月的朔、上弦、望、下弦四日 }，所有的比丘沙彌與訪客都會盡力地禪修，他們可以說是真正達到了令人滿意的結果。有些居士禪修後陸續見到許多各種不同的事，因此就更投注地禪修，而完全將家務與親人給忘了。

安居結束後，阿旃 撲咪與他那群僧眾和我，一起告別了阿旃 瑪哈賓。我們往瑪哈撒拉堪府、甘它拉威猜縣（叩帕）的鳩穠華顛村那兒冶遊僻處。起初，我們受邀住在穠薇村的學校旁，在那兒，我們對大眾作了些開示與指導，直到鳩穠華顛村的村民前邀我們再回去，而穠薇那兒後來也成了永久性的佛寺。

此次回到鳩穠華顛村，我們落腳在抖奔湖邊的叢林裡。這期間有許多人前來受教修禪，包含很多的妹琪與八戒居士。有些人達到相當驚奇的結果，他們可以在寺裡禪坐而知道村裡兒孫們在鬥嘴互虐。那些能禪修的人，會修得相當地好；而一些無法禪修的人則會持戒，因為他們的朋友也這麼做了。

56

有天，其中一位比丘禪修時看到一個景象，內容是某個年輕妹琪朝他摸索而來，請求觸摸他的雙足 { 這會使雙方犯戒 }。我請那位妹琪來，並教導她必須覺察所有感官欲樂的禍害，因為那些是苦之因。我又指出，色身是無數個執取的主要成分。這終於使那位妹琪接受並明白這類狀況，雖然她一定感到疑惑，我究竟是怎麼知道的。

雨安居前，阿旃 行指派我去烹縣度安居，而阿旃 撲咪則在我原駐的抖奔湖這裡雨安居。

## 十七 第九年雨安居 / 1931 烹縣

我哥阿旃 給前來與我一起雨安居。我對在家眾的教導仍持續如常，而我個人與同住的比丘沙彌們，也以穩進的腳步禪修。然而關於一個女巫的離奇事件真地發生了。她有十個或者更多的弟子，靠著四處治“病”維生。我勸告他放棄鬼神信仰，穩基在三寶裡。我指出她的鬼神信仰是根植在錯誤的見解上，且缺乏道德與福澤，然而皈依三寶真的是種福澤與圓滿，這種人可被視為具有正見的佛法信徒。

她答說，她所擁有的是好的，當她被靈附身時，可以依其指示找出埋藏的寶藏，或跳

57

進一叢刺竹裡而不被割傷。我答道，那對信徒來說可能都算是很好，然而鬼靈卻從未教導信徒棄惡養善，或是持戒。唯一的指示就是要人供上一顆豬頭、一隻雞或鴨子。促成這種牲祭後，鬼靈也不食用。自己殺生供祭後，他們不吃，還須自行消食，這種殺生的責擔與惡果並非由鬼靈承負，而是全回到殺生者身上。這些鬼靈想以何種方式幫助我們？世尊最終入滅後，他並沒有轉生為鬼靈，他遺留教法導人棄惡養善，以應自身與他人的利益；僧伽則依循世尊所制的道路傳播教法給我們，使我們獲知善惡德弊直到今日，而鬼靈的教法並非如此。

女巫於是下了決定，同意放棄鬼靈崇拜並皈依三寶。當晚她依我的指導禪修後，即產生令人驚異的結果。睡前她誦三皈依後禪坐，就看到一男一女兩個鬼童飄蕩在她屋梯下的腳力舂米碓把桿上，什麼也不說、不做。這個顯影生動得像是正發生在她眼前，然而她的眼睛卻是閉著坐禪。於是她確信鬼靈再也不能佔附她，三寶的蔭德與庇力真的很強。

她先生也是一位藥草巫醫，非常信服自己的魔力以至於不願認同或合掌向僧伽致敬。進寺前，他反而會先高舉著腳（很抱歉我這麼說）。經由嚴格地遵從他師父的教規，真的使他刀槍不入，別人可以砍或刺他，他卻不會有任何的痛苦或受傷。然而同一天夜裡，他無法入睡，當他一開始打盹，就會被嚇醒然後感到驚駭，好像有某種威脅正在靠近。因此隔早他就問他太太，去見阿旃時是否接受了什麼‘特別的’東西，因為他一整夜都無法入眠。女巫就證實說，阿旃真地給她‘特別的’東西，她也會帶他去見阿旃。到最後，兩老都放棄他們的巫道，皈依了三寶。

58

這就是當年安居期間發生的事。

## 十八 第十年雨安居 / 1932 非法的顯映與焦慮 疆臘府

阿旃 曼的林僧禪徒們從未行旅到那空臘叉席瑪府（疆臘府），他們曾聽說這裡的人殘猛冷酷，因顧及自身的安危，所以總是拒不敢往。聳德 帕 瑪哈威拉翁，當他仍受封為帕 它 嗎巴麼時，他請阿旃 行與阿旃 瑪哈賓前往這裡。

隆讖倪昆警長，疆臘府城警局的次級指揮官，因僧伽而受激勵與虔信，他捐出一塊疆臘府火車站旁的空地來建佛寺，所以阿旃 行就命倥良府的弟子們南下。我與僧團下行到隆讖警長的捐地處駐居。我組織起比丘們搭蓋臨時性的蔽所，因為阿旃 行離開到曼谷去還沒回來。他一回來，我就去協助阿旃 瑪哈賓構建起一處塚間的比丘住所，這是第二個據點，我就在這兒度過安居，而這裡就名為撒臘它琳寺。

有很多資深比丘在此雨安居：阿旃 範、阿旃 撲咪、阿旃 嚕伊、阿旃 宮嗎與我，以阿旃 瑪哈賓為首領。整個安居期間，我和阿旃 範佐助阿旃 瑪哈賓知客，並向居士們說法、禪導。這是疆臘府首次有佛寺建立，實際上那年有兩間寺建立。那年泰國也有歷史性

59

的改變，由君權政治轉為民主政治 { 君憲體制 }。

安居後，我和一群比丘就離開到嘎拉頭縣與根且縣去尋求僻處。我們再回到嘎拉頭縣，我則獲縣長昆安拿先生之助，在東氏利那地區監建一處寺廟的預定地，但完工前，我必須回龍開府(筆誤，應為烏東府)的沓抹縣度安居。稍後我得知阿旃 行已經指派阿旃 哩取代我在嘎拉頭縣度安居。

## 之一 非法的顯映與焦慮

當我在疆臘府的撒拉灣林寺規劃興建蔽所與禪修茅棚時，天氣實在熱得難以置信。雖然不喜歡炙熱的氣候，我還是緊咬著牙忍受，堅忍不輟地禪修。我已經善修正念到日夜沉著冷靜的狀態。有時心念會集中然後隨之入定數小時，然而這絕非生慧之道。我一直尋求自力與他助以矯正這種傾向好一段時間，之前從未成功，直到這次，我自己尋到了出路。這個方法就是去領悟心正集中、準備入定的那個時間點。那時覺念的狀態會變得不專注，並傾向於沉溺在安詳與禪悅的狀態；覺念降退後，心就集中而後進入禪定。我們要做的，就是去領悟那個覺念正在消退、將傾於沉溺在安詳境界的時間點上，抓準這一刻，迅速置念在較粗的所緣上，以較外在的方式專注並檢試心念。

60

不讓心集中，進而傾向於沉溺在安詳與禪悅的狀態，這個問題就會立刻獲得解決。只要讓心置於：預阻心的集聚，然後將心的檢試對焦在身體的一處。自初進森林禪修後，我一直屈處於這種狀態，唯有這次我才能自行解決。如果量算一下，我費了超過十年的禪修才得來這個體解。即使如此，當色塵侵擾時，我的心還是會受到煽動，而那些從未體驗心的平和與禪悅的人，當色塵侵擾時該怎麼辦？

對於法與律方面，我有一些疑惑，認為：“道、果與涅槃的純聖——佛教的頂點與至極目標，可能再也不能到達了。所有剩下的那些可能只是達到止息的程度而已，而這仍屬於世俗的狀態。”然而，無視於心屈於酷熱的氣候，我依然持續望前禪修。

某天，我的心念以很奇特的方式集中——它全然集中在燦耀的光芒裡，純念唯一。那兒有個清明而精微的覺識，輝耀著那個燦點。當我轉以檢試或對焦在任何主題或佛法方面時——對法與律的所有搖惑與詰疑似乎全都消失了，猶如我已達到了一切法的最終點。然而我並未思及自己的那類事，反而全力投注在如何完純地清淨己心。進昇到這般境界了，現在要做什麼？我該如何繼續提昇？

我尋機詢問阿旃 行的建議時，他推薦我多集中心念禪觀在身體不純不美的部分。他告訴我對焦在那兒直到看到它衰敗腐朽，最後崩解為四大元素為止。此時我突然起了詰疑：“當然，心念已經放下色身、只剩下心念後，再以色身為禪觀的所緣不會過於粗糙嗎？”就這點，他真地發出很大的聲音，控指著我已經自誇達到超凡的境界了。

61

事實上我從未——自從我最初禪修開始——從未擅於檢試身體的厭污處，這是事實。在禪修裡，我總是直接對焦在心上。我推論，因為染污自心升起，如果心不向外攀緣受擾，而仍穩置在平和的狀態裡，那世上一切事物都將處於純一的狀態。我的這些干擾雜音導致阿旃行相當大聲的反應，這種回應顯示他的真正性格。那我該怎麼做？我靜待著維持一種‘自我滿足感’，思索他的觀點與我不合的原因。很明顯地，這方面祇剩阿旃曼可供我諮詢、依歸。不久，阿旃行軟化語氣，轉而問我現在想什麼。

我堅持立場說我仍然不認同。伴隨著適度的尊敬，我堅稱他不應認為我嚴重地自誇已達至聖的境界。我純心真誠地深崇我的老師們。我坦白揭露真實感受，在此表達這種意見，是因為我在繼續提昇的路上完全失措。我解釋說，這是我初次經驗心的這種狀態，我不知這樣是對或錯，或需要矯正，或是要如何繼續提昇。我適敬地說道，對我的老師我並沒有包藏任何憎恨，如果他對解決我不確定感的技法有任何進一步的建議，那麼出於慈悲，請他全都丟給我吧。

阿旃行於是平撫並安慰我，建議我緩慢而穩確地提昇，因為這就是培展之道。嗯，當然那天我覺得心好像完全失去一切可依憑之物，猶如失去了對團體的所有繫連與執縛。阿旃行的其中一個冀量是不讓僧團分裂，他要我們在那個府互助以傳播佛教。但是我一直有個期望——自從在倥良府與其他人聚集時——就是分離開來去尋求僻處，因為我很清楚自己的精進與必備的禪修技巧仍然薄弱低效。我一直試著想抽離開來，但總不想讓我的老師與同伴們

產生我不喜歡他們的印象，然而我卻無法做到。直到安居期後，我就有自己的機會了。

## 十九 第十一年雨安居 / 1933 龍開府 {筆誤，應為烏東府} 沓抹縣的阿唎訝窪席寺

雨安居期時，我準備好要去清邁府找阿旃曼。這段期間我仍運用在疆臘府撒拉灣林寺時相同的技法培養禪修。雖然在心中我堅定地以阿旃曼為禪修精進的激勵，我的心似乎並不如往昔般地精純。安居期後我向阿旃翁息（蘇美多比丘，隨後封稱：帕帖 席拉堪 賞翁）述及我想去清邁追隨阿旃曼的意願。我問他是否願與我同行，他如果願意，我們就應該訂下一些原則：

- 一 不抱怨路途中所遇到的艱難，例如旅途的困頓、食物或蔽所等等。若我們其中一人病倒，我們會盡力地協助對方——‘在一起直到盡頭’。
- 二 若其中一人思家念友——例如父母——，不應煽動或幫助另一位折返。
- 三 無論死亡是在何處或如何發生，我們必須堅決地面對它。

我告訴探 翁息，若他接受並同意遵守這三個原則，他就可以前往。然而如果他覺得不能遵從，那有關前行之事他甚至不應去想，違反原則前往只會導致事後後悔，而那也會使我受苦。他說他對這個安排感到欣喜，請求同行。此外還有一位白衣居士請求與我們同行。



我們乘馬達扁舟自寮國首都永珍市逆流上行到龍帕邦市{古代北寮首都}。有時我們停駐在河邊的村落，有時則宿營在沙洲上。溯旅途間，我們欽讚著湄公河兩岸的自然美景，伴隨著當地鮮冽的氣候，引人僻處獨隱之感，胸襟也滿塞著莫大的喜悅，且因旅人稀微而益顯倍增——他們全都睡去，只剩船長與他的一些船夫在附近。雖然一無村落，岸上風景卻有廣深的原始林包圍著，礁岩迸岸而出，野猴、葉猴等動物在樹間追逐嬉戲時，偶爾會做出令人驚嘆的跳躍，而船隻一近岸，牠們就會群集成團，向下凝望並審視我們。直至今日，此般景緻已屬難尋，然而溯思及此仍會喚起我僻處獨隱之感。

抵達龍帕邦市，我們請求容留在新建的買寺裡，此寺接近國王的皇宮。這兒豎有帕幫佛像，深為龍帕邦市民所景仰珍惜，並予以供奉。是日皇后也恰巧前來舉行重建本市柱基的儀式，因此我們有幸瞻禮市民的這些習俗與積福的儀典，但在此我不再加以細述。

儀典結束後，我們告別住持，過岸宿於農灑拉皎寺，本寺與龍帕邦市對望，座落在湄公河對岸的高丘上。我們留在那兒等著船溯行至清閒縣，泰國的清萊府。四夜後我們再度出發，又花了四夜。清閒溯旅與上次永安舟旅的遊程長度相等。在清閒憩留四或五夜後，我們由陸路行經清萊府與 幫府。

在 幫府我們駐錫在帕把打琶的公園裡，通往山寺的入道邊；就在這兒，跟隨我們的那位居士生病了。他沒發燒卻覺得虛脫耗弱，尿液濃紅到有如洗肉水般。我們離醫生太遠，唯有尋求自力並沿用世尊的藥。因此我們告訴他喝下自己的尿液，即使尿液顯得相當赭紅。於是

## 64

他喝下剛排出仍溫熱的尿液後，就奇蹟似地發生效應了，不到十天他就回復如常。等他復原，我們就出發步履三十五公里後，再半行半搭車地經過湄湄，最後抵達清邁。當我們抵達清邁市的階氏鑾寺後，我們詢問阿旃 曼的行蹤，但卻沒獲知多少；而更糟的是，一些僧眾卻以排斥輕視的語氣論及阿旃 曼。

## 之一 僧涯危機

對於即將提及的僧涯危機，在此我請求讀者們宥諒，你或可從中尋得某種獨特性。這讓我感到困窘尷尬，但若漏遺這段就會使本傳不夠完整。有次當我們還在清邁的階氏鑾寺時，我覺得身體狀況相當健康——從未有過這般地好，我推測可能是因為涼爽的氣候，那總令我感到舒朗。無論如何，我去拍了照好做紀念，兩天後，我自行回照相館領取相片。就在我拾起照片檢視時，一個女人——我不知道她是哪種人——從我後面走來，就要——以非常親密的行徑——索求一張照片，她的暗示性行為似乎有意調情煽動。一聽到她這種語調使我突感驚愕，因為我才剛來本市不久，誰也不認識。一看清狀況後，我立刻作了一個完全負面的回應，而她就遮著臉轉身逃去。

聽到這種言論並看到這種行徑的確是種相當大的修行課題。這讓我思慮起之前與女性較

寬度的相處經驗，我曾多次經歷這類女性行爲，然而我從不感興趣，因爲我決心在世尊的法與律裡過著出家的生活——視女人爲梵志生活的威脅。這件新事喚起之前我生命裡的所有插曲。例如，曾有位我尊爲虔信的女人，她也已不再年輕，我一如傳授別人那樣地指導她禪修。不久後她來告訴我，每當靠近我時，心中的悲愁就覺得好像消失了一樣。偶爾一大群僧眾來見我時，她仍會前來陪我們坐著一段很長的時間。當時我明白她的狀況，我試著教她禪修以糾正這種傾向，但卻沒成功，於是又採用恐嚇強迫的語氣使她氣我，這也無效。某日黃昏，她突然進入我的茅棚裡，毫不在乎我說阻止什麼，一入內就漠然地靜坐著。於是我喚她的親戚來拉她走，她就開始叫嚷起來。

隔晨經行時，她朝我闊步走來並停在近處，向我尖聲地說：“你爲什麼要這樣教禪修？你教人們發瘋！無論禪師是誰，沒有人可以逃離慾望。”然後她就轉身離去；那場景讓我感到十分地悲哀。她親戚帶她去醫院給醫師檢查，卻沒什麼問題。隨後她就去曾密切親近的妹琪道場那兒住。三個月後她回來見我，那時她已經明瞭自己犯錯了。她懺悔地說，她誤判狀況以爲我有某種神奇的符咒使她愛上了我，於是她請求我原諒。第一個事件就這樣結束了。

慈悲是我迷人的‘符咒’而我卻渾然不知。就解如，我這般地受眾人歡迎愛戴——無論男女老少——來剃度並與我待在森林裡，有些人更獲致相當好的禪修成果，無論自身或群內的其他人都可見其顯明的成果。但那些無法禪修的人，反而有機會去增加染污。

經好一段時間後才發生第二個事件。我在鄉區指導來自各地的居士們禪修；那全是源於

仁心與真摯關照的善意，我也準備無視於任何個人的艱困以助人。有時我會教導到深夜——持續到午夜或甚至凌晨三點。對那些目前尚無牽繫與婦責的年輕女性們，我更是感到憐憫。我讓她們去看因性別所受的壓力，去看如果她們保持純質的貞節，逝世後就會降生在更高的境界，或有機會剃度；對女性我曾有這種天真好笑的想法。有天我必須出去辦點事，有位妹琪前來請求與我同行，我不允許就出去辦事。隨後，她就陷入精神混亂的狀態且不發隻字半語，每當別人問她時，唯一的回應就是笑一下；幾天後我回來看到她的狀況，就試著以強迫性字眼來激憤她，想使她出離精神凝滯的狀態，但她還是繼續笑著。我嘗試運用一些佛教的方法來拉她出離迷境還是沒效，所以我喚人帶她回去與親戚同住。那時這事並不怎麼明顯地打擊到我，我純認爲這些事全只是因性慾引起的。

總之，我繼續訓練地方居士們善行與佛法，基於慈悲與念於摯祝其福而力助之。我須經歷許多危及梵行的類似小事件，然而我並沒花太多注意在上面，也沒想到任何不幸的事會發生。這類事情讓我覺得相當地窘赧，就容我不再繼續細述這些事了。然而，我將道述危及我梵行生涯的事件，這是在我初出家時發生的。

若有空，偶爾我會帶著男孩去拜訪我的信眾，這常是在夜晚時分。某天夜裡，我上去進屋裡拜訪一位信徒，她一出來就關上我們身後的大門，那讓我大爲驚愕。當時她正好獨居帶著一個小孩，總之我們就以一般人會有的方式開談各種事情。有件事她似乎總會問及，就是我想還俗與否。我們都屬直率而害羞的個性，因此我總只是說“不會”，然後很快地續談與

精神層次相關的事情。這次也一樣，詢問普通問題後，她卻續談她的過往。她提及婚前曾與一位比丘談戀愛，但後來他們並沒結婚，而這個婚約是經過安排的，雙方家屬咸認為是個好合。而事實則否，她也不知還能再相處多久。我只是坐著聆聽，假定她這樣信任我是因為我們是密友，沒有隱藏的意圖。

但她的舉動真像是怪異了起來，她逐漸向我移近，越來越近。油燈開始爍曳著即將滅去，我就告訴她挑剪一下燈蕊，但她只是微笑著，什麼也不做。我開始感到緊繃，某種慾望的內熱正在起升，夾雜著犯錯與被人知悉的強烈恐懼。即便是今日，那一刻我仍然難以解釋，猶如我完全呆滯了一樣。直到我思緒清楚些後，我就覺得她一定也是感受強烈，要不然——她的表情怎麼會像是失去了覺念般。

她再也無法忍受了，於是就出去取水喝，潑洗她的臉後再回房裡。這樣持續地來回多次，一次一次就坐得愈加地接近。此時我躁浮生起，完全迷醉起來，於是我開始躁急了，就告訴她我要回寺裡。但這並不容易，陪我來的男孩正癱背著牆熟睡。她請求我在屋裡過夜，早上再回寺裡，而那更增強我麻滯的感覺，夾襲著令人難以置信的臊羞。直到第二度要她去叫醒男孩後，她才答應。男孩醒來，我們就一起攀下屋梯，離開之際我仍覺得迷醉，也為自己感到羞恥，我也害怕寺裡的師兄弟與阿旃們會漸漸知道發生的事。午夜抵寺後，直到天亮我仍無法入睡，這顯示了所發生的事情與原因，然而我還是奇蹟似地逃離了那些險境。

所有述及的、能想起的往事，全被那位年輕女孩所激憶起，那位當天向我要照片的陌生

人，她絕對給了我相當有力的說法好讓我聆聽。“哎呀！原來這是仍迷醉在世俗感官慾望的女人，他們的詭計和方法啊。”因此，請容我在此向那位女孩表達極大的感謝，她讓我上了一堂課。關於她的事件來得相當直接，但後兩個事件會發生，是因為我低估了世俗的本質，或者說是因為我的本性導致。然而我仍願坦真地面對這類事，因為那是為何我願奉獻此生剃度出家的原因。我以卓越的真心奉獻此生，以皈依在佛陀的教法裡。然如果我不是這樣地坦真，

缺乏福報和善業，且又不願獻身佛教——我可能早已經淪為烏鴉的餌食了。

一憶起逃離這種駭怕的情境，我的心裡就感到相當巨大而欣喜的釋然與滿足感，甚至隨後幾天，我的身體還在感動地顫抖著。爾後每當提及這些插曲時，那些相同的感受就會升起，而這種反應也一直持續了將近二十年。

我覺得相當窘迫，並不願率直地指陳女性為梵志生活的威脅——畢竟我的母親是女性，而我庇處的清涼法蔭，主要還是依賴女性的奉獻支持。佛陀時代的女居士毘舍佉人去優婆夷，是其中一位廣為人知的佛法之卓越信徒。但佛陀警告他的親近弟子們要慎護自己的梵志生命時，他主要還是在警醒他們要對異性保持戒心。

譬如世尊的最後教誨之一，他回覆阿難陀尊者關於他最終入滅無餘後，一位比丘要如何與女性相處：

“別看或聽她們，是良好且安全的；若有所接觸，別太接近或與之交談；若必須與之交

談，你要確定已經顧看且約束好心念。”

對想培純心靈以超越諸苦的女眾，應禪思異性的危險，亦即男性，是滿足她們肉軀的對象。觀及這種錯誤與危害，她們也將會減退熱欲。猶如鬱波羅槃尼柯長老尼的例子，她曾揭示說：

“我已經看到所有感官慾望的危害，每當感官慾望圍佔著心時，它就會遮闇矇瞎他們——一位父親甚至會與自己的女兒共枕。”

總結地說，對梵志聖命的劇險威脅主要來自俗世的性慾。然而我們不能避免異性，因為所有人類與動物都是經父母雙性生殖在這個感官世界裡，因此，無論我們做什麼都無法避免接觸異性。任何想超越一切性慾的人，必須先將性慾視為非常重要的禪觀對象；這尤其要運用在表幟著性慾標記的物質形體——異性身上。貪婪與性慾是存在每個人心裡的精神質素，當它們升起時，人就感受到想盯住攀取一個物質形體，而這個盯住的物質形體已準備好以各種方式呼應貪欲與渴望。例如，它可以經由下列方式呼應：色身、性特徵、外觀、輪廓、表徵、舉止、風度與談話。

因此異性或任何激起性愉悅的物體，皆可用來提昇識別度——人對一切性慾禍害所必須的辨識度。那些東西可被視為是種使自己從慾界中解脫的極大便利。若非如此，所有法與律，那世尊的告示與林僧的禪修方式——含括一切智慧的各種方法與技巧——將完全無有價值與裨益。

## 70

所有人——無論出家或在家——已經生在這個慾界裡，被迫去抗拒這類威脅與危險，即使並無最新的武器配備，他們的父母總會形塑給他們武器（拳頭）或肌力，使他們能掌握局勢，而那些不想起而戰鬥的人就完全浪費誕生在此的生命。然而隱士與居士所採用的兵法與戰略其不同在於，隱士的戰役是爲了{最終的}勝利，但居士的劇鬥是爲了{俗世的}征服。而什麼都不做的人，則在世時就已經在衰敗自己了。

我一直在討論的這一切，是爲了裨益那些出家與須護衛梵志聖命的人。就是它形成了世尊教法的未來延續基礎。雖然女眾可以是比丘聖命的最大威脅，同樣地她們也是教法的最大利善。女性供給了世尊與所有聖弟子們誕生的形體，也供作禪觀對象以萌生對法的瞭解。

想著某些比丘故犯戒律而與俗世的慾染，即性慾和金錢有所牽扯，的確有失冒犯。然而該怎麼說這類比丘呢？他們離開家居生活來剃度時，不打算全棄舊有的那些嗎？即使是位仍完全耽溺在世樂五繩{五官欲樂}下的在家眾，顯現這種行爲在有道德節守的人面前，也會被視為下流骯髒。

我已經帶離讀者前來穿過一座潛在危機的森林，而讓讀者開始覺得有些厭煩了，那現在就讓我再回述有關尋找阿旃 曼的事吧。

## 之二 隨阿旃 曼入緬甸

我們在清邁市的階氏鑾寺度過兩或三夜後，就向住持禮別以續旅尋阿旃 曼。在其曾待過的幾個小寺毫無結果的探詢後，我們就確定要出離泰境。我們穿進緬甸，經過航、短、模買與啞柯四村後，再直上爬鴻渾斷崖（啞論），靠近斑村、灑拉氫河邊。但是我們又失望了，因為那裡沒有一絲阿旃 曼曾到過的跡象。那兒的氣候對我們來說是太冷了，所以與靶隴族的山胞們度過兩夜後，我們就下山。這麼冷——就在仲夏三、四月的熱季裡！我們被迫聚擠在火堆邊整天整夜。那在真正冷季或特冷的年冬來臨時，又會是怎樣的景況？

阿旃 曼消跡在叢林裡，與詔崑 帕 烏巴哩 帖嚕巴嗎詹（詹 悉哩詹偷）自覺來日不長有關。詔崑 帕 烏巴哩顧及階氏鑾寺需要一位適合的資深比丘掌理，因他對阿旃 曼已懷有極大的崇敬，他有意將管理階氏鑾寺之職交與他，而他卻嚮往安詳與寧靜。他不願涉及此類事務，但為因應詔崑 帕 烏巴哩，他還是去那兒度安居。雨安居後，他就離開那兒並消失在森林裡，而探 詔崑 烏巴哩也在同年的安居期內逝世於曼谷。

往後的那兩年一直沒有阿旃 曼的訊息，這就讓我倆，探 蕪息與我出尋阿旃 曼，而逡遊在叢林峻鑾間也全是為此。在泰國，我們就已覺得總須忍受各種艱難；然而一越過邊境，我們的挫抑與艱難就再增千重，例如不同的文化傳統、習俗，以及語言隔閡等等。

72

雖然我們都是佛教徒，有些還是相當迥異於我們所熟悉的文化，甚至有時候，他們似乎並不怎麼遵從世尊所立的法與律。身為此地客旅讓我們覺得相當地艱困擾攘，當我們與貧窮落後的不同部族相處時更是如此。

還有那野徑小路啊！某些地帶我們被迫溯溪入谷，或沿行斷崖緣際。某次攀坡時，我躡石滑倒，嚴重地摔裂膝蓋。強迫跛行走到泰緬邊境的綑鈹措村後，我們就待在葦洞裡，我也藉此機會修養療傷十日。旅緬時，我們看到許多令人尊敬的風貌。那裡的人喜歡祥和寧靜，慷慨且心量寬廣，沒有賊偷或歹徒，也沒有馴畜——家畜或豬隻——因為他們不殺動物。糧食主要是蔬菜、季節性的辣椒、鹽、豆類與芝麻。好久以前曾有某種魚乾從柬埔寨帶來給他們品嚐。之後我聽說二次大戰後，菲爾 馬歇爾波 { 當時的領政者 } 逼迫這些人飼養本土牲畜，使他們感到相當地沮喪。我真地欣賞他們誠摯的善心與宗教情操，以及和諧有序的生活方式。即使村落比鄰著寺院的籬笆，夜晚也聽不到擾人的噪音，就好像完全沒有村落在那兒一般。

當膝傷好到能行走時，我們就出發穿越夢骯扛山區（扛字的意思是佔據，夢骯扛山就是魔佔山）。我們跋涉整天仍遇不著山族部落，因為這座山真地相當高 { 超過兩千公尺 }。直到晌午我們才抵達山巔，然後再往斜坡走下，那實在十分陡峻以致使我們掩沒在陰暗裡，直到山腳。續沿小徑前行的途中，我們聽到近身處有虎嘯聲，而想到如此近湊著老虎，我快被嚇死了，但是我並沒有知會同伴——他誕生並成長在農墾區，所以並不知道老虎的吼嘯聲，如

73

果我跟他說了，就會使他立即捲進我的那種驚恐狀態。離開虎嘯地帶後，我們迷了途，於是被迫在林裡過夜。我很恐懼老虎以致整夜躺著無法入眠。露濃天寒，同伴卻豪斂徹夜，我真怕老虎會聽到斂聲，來把我們殺了，而他卻熟悅地酣睡著。

破曉後，我們整理行囊，露濕著身再度啓程。我告訴同伴，前夜聽到如垂死狗般的號吵聲，實際上是虎吼，那是一隻飽餐虎展現昂揚精神的吼嘯聲。我們繼續行走直到約早上八點左右，才抵村托鉢。餐後我們再次出發，行到打蹈洞那兒歇息，恢復體力後，就繼續我們的旅程，往砲縣的方向走去。

### 之三 旅客的惡兆

一件難以置信的事情還是發生了。那天餐後，我們離開打蹈洞時，突然有隻赤鹿從兩屋後衝出，躍過小徑。這些房屋蓋在洞寺山門旁的闊原上，赤鹿悠閒慵懶地在面前漫步，而我們也沒想到這是他們的領土，只是路過罷了。

經過村落其他地方後，我們越野剪道來到主徑，那兒有更多的赤鹿。有赤鹿公母一對，處在村飼水牛間，盯伺著我們走來後再面衝而出，我們這次也沒多留意。但不久之後，我們發覺雖然沿著正確的步道行走，卻怎麼會走出之前經過的路，又再度走進老路，通往邊谷去？

74

我們被迫走在礫石滿佈的河床上約十小時，因為污濕的山泥泛溢谷側，所以路徑祇得從岸邊往下移了。溪徑越往上行就越形狹窄，而森林則濃密得穿不透日光。我們不稍作停歇，甚至也不喝水，直到體力開始耗竭後，我建議同伴往回走到主徑去，但是他不同意。我想我們所沿隨的溪源一定是週區的主排水處，有稍隆起的林樹叢——與東北我家鄉地區的溪流一樣。結果卻非如此，終於到達源頭後，我們遇見了一個平削的懸崖，那兒有一大群鹿的小徑與野豬的滾沼地。

因為已經無路可進，我們必須折返，但在同時，我誤踏一顆石頭而跌倒，深深地割傷了腳掌。天將暗了，所以我用內衣包紮傷口後，就決定爬上泥濘陡峭的岸側。那很難攀爬，無論腳踏在什麼地方都會滑下來。約晚間七點爬上山頂後，我們看到一條模糊的步徑蜿蜒在山陵線上。我們很高興，因為這表示可能接近村落了。突然間，近處的一隻雄鹿被燭籠嚇到叫嚷起來，並頓足警戒。我們大吃一驚，那時我的心跳好像停止了。‘哦！不過是隻鹿的聲音而已。’朝響聲望去，看到白胸後我們就認出那只是隻雄鹿。再嚎一聲後，牠就躍下山脊消失了蹤跡。

看到野鹿壓平的棲處如此地接近路徑，顯然我們仍離人煙尚遠。因為已經天黑，我們決定在此過夜，就在厚草叢間按各自的喜好鋪置憩處。但我們整夜無法入睡，野風強勁地吹起僧傘上的蚊帳，而地上的白蟻與一群螞蟻也來侵擊我的血傷與汗身，我們必須用袈裟包起雙眼以免蟻群進眼啜淚。

75

曙光一現，我們即起身下望來時路，就看到低遠處有一丁點兒泥地。我們確定方位並評估，若續按此徑前行，可能會再度遇上那條使我們迷失的路，所以我們就橫穿過叢林與更寬闊的森林，循路艱行。我的腳真痛，穿過更寬廣、滿是礫石的曠地，幾乎使我無法忍受，不過我還是緊忍著前進，因為仍離村莊很遠。過了好段時間後，我們真的遇著了希冀之路。

循路前行，我們終於在早上九點前抵村。我們感到如釋重負，放下肩上的僧囊在民舍旁的溪岸台上。稍後有人出來探視，我們就道出此事的整個經過。我們想直接求食卻擔心這麼做會受指責，所以就間接提及我們尚未進食，我也因腳傷而無法托鉢。如果我們待在這裡，能否獲得食物進食？她說可以，當她進門後，我們就確定她會拿食物供養我們，因此我們就先在溪邊沐浴。

浴畢後，我的腳開始感到劇痛難忍而無法行走。前晚並沒那麼疼痛，早上行走時也尚能忍受，為何現在我卻痛得站不起來？我的同伴探 蕪息，經歷這種痛楚後，就感到昏眩而且無法起身，我們只能等她帶食物來供我們食用，但她卻音訊全無。飢餓與疲累湧至，幸好僧袋內我有昏眩的草藥，可以幫助探 蕪息，但要等到上午十點後，他才能站起來。於是我建議他去問發生了什麼事，他只找到看家的兩個小孩，也發現所有的成人都去林裡工作了。這個村只有兩間屋舍，所有人的生計就是削下香蕉樹的嫩葉後，曬乾並磨順後當捲菸紙販售。

他回來告訴狀況後，我要他去帶那兩個小孩來見我。我問他們是否願意拿熟米與我們交換火柴——除各有兩盒火柴外，我們身無長物。我們換來了兩籠糯米、兩碟辣椒與醃豆醬，

76

外帶兩小束燙青菜。等到我們用餐時，那真是美味！餐後，我的腳就更加惡化，以致使整隻腳發炎顫抖。我一直忍受到下午三點後，又出發跛行約三公里，到達隔村並待了十一天，我們在那裡歇息並恢復體力，我也得以照料傷口。我們越過嘎糧族居住的山區再下行到摸呢辣村（魯散），在清邁府的砲縣內。

當晚我們收到一些好消息，有人來告訴我們阿旃 曼就待在妹榜的熟茶茶園裡，而阿旃 傘就住在通往扣堪洞的小路上。我們很欣喜，以為這次會實現我們的熱望。餐後我們收拾東西就出發，抵達扣堪洞阿旃 傘的住處時，就已將天黑。我們在那兒過夜，與他討論佛法及與我們有關的事。翌晨飯後，他送我們到正確的路上，我們就與他辭別前行。

約在下午四點，我們抵達阿旃 曼的住處。阿旃正在經行，但一看到我們來，他就立刻認出我們並喚著我們的名，於是他停下經行，走過來坐在茅棚裡。我們放下肩上行囊，置於外面的地上，但他不准，堅持要我們將東西放在他茅棚的長廊上。置定之後，我們就進去頂禮他。探阿旃 曼開頭就詢問我們的近況，於是我尊敬地向他解釋道：

“此次我必須尋著探 阿旃的原因，是因為我需要您協助整頓我的禪修。我已經從僧團的其他人身上學到很多，但我確定唯有探 阿旃能替我解決這一切。”

於是我繼續向他詳述我的禪修與經驗，自最初的精進直到在疆臘府向阿旃 行稟及的那些事。這因而使他道述他是如何地教導弟子，並指薦我該怎樣評估他所教的那群弟子：

“任何依循我的禪法，直到精穩地建基在此的僧眾，將會進展得很好，至少他們也能自

持而且修成。如果一位比丘不循此進展，那就會使他無法久續，最後退步或還俗。即使是我自己，若是擔負許多僧眾的責任與涉務，我也無法繼續發展禪修，也不會擅於探觀色身，而心也不會變得清澈明亮。”

“至於你的觀照，別讓心棄離了身體。心無論是顯得清澈或者更形明亮，莫使堅定觀照的心從身上撤退了。你可以檢視身體的穢惡，或視身為元素的組合，或檢視它為蘊集，或是三法印。其中任何方法都可運用，然而你一定要固定探觀在這裡面，包含身體的行住坐臥四姿。然而這並不是說，在觀照後你就可以停止了——無論心清澈與否，儘管繼續探觀下去。當心完全且清楚地照見任何部分之際，所有外在的其他事物也會清楚顯明。”

他還告訴我，莫讓心進入有貪 { 一種想存在的慾望，使人再度轉生 }。

## 二十 第十二年雨安居 / 1934 邪見 妹榜的熟茶茶園 / 禪修新法

阿旃 曼一說畢，我就在心裡下定決心：自此之後，我要再度開始、學習新的禪修方法。無論對或錯，我都會依循他的指導，將他視為指導我的唯一一位禪師與最後的決擇。

可以說從那天之後，我的覺念就全導向在探觀身體上。如今整天整夜，色身就被視為穢惡的、四大元素所組成與一種苦的集聚。長達六個月，我毫無停止掉念地強化禪修，絲毫不

78

感厭煩（我在那兒度過雨安居）。因此我的心就獲得了寧靜與安詳，同時也產生了一個新的見解：

這世界的一切只不過是四大元素而已，然而我們將它們做了假定，然後掉入想像中的幻念裡。這就是為何會有這麼多問題與痛苦在其中的原因。

這個新見解在我心裡相當地堅執穩固，而這也與從前心的狀況大不相同。我確信現在走對了路，但卻沒有告訴阿旃 曼此事，因為堅執的信念使我相信，我可在任何時刻都這麼做。

那年實在冷極了，我們必須在火邊就寢。即使我握著一片木頭，也沒有血液流過，因為那實在是太冷了。安居後，阿旃 曼就下去待在褪馬犒村。我倆，探 蕪息（帕帖 息拉堪）與我待在上山，但後來我們互換居處，當我下山住在阿旃 曼與探 蕪息的雨安居處時，探 蕪息就上山待在我住的地方。某日午夜，有隻老虎湊近並坐望著睡在火旁的探 蕪息。火熄後，他感到冷就起身再升一次火，老虎就在此時咆嘯起來，然後躍進林裡。在農墾區誕生的他並不熟悉叢林的虎聲，我並沒有點醒他，若說出來會讓他感到恐懼。

之後，阿旃 曼偶爾會寄信告訴我們下山見他。我們下去佐助他十天，然後——到底發生了什麼事？噢！從前好像很清楚顯明的禪修綱要，現在怎麼全都不再那麼清晰了。現在，我又回依慣俗的假定來看，見人是人。結束任務後，阿旃 緣與我請求阿旃 曼允許，讓我們再度去行腳尋求僻處，探 蕪息則留下來佐助阿旃 曼。我們出發約十二小時後，就轉進森林裡僻處。徹夜聽到老虎在附近的山頭嘯吼著，使我愈加專注著獨處。我藉著憶念佛陀的

79



偉德與雄能爲我禪修的所緣 {念佛，十念之一}，從其中，引起了奇特且令人驚異的本質，這是我以前從未想像或經驗過的。宿居兩夜後，我們就去砲縣拜見阿旃 傘，但我沒與他久處，因爲我想去僻居。所以我離開他，攀上牡奢族居住的山裡精進禪修九天。

我以爲與不說普通話的牡奢族相處，可以完全投入禪修。我相當清楚他們很慷慨，我絕對會有充裕的食物。

## 之一 邪見

我極盡限度地置身禪修，直到誤導與曲解升起：

“沒有世尊、沒有僧伽——只有佛法。因爲世尊，亦即悉達多太子，只不過是因知曉法而成爲世尊。即使世尊本身，他也只是色法與名法罷了。僧伽也是一樣，因爲他們所有人，無論是覺悟的聖弟子或是俗世弟徒，都受法所承支著，他們的物質形體也祇不過是色法與名法而已。”

這就是我的斷見，我完全確定那是真的。然而我真的翻閱經典版對此的闡述，那與我的見解不同，我無法擺平這兩見的衝突，持續爭執了好多天。我不願拋棄慣俗的智慧當然是件好事，因爲我若有了結論，那絕對會使我興高采烈起來。

80

此事發生時，阿旃 傘派人邀我下來接受居士的供養與贈禮，我猶豫著該去還是不去。但想起我的舊損袈裟已經披用了三年，到明年安居可能就不堪使用，所以我決定下去。我接受其邀並換上新袈裟，必需品具足後，我就返回。下山時我獲得了一切必需品，而邪見似乎也完全自行消失了。

## 二十一 第十三年雨安居 / 1935 牡奢族村裡(補葩呀村)

剪裁、拼縫成袈裟並染色後，我再度上山，但這次我沒返回原處，而是遷往牡奢族的補葩呀村裡。抵達時，他們很高興見到我，還好心合力蓋間茅棚讓我居住。然而，天哪！語言隔閡可能使人不來打擾的希望，很快就破滅了。初抵此處時，我待在他們的棄屋裡。這些人從未見過行腳林僧，結果使得整村的老少全都凝視著我。他們遠遠近近地盯著我看，有些還挨近到快踏到我腳趾上去。從中午直到下午四點，一個走了，又來一個換手。他們站著呆望，然後坐著呆望，而最後，也躺下來呆望。他們穢臭難聞，讓我難受到感到很暈。

他們爲我做了一條經行步道，但只要我一出去，他們就群擠在我身後，而當我走到長道盡頭時，整條步道都是成串的人。我無法掌控這種狀況，只好再進去坐著，而此時他們又繼續成群地在步道上遊行，認爲好玩得很。之後，我逐漸知曉誰是他們的頭兒（補葩呀，相當

81

於區長)。最後我們達成共識，尾隨我走並不適當，他們若要積福，那麼每次看見我在外經行時都要合掌，那絕對可以積福。此後，每當他們看到我出外經行時，他們就會站成一排，然後合掌。任何錯過的人就會被叫過來加入團體。

相對地，我們無法不對這些誠實廉直的林族感到憐惜，雖然他們遠離物質文明。數十年來沒有人上去協助、教導他們，除非有人犯重罪，否則官員也不會現身此地。他們採取自衛，並嚴格地信任、依賴他們的頭兒。製造麻煩或固執地不聽頭兒勸告的壞人，會被頭兒驅離村莊；如果他拒不離開，所有村民也會離遠他。你可以確定不會有如偷盜等事會發生。

每當我行經這些山區，看到一或兩間獨屋時，立刻就可判定我不能與這麼少的人在一塊兒。連續兩次歉收使得這一帶的部族米糧匱缺。我住居的那村共有十二戶，卻僅有三戶人家足糧食用，然而他們卻全都有顆虔敬的心。我出去托鉢時，只有三個人出來放食物在鉢裡，但每位都給我很多，已經夠我食用。

不久頭兒前來見我並解釋說，每個人都很虔敬，想供養鉢食，但他們感到窘迫是因為無米可給。他們必須食用熟野薯，而非米。我憐憫他們，於是我告訴他們我本身很喜歡吃熟野薯，而這就是我能上來與他們同住的原因；如果我不喜歡他們，我就不會來了。他們一知此事後，就挖起野薯烹煮，以供養鉢食，因此每天我都滿鉢。他們對這個主意相當安欣，嘻笑的臉上亮起了愛慰。然而他們仍擔心我不會食用他們的野薯，所以他們自己也會隨我回茅棚去看。既然收到他們的禮物，我決定就讓他們來看我食用以表示我的珍惜。

## 82

那年植稻因雨量不足而使稻枯蒼黃。村民在雨安居前十日搭建我的茅棚，而令人訝異地是，就在蓋好之際，雨即開始落了下來。他們都欣喜若狂地全認為是因為興建‘寺廟’給我住的福報。因為降雨使得禾稻轉為翠綠、穗豐。當年他們的稻田相當豐收以至於無法用盡，甚至有些人還賣出騰餘的米。

很顯然地，以前從未有出家眾與牡奢族人同度雨安居，我可能是泰國首位。當他們建好茅棚時，我就想起‘佛陀的生命’；覺悟道果之際，悉達多太子已經三十五歲了，而那年我也是三十五歲（二十二歲剃度為比丘）。因此我決定今年戮力禪修，以向覺悟的世尊皈依。

“無論禪修將導向何途，即使因而喪命我也會全心接受。一如有人獻花般，我願奉獻自己的生命以禮敬佛陀。”

下定決心後，整個雨安居我就置身於禪修中，然而那似乎並沒進步，也不如以往的堅穩。為了與決心的要求水平相符，我決定採取斷食五天的方法。牡奢族從未見過這種事，就怕我會死去。他們前來求我如常地享用食物，但我拒絕，仍繼續斷食五日以實踐誓約。他們輪流秘密地來看顧我，如果我關門坐禪，他們就會開始叫喚並要我應聲，唯當我回應後，他們才會離去。事實上，斷食並不能導向覺悟，世尊嘗試他的方法後說道，那比較像是自我苦行，我所有的禪師們都曾複述過此事。親身試過後，我知道那只是一種折磨身體的技術罷了，並不會導至生慧以開展佛法或犀銳其知解。我以斷食作為我決心的測試，去看何者較強——對生命的執取或對所見法質的信念。將心看個究竟後，我照常恢復飲食，但在前四或五天我並

不食米飯，只食蒸野薯。牡奢族人看到我再度進食，他們全都感到欣喜。

安居期間產生一些禪相，表顯了我禪修過程的力量與堅毅力，這使我感到滿足與欣慰。牡奢族人很喜悅地誇讚道：“你跟我們住很好，我們的丘田豐收，有些人甚至還可以賣牛——（牧養牠們卻不作役畜之用）——他們之前從沒想過要這麼做。（通常，出售豕豬提供了規律的家庭收入）。乾辣椒粉則提供另一項收入來源，此外我們就沒有其他的生財工具。今年我們有充足的錢並且也能騰存起來。你來教導我們別博奕玩賭卡，我們也勒止了，之前一群群村民會藉賭博來欺詐我們，但現在我們接受你的教導，不再玩了。”

安居結束後，頭兒前來‘供僧’{拓帕靶，本辭原義為‘放置森林布匹’}，供給一匹白布供剪裁袈裟之用。我必須告別牡奢族人以下去向住在妹榜縣褪馬犒村的阿旃 曼頂禮。啓程時，他們都感到很傷愁，就哭將起來，請求我要再回來。我尚未有所決定，要先聽阿旃的意見，說不定我會再回返。

與阿旃 曼會面後，我向他述及與牡奢族相處的一切，他感到欣喜並建議我再度回返。回程三人，阿旃 曼、探 蕪息與我就成了一團，但當要上山時，探 蕪息病了，所以我們就要他先待在山下療病復癒。

## 二十二 第十四年雨安居 / 1936 三人雨安居

返回與牡奢族相處讓我感到些許不適，因為他們與我比較親熟而非阿旃 曼，而且阿旃 曼也很難適應冷氣候，上來處於較冷的氣候裡使他的健康狀況相當不佳，所以他不會續留在此。但因他的心靈力量與戰鬥精神，使他能克服這種困阻，在那兒度過整個安居期。在此際，我的禪修運作得相當好，除了自身的禪修技巧外，我也擁有一些阿旃的技巧，還能隨時跟他學習。雨安居將至，阿旃派我下去帶探 蕪息上來同住。我離去五夜留下阿旃獨處，而就在這個僻處時分，他抱著斷然堅毅的決心拚奮地禪修，終於達到了傑出的成果，他的病也同時消失了。

安居期內我們三人都很堅志地禪修，每個人都竭盡極限地戮力著。對於發生在我們任何人身上的事件，彼此心裡都互有共識，亦即無論事情與外在或解知佛法有關，全都要讓彼此知曉。就是今年安居，阿旃 曼預言他生命的終期，這在之後也精確地應驗了。有時在他禪修裡自動升起的影像與所知，會成為與他弟子們有關的預言，但他會附加地說，切莫盲信這類事情，因為這些有可能是錯的。對我來說，他訴說關於我的事，我都維持平衡的心態，因為我瞭解這類事涉及私己，件件各異。那些不能被視為真正禪修者的最終目標與目的，最終目標與目的應在於完全將染污根除。

這次安居期親睹阿旃 曼教我們使用靈敏與精明的工具，一如他獨特精湛的技巧，我之前從未見過他這麼作。我迅即將其教導全面地付諸實踐，如此迅速以致使他曾向每個人述稱：“這位探 帖真性急！{泰語：心焦熱}”

阿旃 曼向我們坦白揭露他的真性情，我唯有感到幸運，得能在此教法的禪師下接受指導，我想在任何其他時候也難見他以這種方法訓練他的弟子；所涉人員、地點與時間的適當因緣，再也無法像這般地具傳導性了。即使他可能祈福並鼓舞我承繼他的佛法，我也從未疏忽或自滿地接受它。我總是抱持著無論誰會怎麼說，事實就是事實，無人能逃離事實的真相。

## 之一 林族進村

安居期間我偶遇一群森林部落，以黃蕉葉鬼著稱。他們自己討厭這個稱呼，要求別再使用此稱，因為他們說他們也怕鬼，喚他們‘林族’較好。牡奢族人說他們在那兒逾居五十載，也從未見過這個部族接近他們。他們被視為古早的泰族，語言與腔調與我在清東北方的雍村與巒村{緬甸北部}聽到的類似。這些村民南遷並定居在清邁府，靠著柳編品與籐盤維生，俗稱襍盤（因那是襍族的編織品）。他們曾告訴我有關這些林族的事，他們原有六十人，但稍後天花奪去了幾個生命，當時約有三十位男女存活下來。我能道出一些與他們生活方式有關

86

的簡短描繪：

他們不依賴任何永久的住所，砍下一些小樹幹為柱後，再覆以枝幹、樹葉或一切尋來之物，而這就足資入寢、防避雨露。有時他們會睡在山洞、突岩或樹下，即使樹居處祇提供一點庇蔭，他們對此也已感到滿足。除了因應進村時之要求在裸身上覆蓋些許外，他們並沒有衣飾。他們群居且怕鬼與虎，當他們在庇蔭處裡，外人很少會注意到他們，如果偶爾被看見，女人就必須逃跑，若還跑得不夠快，她們就會躍身在地翻滾著逃離，而部族的任何男性會立即出來執矛戰鬥（我想這全是因為女性身無遮布之故）。他們相信這對女性相當不吉，若她們看到陌生人，結局就是被老虎噬食。

他們會長留在擁有充裕食物之地，一旦食物耗盡，他們就移居他處，而那就是他們以黃蕉葉鬼聞名之因，覆蓋居所的蕉葉一旦發黃，他們就會遷居。他們的糧餐主要為肉類、野薯與野蜂蜜，他們不食某幾類動物如蛇類等，而肉類則須煮過或經火烤熟才可食用。不像泰國人，米或麥並非他們的主食；如果集取蜂蜜，他們會先將它與腐木漿或土混湊成固態後才予食用。

他們藉敲擊一片鐵與石頭（我們稱為獵人的打火石），或是摩擦兩條木棒來生火。我給他們一盒火柴，但摩擦時乍起的火焰與嘶嘶閃光讓他們害怕使用。他們以矛獵物，矛尖具毒（毒液）；他們會偷偷尾隨任何盯上的動物足跡，直到牠們躺下來歇息後，他們就再潛近，直接拋矛擲向獵物。如果盯上的獵物仍照常尋食，他們會偷偷地尋求掩蔽，再爬行移至盡量接近

87

後，拋物線地曲射獵物。

他們說在二十或三十公尺的範圍內，可以確定獲取獵食。矛若只貫穿表面，獵肉就可食用，若深入超過一英吋，所有的肉會受毒染而不能食用。他們曾來供養我們一些肉類，而烤肉處升起的爨煙引來令人厭惡而噁心的味道，他們將肉塊又放在約十公尺處的樹枝上，而那噁心腐敗的腥臭味讓我們整夜被薰醒。阿旃 曼告訴牡奢族人將它們拿去烹煮，但近乎過半部分受了污染而無法食用。

他們的文化傳統奠基在森林裡，他們從未真正地離開森林。他們能被見著的時候是出來乞求衣物、米、鹽或用以取火的鐵時。就我所知，這個部族的祖先可能是逃犯 { 十九世紀末前，奴隸仍屬常見 }，很久以前逃離其統治者而遁入森林裡，這可從他們禁止行經寬闊地或農墾區這個禁忌來推斷得知。無論田地多廣或道徑有多艱困，任何宿居或墾植的跡象都被禁止，雖然沒有人真地禁止過他們穿越。這也展現在部族長老們讓他們置身在空曠處時，他們是如何地駭怕被偵察出來而被人抓走。

這也可以適用在我已述及的女性身上，亦即若被人瞧見，她們就會被虎噬食。當男性前來求取米、麥或薯類時，他們會立刻食盡，絲毫不剩。我告訴他們留點回去與女性分享，但他們答說不能這樣做，因為女性若享用這些食物，她們會沉溺著美味而被寵壞了。若處在牡奢族間，他們的行為就會過度違反對陌生人的害怕天性，對重要人物或官員更是如此。他們緩步警戒，以一種相當可憐的模樣時時謹慎戒備著。然而他們一進了森林，身手就變得矯健

輕快起來，連視線都很難跟得上，能看或聽到的只是樹葉的撲朔攪動聲。

他們的婚嫁習俗給予兩性個人自由。例如在別處的常事，一位幸運的男性成功地帶回豐盛的肉類與食物後，任何被他吸引的女性就會去跟他住，成為他的伴侶。我漏問是否有聘禮一事，婦女的唯一職責就是撫養小孩。

他們偶爾會來，我就有機會詢問許多生活方式等方面的事，因而可對他們有個很好的瞭解。每次我看到他們，就會升起悲憐之情，因為他們同樣也是泰族。他們對話時的隻字片語我都懂，而他們的體貌處處都與我們完全相同。在我內心深處升起的念頭，就是尋求某種方法來幫他們建立穩定的生計，至少協助他們達到牡奢族與其他山內部族的水平。他們若願意接受協助，我會告知有關當局帶來協助，如工具與必須品，包含播種與種子等一切過程的必須物。

他們來見我時，我就與他們說道：“乞食來的米、玉米、芋頭、辣椒與鹽，你們認為怎樣？好吃嗎？”他們答說：“嗯，全都很好吃。”於是我續問：“如果這是真的，那你們為何不跟牡奢族一樣定居下來？你們可以種植稻米與芋頭供己享用，這不是很好嗎？”我就只能問到這兒，因為他們開始反對說，他們是林族，不能這麼做。若做了，‘土地會翻轉過來’

（這是種古式的表達法，表示全然地反對與不同意，也就是說這種主意是不可行的；若發生這種事，地皮就會反翻在上。）聽到這些反對聲音，我所有的佐助計劃與方案也就此打住。

真是令人感到羞恥，雖然他們賦有無價的人性，他們卻無法充分利用，只因誕生在一個

不適切的環境。然而更讓人爲之遺憾的，是有些人出生在富裕舒適的環境裡，擁有一切與教育機會，卻隨意讓自己沉溺在缺乏真正支柱的欲樂上。此際時光耗盡他們的生命，卻沒運用它的丁點價值，實在有很多人像這樣。此次安居阿旃 曼不止預告各種事情，也述及他對禪修僧團所須肩負的責任。他談到要在清邁建立一處禪寺，並問我有何建議可資提供。我很欣喜他考慮恢復對我們僧團的肩責，我也評說東北人比其他地區的人還適合禪修；我指出，尤其是北部人的禪修成果一直都是極少數。

我說“你看，探阿旃在這個區域已經七、八年了，但是這裡有誰離家跟隨你並禪修？所有真正跟隨你的資深弟子們，無一例外地全來自東北。在此非常時刻裡的人們，出家眾、在家眾還包括詔崑 它嗎階氏，都在盼望著你，每個人都請我來邀請探阿旃返回東北。他們樂於安排一切必須的行程，並說我只須吩咐他們即可。”

於是阿旃 曼憶起在那空灑空府的那給縣山區一定是個不錯而且適居之地，他喜歡那種山，所以就宣佈那將是我們前往之處，但他也表示，我必須充任守門員一職。他說若有我認爲不適的人來訪，我就不可准許他們進來見他。

安居結束後，阿旃 曼再次下去砲縣。（我的朋友們之後告訴我，他也向那兒的僧團提出他的計劃。）至於我們的部分，探 翁息與我已請求允許留在那個區域繼續戮力地禪修直到心滿意足爲止。過沒幾天，阿旃 曼帶著阿旃 傘、阿旃 緣與阿旃 考上來看我們。他再度提到爲僧團建立一間禪寺，我則仍維持先前的意見，不同意將它蓋在北部。但無論如何，

## 90

如果探 阿旃真地繼續下去，要建在此區，三年後我仍會全心全意地前來幫忙。阿旃 曼與他那群僧團和我們在同處兩夜後，就連同阿旃 傘、阿旃 緣與阿旃 考回到砲縣。此時，阿旃 曼與探 嗎奴離開到清邁府的妹殼縣去，最後就在那裡雨安居。

每個人都離去後，探 翁息和我仍在那地方禪修，最後我們也各奔己途，探 翁息留下而我前往另一個山頭。

## 之二 潛伏的傾向與染污 { 隨眠 }

我將述說的事使我感到相當羞赧，但在染污方面就更讓人感到恥辱。究竟是什麼事？那是當我離開探 翁息獨處時所發生的事。某天我聽到虎吼後就感到非常恐慌以致使我顫抖起來，抖到我無法入睡，完全不能安頓我的禪修。一些地方上的人就幫我以槍聲或投擲火把驅離牠，但牠離開不久後又回來了。清晨村民去田裡工作時，偶爾會瞧見老虎趴伏在前頭的森林，而他們就會迅速逃離——雖然我從未聽說老虎曾經真地傷過任何人。

無論我如何試著禪坐都無效，那時我仍沒覺察到全是因我怕虎之故。我的身體全溼透了汗，於是我想“喂！到底發生了什麼事？我既然冷卻又流著汗。”我試著包上毯子卻看到我還是顫抖著。我覺得虛脫而無法在禪修上有所進展，於是我想躺下來稍事休息，舒解自己後

再做進一步努力。就在此際，我聽到虎吼聲後，渾身開始顫抖起來，猶如得了瘧疾般。如此我才明瞭全是因我怕虎嘯之故。

我坐起來重建覺念，止靜地繫心一緣，準備好犧牲性命。我尚未接受死亡嗎？那不是我住在這裡的原因嗎？老虎與人不都同是四大元素的構造嗎？死後不都是以相同的狀態結束嗎？誰吃了誰——是誰死了而誰還活著？當我願意放下，並以無畏且心智專一的方式來探觀後，我就再也沒聽到虎嘯聲了。往後當我聽到虎嘯聲時，心裡仍然不為所動。現在我僅視之為物質形象的回聲空氣所產生的聲音。即使自小我就有容易噁心、情緒十分緊繃的傾向，虎嘯聲引起我過去的某種狀態，使我不自覺地駭怕起來。

就是這些潛伏的染污 { 隨眠 } 埋藏在內心深處，十分棘手。若無意願放下對這些因緣和合之物的執取與攀附，想征服這些染污是不可能的。那須有所交換，將完全缺乏價值的東西換成對無死的體味——那祇能在心裡尋得。即便是世尊右手邊的舍利弗尊者，當他證得阿羅漢時，也棄離了這些執取之物，然而他的人格特質依然存在，不如全然覺悟的佛陀 { 滅除一切染污的阿羅漢仍可保有個性與人格特質，而圓滿十波羅蜜的佛陀則超越一切人格特質 }。

這段期間，當我無畏地奮力向前禪修時，產生一些不合意的禪相，這應該向讀者揭露，以使令人羞恥的一些染污傾向能夠暴顯出來。辨識這類染污的危害或可成為他們對未來約束的警戒。這個影像是一位中年婦女，對她我仍記得很清楚，是在約五、六年前的時候。她是我的信徒，充滿著信心與真摯的意念，我視她為一個好人，佛法的信徒，謙沖高雅且適合結

交，可說是成為一位教法下真誠優婆夷的好榜樣。她的外貌相當平凡，或者說，我是這樣認為。我僅想起她是一位對我身為一名僧人的善助——僧眾依賴信眾施捨維生，此外也沒多想什麼。

當影像出現在禪修時，她好像近坐在我右邊，狀似相當親近。當時我心裡自動升起一種感覺，猶如我們兩個已經親暱地住在一起數十年了，但心裡卻無含藏任何貪婪或慾念。我被此影像嚇到了，就退出禪修並檢視我的心，但卻檢測不著一絲對她的執取之感；況且，在之前的五、六年裡我從未想過她，那為何我會有這種影像？更周密地探觀後，我逐漸瞭解到性慾其潛在染污之本質。它深潛在‘海床’裡，絕非怠忽者所能到達與瞭解的。

涵具智慧卻缺乏信念、力量與無畏堅忍的人，將無法尋得、遇見之。

涵具信念、力量與無畏堅忍卻缺乏智慧的人，將仍無法去除之。

涵具信念、力量、無畏堅忍以及智慧的人，再加上穩固不退地培養德質：這種人將可完全去除潛伏的傾向。

於是我進一步回想關於那些成功達到一切禪定，卻被色慾欺騙而重跌下來的禪者。他們視我所述及的影像為真的、真正顯示他們在前生曾為夫妻。這使他們升起了溫柔與情愛，性興奮和慾望，最後進展到猶如是自己的習慣般，而要去尋找那種‘影像’。於是就去與其見面，坦訴了不應揭露的事。兩條已經平行的金屬線若有金屬再靠得太近，就會無法抗拒地被吸引然後捲入。一有了接觸，這就是為何有如此多禪者，尤其是僧眾——有時甚至是資深禪

師——掉進了地獄。一看到這種影像，卻不加警戒且視之為一種威脅與危險——以便武裝自己來征服它——反而卻順從並湊和之，那實在是浪費！

世尊詳述人類與動物是如何誕生在這個世間，大家全都曾為彼此的父母、兄弟姐妹和夫妻——在一世或其他世裡，甚或我們所食的家禽與豬肉也有可能是前生雙親的肉。我們仍有染污，所以易於死而再生，死而再度來生為數不清的生命。但究竟是怎麼回事，只因升起一次魅誘的影像，人就被勾引而追隨它去。

魔羅，即染污，已經被暴顯出來、感到羞慚了，不過我還要提及另一個事件，這與一位年輕有魅力的女孩有關。她與她的父母親戚們都對我很崇敬，我試著在道德貞操方面予以忠告指導，尤其要她去見察女性所具的先天危險處境，並要她終身持守清淨戒，但最終的結果卻非如此。她以十分不幸的方式失去貞操，當她甦醒過來時，悔淚地崩潰了。剛好聽到這個消息後，我對一切這類輕信有著很深的消沉感。畢竟她崇敬我，但在我面前她卻感到羞恥，我只想著：“怎會走到這般地步？”看著她，我感覺她的外相是個人，但心理狀態卻是隻野獸。我越思及此，就越對此感到噁心，對她與這整個事件感到厭煩——幾乎到了作噁的極點。這種心的狀態一直維持好多年，每當我一憶起這個事件，噁心的感覺就會升起。那是如此強烈的虛脫感——我從未經歷過這麼深的感受——然而這絕不是正確的禪修方式，但從前全都已經發生過了。

總之，我慮及性慾的禍害，熟思其威猛嚴重的範疇。當它在任何人的潛藏個性裡出顯時，

它將完全發洩其力量，毀滅受害者，無論是具道德節操或志德怠惰的人，或是達到最高禪定的熟禪行者皆可能發生，唯一的例外就是世尊與阿羅漢。性慾完全缺乏仁慈體貼，猶如老虎撲向無抵抗力的小狗後，冷血地大肆朵頤般。這使我對那個女人懷著更多的感性與開放胸襟，她總是心存善意、希望做個好人，然而熱慾卻是如此具有強大破壞性，無視受害者是誰地朝他們猛撲。就是這個性慾，它應當被皆責而不可原諒，而這又增加我對那個女人的憐憫之情。

那些仍耽溺在性慾洪流深處的人，也一定會再誕生在欲界裡，而這個欲界是個培養精神價值 {波羅蜜} 之地；所有想在心路有所提昇的人，這裡就是他們征勝的戰場，但對惡徒來說，這裡就是他們的墳場。存在欲界裡，就會被賦予齊全的自然資源裝備，一切外在與內在之物都齊整無缺，而智者以諸種方式任運善用之。如果森林無樹，那要怎樣尋出藥草？倘若沒有醫生，光有這些藥草還是無用；假使有藥草和醫生，病人卻拒療或不服藥方，他的病仍然無法治癒。那些在欲界追尋並全神投入在感官欲樂之列裡的人，就叫做‘享樂主義者’；感染性慾之毒並理解其毒性的人，就稱為‘看見危險’；完全放棄性慾的人，則喚作從中‘解脫’。

回到從前待過的地方，我與探 藪息互換居處。就在此時，我與老虎有了近距離接觸。某夜有隻老虎襲擊一隻水牛並在我茅棚邊噬食，我試著以敲擊竹筒並大聲喊叫以驅離牠，但牠卻絲毫不受影響。牠拒絕縱離獵物，成功地掠走並啖食之。這次我並不害怕，可是我也不敢離開茅棚過去幫助水牛，怕牠也會吞噬人。在那兒，當我們都花了充裕時間禪修後，我們



就移到散落山間的其他牡奢族部落。花點時間向他們介紹佛法、激勵信心後，我們即下返砲縣。旅覽清撈區後，我們就再回到妹汀縣。

## 二十三 第十五年年雨安居 / 1937 妹汀縣的羣村

羣村裡的小林寺是阿旃 曼曾經度安居之處，詔崑 帕 烏巴哩也曾待過一陣子。此村的居士相當聰穎且明曉佛法。本年雨安居有五位：阿旃 奔湯、鏗比丘、來自勒府的一位比丘（我忘了名字）、阿旃 湊和我。我是僧首，必須選用合適的禪修技巧向團體作開示，讓他們在未來能有堅固的基礎以培養各自的禪修。此刻阿旃 湊正在修苦行。然在此群內，我很難找到更佳的法友，夜夜幾乎都由我來開示，他們也願意靜下來專心地聽我禪導。總之，我也給予機會讓他們提出任何問題與障礙，或表達他們的觀點。此外，阿旃 湊與鏗比丘擁有他心通，若有人被某事困擾著，或是破了戒，他們兩位都可以探察出來。

僧團裡我最感遺憾的人是阿旃 奔湯（來自書蘭府），他出家多年卻仍然禪修得不怎麼好。阿旃 湊與鏗比丘能跟視他的思路與所為——那些絕不應耽溺的事。每當法友警醒他時，他就會準備好認錯，甚至向他們頂禮，即使戒臘較低的人也一樣。他在僧團面前感到困窘與羞赧乃源於錯過阿旃 曼——雖然他曾為阿旃 行的門生。他真地願意傾聽阿旃 曼的開

96

示，也相信自己的識見豐富到足以立即瞭解、觀透佛法。我不斷警告他切莫狂妄，而且來見聽阿旃 曼的開示時要謹慎。過度自負使他不免納受並否定了阿旃 曼。

雨安居後，阿旃 曼再度回來探視我們，阿旃 奔湯也得能聆聽開示。令人惋惜的是，這與他的預期剛好相反，他並不滿意阿旃 曼提供的禪法。之後，或許是因為他感覺相當失望，就棄離僧團兀自行腳去了，但他不幸感染腦性瘡疾，阿旃 蓮找到他並載負他回到清邁，最後逝世在醫院，身旁無親戚或弟子照料他。留下來接受阿旃 曼的教導一段時日後，探 鏗與我就向他辭別，往妹登河上游溯沿以尋僻處之地。我們待在一處茶園附近的山區僻處，我讓探 鏗在山腳下的荒寺裡看顧行囊，獨自攀上山脊尋求適居地。恰巧有個女人漫步經過，附隨幾個調情的地方青年，探 鏗看到此狀後便隨之強烈興奮起來。我從山上下來就看到他的狀態，於是我試著勸告並建議各種方法去平息這種情緒，還是無效。

從最初他跟我一塊兒時，我就已經暗示有這種可能性。他曾告訴我一個的影像，那是在妹隨縣和阿旃 曼一起時經歷的。他說聽到我相當地鼓勵他，使得他希望見到我，然後影像是這樣子的：

一條從他那兒的路直通到我這兒來，他一路無阻地走到我茅棚梯下，然後他好像試著抓梯子往上爬，爬向我——那似乎相當高聳。他向我頂禮三次後，我供他一整套袈裟但他卻拒絕接受。

景況似乎開始與他的影像相符，我也感覺好像我們的共鳴關係已達極限。早上用餐時，

97

他對我無關緊要的事大發脾氣，但到了晚上，他來向我認錯。他提到前晚的經歷，當他看到挑情的女人後，就被慾望所征服，而接下來的整夜禪修卻一直未能成功，於是他就獨自離去行遊。約三個月後我們再度見面，我鼓勵他重新開始禪修：

“如果你有足夠的決心，那你仍然有可能成功，就請你做吧，再度嶄新開始。”

但他不同意這個忠告，之後我很遺憾地聽說他還俗了。他是個意念強烈的人，沒有半點折衷，但他也非常頑固，甚至阿旃 曼的開示也不全然能使他信服。出家前，他在家鄉曾是個‘難纏小子’，胸中毫無一個真正目標。他原來自他葩巒縣的南敢村。

六神通如他心通在普通人身上並非常見，而且也沒必要顯現在每位禪者身上。有些人無論他們的心靈精純到什麼程度，這些神通也不會產生；然而有些人在禪修時專注在瞬間或接近禪定時，神通就產生了。探 鏗擅於將心置於安詳狀態，並維持這種止靜狀態整天整夜。走動時看似相當平常，但他會覺得好像走在空中；然在其他時候他又感覺好像鑽進地下。雖然探 鏗並無從專注中抽離，但他卻缺乏探究三法印的智慧，因此他的神力祇屬於世俗的特性，從世俗定裡生起。別說是探 鏗，僅想提婆達多本人就好了，他也曾與阿奢門者世王子商議過要飛進皇宮的窗戶，可是到最後，他也喪失了這種能力。

## 二十四 第十六年雨安居 / 1938 湄撲府靶桑縣的農魯村

農魯村是摸族居住的村莊{古代虔誠的佛教徒，曾在泰緬間具有勢力，現為泰緬邊境的少數民族}。村寺的比丘似乎持戒相當嚴格，然而村民也說他們的住持有相當強的超自然力量。每當村民去參與節慶或盛會時，他就會掌儀並加持一些麻油後，給村民喝下並塗在身上，這可使他們刀強槍不入而感到自豪。他們到鄰村與會時，其他村的村民就會非常仔細地檢查他們。農魯村民對他們住持的神力信心十足，於是就認為他們超強得很，不用怕任何人。附近的村民就聚在一起訂下計劃，並完全武裝自己去包圍農魯村，準備消滅他們來雪恥。他們得知消息後，就往森林裡藏身逃命。

住持已經八十歲，他從一位曾寄宿的雲遊僧身上學到這種技巧。後來很顯明地可看出，他對世尊教法的真理有些照見，因而使他對禪僧升起了信心，進而放棄他自負的觀點並成為較年輕比丘的弟子。隨後，居士所支持的寺廟就決定變換為法眾派。聳德 帕 瑪哈威拉翁（碩）當他還是帕 亞哪哩露且掌任清邁階氏鑾寺住持時，請我擔負重建農魯寺的首任住持，而探 靶喇通蜀為代理住持。探 瑪哈崧就在雨安居時初次練習上座開示、教導佛法。安居期內，我指導居士團禪修，就因為這樣激起他們的信心，使得空前無數的人在佛日時進寺執持八戒，整村的主婦們鎖上家門後，就來寺裡受八戒並在寺裡過夜。

傳統上，摸族少女並不被期待前來受八戒，而年輕男眾則相反。結束短期出家再還俗後，他們仍會週週忠實持續地進寺來持八戒。這些人真是可資模範，相當虔誠地遠離舒適的生活環境來到寺裡。我也教導他們要穩基在三寶裡，摒棄鬼神崇拜這種邪見與信仰；許多人認同後，就放棄鬼神信仰前來求取三皈依。但可惜的是，安居後我就返回東北部，這裡也就此中斷了。成爲鉅富或貧民之道，與擁有正信、智慧的人去獲取聖寶之道是不同的，這是因爲聖寶遠勝於其他一切財富之故。

## 二十五 第十七至二十五年兩安居/ 1939~1947 龍開府 {筆誤，應爲烏東府} 沓抹縣的阿唎訝窪席寺

離開北部前，我去向阿旃 曼禮別，他是應聳德 帕 瑪哈威拉翁的請求，在清邁的階氏鑾寺度安居。我藉機再度延請他返回東北，兩安居前也曾延請過一次，他說他也收到詔崑 它嗎階氏的邀請函。實際上是我寫信給詔崑 它嗎階氏，建議他擬送這封邀請信的。經此之後，我聽出阿旃 曼可能返回東北的意願，當我再度請求返回一事時，他說等適當時機到了就會回去。

虔敬地道出自己的回途計劃後，我就辭離。我解釋說，我在北部已經待了很久，自覺無論發生什麼事，我都能自行照料。寫信告知詔崑 它嗎階氏這兒的狀況後，我就啓程。此次他們安排一個男童陪行，而探 翁席則仍留在阿旃 曼身邊。抵達龍開府 {筆誤，應爲烏東府}

的沓抹縣，我決意要他們被訓練成嚴格認真在禪修上，但試了三、四年的結果，他們卻只做到百分之三十或四十，之後甚至更少。因此我將更多的解門轉化融入在行門裡，併隨使僧眾全加入經課日誦，然後再練習有韻律的經誦。我們會按時完成背誦巴地摩，因此我就訓練出許多優異的誦經好手。它產生的好處是這般地明顯，因此我就將之沿用至今。

一九四一年與一九四二年在阿唎訝窪席寺度過兩年安居期後，我讓護持的信眾在崗涯村西側蓋建一間小寺，現在已經成爲永久性寺廟，持續有比丘沙彌在此度過每一期安居，如今此寺稱爲匿嘍他啞席寺。此時，詔崑 它嗎階氏對禪修與阿旃 曼開始起了更多的興趣；事實上，當他仍是沙彌，在去曼谷研學前，就已經是阿旃 少與阿旃 曼的弟子，但當時他對禪修沒興趣。

我想可能是在波梯聳繡寺立戒壇的界碑儀式時，他開始與兩位阿旃親熟。他是如此地感興趣，以致總是問我有關他們的禪修方法、個性與特質，偶爾還會請我依據從中聽來的佛法作開示，當我詳述這些教法時，他會非常專心崇敬地靜聽。稍後，詔崑 它嗎階氏派遣阿旃 翁 它嗎塔嘍至清邁接請阿旃 曼回來，但沒得遂。阿旃 翁向他道述有關素食的修持（素食主義），最後持素這議題引起僧團內的爭執不和。阿旃 曼說，從沒有一位阿羅漢會爲食物和糞便起爭執，那現在爲何這些人要這麼做。詔崑 它嗎階氏必須前往曼谷處理僧務，結束事務後，他直接前往清邁親邀。阿旃 曼於是說：“耶，這是.....，你帶一封巨信來了（意即親自來邀）。”

我待在沓抹縣的阿唎訝窪席寺長達近九年，這是我出家以來的新紀錄。我從未對建築工事感興趣，因為我認為那是一種干擾，也非隱士之務，我認為剃度者應投注更多精力在隱士之務上。我到本寺時，發現所有住所都已承繼自前代先輩，他們已經築妥而且我們全都住在裡面，於是我思及戒律裡准許維修任何宿處的戒條。這使我感到相當自慚，我似乎一直頻繁地使用這些資源，卻祇是稍為修繕這些源自先輩的遺產而已。

我對護持的居士指導興建計劃直至今日，然而我從未因此事出去懇求捐助，如果資源具足，就繼續工事；如果沒有資源，那就暫停。我從未使自己受任何計劃所羈縛，所以若無法完工或資金不足，我也能輕易放下而無任何執取之感。在本寺時，我指導信眾構築兩間新茅棚、一間大學堂與許多較小的建築。長延在此的這段時間之前，我記不得曾待在任何地方超過三年安居期。可能是久居一地或其他原因使我的神經系統失常症再度復發，但我仍強迫自己忍受，為使想來研習與禪修的人有個好機會來學習。

一九四六年探 給（我哥）來與我共度安居，他因盲腸炎病逝於安居期間，戒臘十四年、享年四十八。自他剃度以來（我緊生在其後），我們未曾一起安居過，現在這次相聚似乎不是個好兆頭。他來時，我沒給信眾太多的開示，反而讓他們靜靜地自行禪修。我的神經系統失常症已經嚴重到坐著開示後，就不知所云為何的地步——但我仍然沒有失言之處。說法完結後，我會詢問在家信眾我說的內容為何、有沒有道理；他們答道，他們都能瞭解得很清楚，這一切就如往昔般的情況。

## 102

有一天我作夢，探 給與我在森林裡行腳。我們來到一條溪流前，並開始沿溪床行走，溪水不深，祇到腰際，但卻沒使袈裟浸濕。我注意到溪水十分清澈，想以手汲水漱口——我的牙齒也全漱出了口！乍醒後，我以為這全是真的，要在覺察牙齒後，我才曉得那只是夢一場。我從未真地相信夢的完全真實性，我以為夢是經由心的不經意活動下產生的，所以睡著後心就開始搖擺不定，並隨之被佔據；如果我們將心看顧好，就不會有夢。然而如果真在作夢，我們也會察覺夢境，雖然我們無法起身，因為身體仍是靜止著。當身體能再度移動並醒來後，心也不再是睡眠狀態。當心沒睡著但卻搖擺不定時，也會產生夢境。

當我拒絕相信夢境時，內眼（心）有個影像產生。如前所述，九月的滿月前我病了四或五日，此際正值傳統節日，考奔撒拉琶日（安居結束前，村民進寺供養以為亡者積福之日），我覺得狀況很糟，沒嘔吐卻站不起來；於是我躺下來闔上眼，當我再度睜眼後，發現我正凝視著天空，雲朵飄揚過日，那刺痛了我的眼，使我嘔吐。到了佛日我無法前去開示，所以他們反去邀請探 給。他開示一個半小時，聽眾皆感到十分奇異，想不到他能說得這麼久。翌晨我的症狀似乎已經復原了，於是我就被邀去與會。

上午十一點左右有人來告訴我探 給肚痛，因此我就返回寺院。抵達時，我只能巴望著他，因為我們沒有醫藥，我也不知此外還能做什麼。自十餘年前，他就因這種類似的症候一直病著。如果偶爾有藥，他就會服下並感到好些，然而有時沒服藥症狀也會消失。他曾在那悉達村（我的家鄉）病了五天五夜後，自行用手指從肛門取出三或四小塊物體後就復原了，

而我也不知那些是什麼東西。

那時現代醫療並未普及，一有人肚痛，就會自行吞下藥丸。我們對盲腸一無所知，若肚痛源自有毒食物、發酵或腸胃脹氣，那就會復癒；若源自盲腸，那就不會復原，無以數計的人就是為此喪命。這次探 給真的發了盲腸炎，而我們也沒有藥。

那痛得幾乎無法忍受，以致使他輾轉反側，但我卻從沒聽到他發出聲來。最後，他想說出一些話來，他說再也不能這樣繼續下去了。他以為藉著一點經行狀況可能會好些，於是就請我扶他走至經行步道上，但他走了四、五步後就癱倒下來，照料他的比丘與沙彌見狀後，又將其攙回原處。那時我因長時照料他而覺得很疲弱，所以我就告退離去歇息。然後一位沙彌來告訴我，探 給現在極度虛弱並已經昏厥了。當我趕至時，他一聲不響地躺在那兒，我靠近他，叮嚀著佛法並問他是否聽到我在說話，他答說有聽到；直到晚上八點後，他就與世辭別了。

無論病健，探 給一直保有很大的忍耐力，他不只身染一種病症，除了盲腸炎、腎結石外，他還患有瘡疾。即使盲腸炎已經發作數日，他也從不發牢騷或打擾別人，只是兀自靜躺著。如果吃得下，就吃；若是吃不下，他就繼續靜躺在那兒。他一直少量進食，從未對餐食發牢騷。曾經，他只吃一片煎糯米餅和鹽巴度過十餘日，每位禪師都稱讚他堅毅的忍耐力。

辦妥葬禮且安居結束後，家母也在此時過世。當年整村的人全都感染疼痛與潰瘍，包括外脛疼痛的家母在內。除家母外，那些病患接受治療後全都復原了。我取來特效藥醫治她，

但也沒好，肌肉開始潰爛、發膿到肉脫見骨，然而卻不痛。當家母在龍開府〔筆誤，應為烏東府〕崗涯區的那悉達村生病時，我在龍開府〔筆誤，應為烏東府〕沓抹縣度安居。對夢的真實性之疑礙猛然地一掃而空了，夢見牙齒全脫落的當晨，我就確信當天一定有事要辦。托鉢回來時，就看到有人等著我回來以告知家母病情嚴重惡化的消息。

那些視夢為不可信、無用之物的人，就隨他們怎麼想吧，但我本人百分之百信有其事。若有人夢及牙齒全部脫落，就絕對表示其父或母，或是其中一位兄弟姊妹，或者是密友或熟人病重或已經死去。我盡力以心藥與藥療來護療家母，然而她的身體已經相當衰老，八十二高齡了。無論帶來什麼藥都不再有助效，因為她再也不能施藥，病況持續惡化中，直到潰解，猶如一片老葉落下般，枯萎而後落沒。但我協伺其身心、支持其正念，使她安頓在全然的寧和裡直到最後一刻微息。

我善盡一位理想人子的責任，病況穩定時，她總會想到要我作其指導。她會問我她缺少什麼，或有什麼問題，也會接受我所提供的意見。當她不適時，我支持其正念，以致有時使她不需再服藥。她常因對我教法的信心與信念而病癒，瀕亡之際也是如此，或許因為這樣使得她的腳傷沒有疼痛感。

## 二十六 第二十六與二十七年雨安居 1948~1949 詹它舖哩府的沓切喇，考餒

在沓抹縣的阿唎訝窪席寺時，我曾出現過這座山的影像，但它仍與我的期待迥異。首先，那很難讓人相信是個僻居地，因為那只是田畦中央的小山丘，村莊簇擁著山麓；但這實在令人感到驚訝——去那裡禪修的人，無論比丘、沙彌或村民都能達到顯著的效果，這或多或少是依憑自身的基本能力。最奇的例子是一個七十餘歲老人，因嗜酒終日而赤貧到需賴村民維生。村民以月薪五十泰銖僱用他佐助地方僧眾，但他並不怎麼情願；直到我住在那兒激起他的信心後，就不再須要僱請他擔任此務了。因為有過相當好的影像顯現在禪修裡，進而使他棄離一切酒類，甚至在佛日時守八戒。村民對他刮目相看，於是就樂意讓他進入任何民家或商店享用免費的一餐，這益形使他覺察到修行的利益，也繼續參與僧務。

更怪的例子是一位沓切喇當地的啞障，他也賴村民維生。我教他在佛日時以筆記下八戒並且禪修，到最後這對他有著極佳的意義，進而使他藉文字來教別人知曉喝酒的禍害。在家裡禪修時，他的心光明到可以看見寺裡的我。最近我聽說這個人還活著，自己建蓋一間寺院，並邀請僧眾前來同住、修行，自己也努力實修。至於我，發生在身上的事情也很令人感到詫異。我尋到從未想像過的佛法，也能理解之前從未知曉的佛法。修行的方法與工具以精確仔細的方式來闡示佛法，因此讓我有足夠自信來排版我的首本著作：闡釋寧靜與內觀之道。

106

依照原始計劃，我在那兒繼續禪修兩年安居期；而在第二年安居期後，阿旃 曼生病的消息傳來，我就離開此地，對此座小山的美德滿懷珍惜。我去照料阿旃 曼，自他最後一次生病到去世。葬禮結束後，即使他們要供養我相當的贊助再返，我也從未回去那裡，我派遣其他的比丘們回返以茲代替，因為我自己的計劃仍然未定。

### 之一 過慮者之憂

阿旃 曼的葬禮結束後，我熟慮著我們這群禪修僧團的景況，直到當際我們仍是小群體，也不為普羅大眾所知悉。我們已獲高位耆德們的支持襄助，如詔崑 帕 烏巴哩 帖嚕巴嗎 扎哩呀（詹 悉哩詹偷）總是來協助我們，他肩負著處理一切影響我們的僧伽事務。他逝世後，就換帕 瑪哈威拉翁（萬 氏熟）掌理此務。他往世後，阿旃 曼已經聞名且被僧伽組織所廣泛推崇。接下來阿旃 曼過世後，僧團似乎就被孤遺了。

僧伽組織的長老們似乎既不知我們多少，也不願為我們擔責。事實上，阿旃 曼的弟子們已經漸續穩定地廣為人知（但當時沒料到我們尚存的一些長老，會因傑出而受到如此地尊敬，因此我的擔憂大概還未完全升起）。此擔憂促使我前赴曼谷，剛好適當時機成熟，我得以建構一些溝通橋樑給僧伽組織的長老們。我能聽聞他們的管理與策略，漸知其對我們這群僧

107

團的想法。我啓程回到烏東府的己村寺後，再往替拍臘寺與阿旃 菴 呀哪希哩同住。他對我鮮明的印象是，我棄離僧團獨自前行，因此在他明白我的意圖之前，我必須解釋這整個事實。下屆安居期間我聽說他已經離開，去沛埔麗府的考遊洞安居，所以我不知他對我所說的話觀感如何。

我抵達曼谷後，有機會去頂禮許多僧團組織的長老，並能知悉他們對我們禪修僧團的態度，這使我對我們僧團與我的處境感到信心十足。我要去探察一些著名的禪修處，例如在臘埔麗府與沛埔麗府那裡，因此我遊歷那些地方，請求允許待留一些時候並向每位學習，最後到達了聳卡府。

當時曾任縣長也曾與我一起的探 崑 希哩爹廬東（安潘），已經下到普吉島與滂阿島去，在那兒傳播佛法與禪修，隨後又有從那空瑟囉府來的瑪哈 斌 沙哩朵（帕帖 威摟它嗎氈）加入，但他並不屬我們僧團裡的人。他們的活動過度刺激群眾，導致分裂內鬨的問題，最後導致局勢無法控制，瑪哈 斌終於無法掌控而且也沒有團體支持他；因此當他聽說我在聳卡府後，他就來請我這群僧團去平息在那兒的狀況。

## 之二 初訪普吉島和險遇

108

當時多數人視普吉島為充滿自然資源與富豪的僻地。除裔人外，大部分島民並不想知道太多外面的世界，實際上，這只有百分之三十的準確度，因為交通仍然實在艱阻得很，主要交通是依賴船運，但我記得我的初訪是經由空航。我們自聳卡府飛至普吉島，乘客只有兩位比丘與一位居士，而回程只有一位乘客。當時只有少數的一些東北人南下至此，然而當地人視他們如野獸老虎般地懼怕，這是源於對東北人的謠言，他們是如何的‘殘忍冷酷，獵捕、殘殺並噬食小孩’。

東北勞工來這兒之前，我已經在此住了一年。他們來時以縱隊沿路行走，村民對此印象相當強烈。此時村外或郊區的人一看到他們，就會迅速逃進屋裡躲避；而任何在森林裡的人就會躲進樹上。我沒親眼看到此狀，這是後來別人告訴我的。泰國任何一區的繁榮，似乎並沒從其餘地區析割出超過百分之五來興盛自區。就如古泰諺語所云：‘如果有很多，我們可以耗去很多；如果有很少，我們可以花得很少。’普吉人最不幸之處，是他們富有時，依然採取在貧窮時一樣的慾望，那並不怎麼好。

初次待在普吉島時，並沒帶給我興奮感，卻真地讓我遭遇到痛苦。我是指在前十日所發生的事，一群人與地方僧眾共謀阻擋我們住在這兒。他們以各種方法挫抑我們：縱火燒茅棚、在食物下毒、朝我們丟石頭以及禁止居民供養鉢食。當我們出去托鉢時，有時他們會直朝我們走來擦撞而過。身為其領土的訪客，我們盡可能柔和低調，我們去拜訪他們的領導，請求允准讓我們至少在此度過雨安居，因為時候將至之故。但他不准，進一步還指控我

109

們是流僧，我所提出的任何解釋與原因全被斷然否定，最後他說道，這確是他的宰司範圍，有權不准我們留在此地（這是指他在曼谷的銜職）。因此我十分清楚地告訴他，他可能有他的銜職，那我也有我的。我在稍後得悉，他撂下了這句嚴厲的挑戰：“法眾派的僧團如果能在普吉與滂阿度安居，那他就會穿上褲子。” {南傳僧眾的袈裟無褲裝} 所以你看，這有多嚇人。

## 二十七 第二十八年雨安居 / 1950 滂阿府的薙洛

事情的結果是，我們的信徒最後還是安排一處雨安居之地。當年有十五位比丘沙彌前來與我同住，內含曾與我一起的八位。我們分散成三區：打寡褪、太矇與我所待的薙洛。安居期間，我們不只被漣漪衝擊，也受洶湧的暗潮影響。我是指那些對我們這群法眾派叫嚷的比丘們，他們指控我們‘違反戒律’，‘不按藏經所制去實行，亦即須在正式的戒壇裡誦戒。’這些僧眾好像還說：誰想證悟，就去阿旃 帖那邊！（這種令人沮喪的諷刺可能是指他們的弟子前來跟隨我。在南部，雨安居後願意留下來看管寺廟的僧眾很難找。）如果這是真正的想法，那對無知的初度比丘來說並不奇怪；然而我也真地明瞭、憐憫那些更資深識廣的其他比丘，因為他們只知道研學卻沒有禪修經驗。自初年剃度以來，我的環境提供給我規律禪修

110

的機會。

我們能否受准在此度安居的爭議尚未平息，我發現有篇報告被送到了宗教廳，控告我們是一群前來搗蛋的流僧，並激起百姓失和。於是有一道命令下達，要檢錄我們戒碟的詳細資料，以便將來調查這些指控的真相。然而府教育官不敢親自前來，反而派遣地方縣教育官前來索覈詳細資料。我要求認證他的官方身分但他卻無法出示，因此我就拒絕受查，還向他解說一套周密詳盡的治理僧務之適當流程。當他離開後，我仍然不知他們對此有何反應，但隨後我得知僧職域長 {掌理一個區域內的數府僧務} 稍後也送出一封措詞強烈的信，糾舉並警告僧職府長與府級官員。

我在此提到的只是待在滂阿首年經歷的片段，若將每件事逐一揭露出來，讀者恐怕會對這類瑣事感到厭煩。人要達到目標，有阻礙是難免的，無論任務為何、不管能否達成、有所進展或落後，成功完全取決在人能否慎實、堅毅，以及尋出狀況的根源來解決之，不如此做就絕不會成功。這些成功要素會帶來自信與決心以處理障礙，而這些也會加速對局勢的體解度。

參酌法眾派的僧眾：無論身往何處或從事何務，通常他們都會達成目標。在此我想引述一則狐狸與羊的預言：

狐狸指控羊說：嘿！你這傢伙，為什麼走過我的飲用水、泥污了它？

羊說：拜託，我又沒弄髒你的水，我在你的下游處經過的叻。

111



狐狸回道：哈！或許你沒有泥污我的水，但你老爸一定會帶給我很多的麻煩。因此牠就撲向羊，把牠給吃了。劇終！

雨安居後，我們開始建造一間給主持住的木屋，但當時並未竣工。

## 二十八 第二十九至四十一年雨安居 所憂成真 普吉島

時逢中國新年，鑾阿奴潘普吉甘先生之妻即蕊汶女士，為詔法瑪寧的經營人，她邀請我們前往普吉島。此行共有四人，探 瑪哈斌、我與兩位沙彌。任何自顯的適當機會，都被用以尋找、建立可資居住的處所。留下阿旃 瑪哈斌去規劃並完成工事，我折回前期的安居地蔻洛島，最後我們留置在普吉島度安居。

安居期內有四位比丘與一位沙彌。僧院座落於德樹山山麓，在普吉府法庭下方、府政廳旁。剛開始我們的住所是以棕櫚葉覆蓋，斗室祇廣到能撐開行腳傘、掛上蚊帳的面積，唯一的例外是住持的茅棚，稍微大一點；茅棚就蓋在普吉府法庭下方，濃密的喇朗草原、德樹山斜坡上。

克女士以一千泰銖向採礦商波翁先生購得兩平方英畝，這裡從前是處椰園，原屬一個富

112

有的老家族所有，但卻被久廢，然後波翁先生買來開採礦石。在他一無所獲之後，他就轉售予克女士。因為她所購得之地仍太狹小，我另以四千泰銖洽購另一塊兩平方英畝的地；這兒是我前文所述的喇朗闊原，而這兒同時也是各種野生動物的棲地，包含虎、豹、野鹿、赤鹿、野豬與猴子等。

我們蓋了一些小茅棚，大小恰好是足以清掃的範圍，其間以小徑相互通連。某夜當我開門準備走去找其他人時，一隻老虎發出吶吼聲後縱身躍進了森林。夜間有時當我們聚坐在一起喝著熱飲之際，我們幾乎可以看見牠行兇，就在樹叢附近發出嘶吼的撲殺聲；而在大白天裡，老虎也會前來撲食貓狗，但幸運的是，他沒有再繼續擴大猖獗範圍——牠管牠的事，人做人的事。不像我，普吉人甚至辨識不出典型的虎嘯聲，因為我已經身處在叢林裡很久了，能夠辨識各種老虎的聲音。

我們在普吉島長處逾十五年，從未回滂阿島度安居。然而在滂阿、普吉與嘎逼三府，那些屬於我們這群僧團的僧眾，都在我的領導之下。我們都依憑相同的戒律生活，擁有相同的規制與禪修方式；來自我們任何一寺的比丘沙彌若有所需，就會獲得協助以足其所需；在寺務上，則可看見擁有和諧精神的比丘們願意隨時伸手相助。

供養得來的捐款會被集聚起來，挪用在維續經營本寺或他寺的項目上；供養個人的捐款則被納為共同基金。我以戒師身分受供的金額也會納入共同基金，縱使從各地餽贈來的禮物也是如此。我們從不擔心沒有自己的經費，護持的信眾們也很識體地照應一切所需，我們缺

113

少什麼，他們就會慎重地供養給我們，即便是行旅所需的火車票也是如此。自剃度以來，我從未遇過這麼好的照料與關注，我想藉此機會向他們道謝，尤其要感謝滂阿、普吉這兩地善信的協助與支持。

在普吉島時，我總試著建立、激勵自己與普羅大眾的德操；同時，我也與當地的僧職首長們保持聯繫，他們總是給予我們慷慨的協助，任何工作或事務，他們也都會前來磋商，我們彼此也都互解甚良。入雨安居之際，我讓僧眾〔按戒臘從高至低地一對一〕逐序對資深比丘舉行尊敬的供養儀式，每年都按時舉辦，從未間斷。但是這與在滂阿時所做的方式相當迥異，從滂阿那兒傳出唯獨阿旃 瑪哈斌那群人不喜歡這麼做，而且也不在乎我們。我想這可能是由於阿旃 瑪哈斌因聽眾的煽動而使他萌生唐突直率的言談行徑。對這種人，我們的態度不應過於認真，套用一句東北諺語說：誰認同這種人，誰就沒湯匙可以喝自己的湯。

我們盡力訓練在家眾，使他們知悉佛教的習俗與傳統，以身作則地讓他們親聞。我們指導他們持守八戒，不祇是安居期內，期外也是如此。我們支持、強化從前僧眾傳授給他們的教法，每天晚上也會教他們培養禪修，到了最後，每個人都有清楚可見的成果，並且能依賴正信、致力於禪修上。

另一項發展是，從東北下來與我一起的僧眾不斷增加，地方青年有規律而信念充足地前來剃度，而那些尊崇、景仰禪修的眾多南部人，也在法眾派之下受教。我們拓展至嘎逼府，而滂阿、普吉兩地共有十一處寺院可資度安居，每年會有逾百位僧眾前來這些寺院宿居，而

這已經超過我初次抵達普吉府茫縣時的總僧伽人數，這是那裡的兩倍。

當我們的人數增加時，我在每一間僧院組置了規律的初機佛學課程；而在佛學會考時，我們全都團聚在一塊兒。首年會考是在那空席它嗎臘府的瑪哈沓寺舉辦，接下來的那幾年，我們請求在普吉本地的昭勒撒顛基寺舉行會考。每年參加這三級會考的人數從未少過六十人次，而他們也有不錯的成績。終於，瑪哈嗎帖僧伽大學將我的僧伽地位擢升至第二級。親睹佛教解行互補的益處之下，我就一直沿用此法至今。

我們在那兒與種種障礙相抗衡整整十五年，那是爲了延續佛道以利益個人與普羅社群，也圓滿了在普吉與滂阿對我們很善慨的護持信眾之願，這至少能使他們對法眾派與阿旃 曼的弟子們感到親摯熟悉。事實上法眾派曾造訪普吉多次，試圖在此紮根，但卻未能得遂。我們無需過問阿旃 曼 鋪哩它達貼喇在當地是否名聲響亮，因爲甚至他的弟子們也未曾打算要將觸角伸到普吉來。我們這群僧團在當地建蓋寺院，是法眾派與普吉島的歷史首頁；我們也對能償還普吉與滂阿的恩債感到自豪，雖然他們從未向我們索債過。

## 之一 所憂成真

在二十六章第一節裡所敘述的、有關我們僧團在行政事務方面的擔憂似乎應驗了。這是

關於在南下前，我在曼谷與僧伽組織的長老們接觸一事，而在我抵達普吉島時，我已經與他們熟稔了。

普吉島以讓住居在此的人致富而聞名。控訴直指向我，說我豪富得令人咋舌，而當然，這完全不是事實。雖然身在普吉島長達十五年，我仍是一無所有，因為每一分供養我或其他任何一位比丘的金錢，全都融入共同基金以作建築費之用。但無論如何，這裡的住所並不多，不如十年間我在東北部那兒的狀況，所以我就在這裡興辦了許多工事，包含一座戒壇與一棟兩層學堂。

談及此事，並非要輕責普吉與滂阿的居士，想將他們推測給我的財富予以解疑，他們將我們照應得這麼好——就如之前所述的那樣，他們有別於其他地方的人——，然而寺廟建築對他們來說並不算常見。事實上這種觀念本身是好的，因為寺廟若蓋得超大、豪華，那當人離去時，這就會成了累贅與掛慮。

我心無罣礙地離開普吉，雖然我慈悲那些妥善照料我們的村民。我留下超過一萬泰銖與已在興建戒壇四、五年的帕帖 撒梯達喃極臘（喃），這些金額可讓工事在期限之內竣工。戒壇位在山上的斜坡上，所以這還須要事先夷平整地。我不認為在普吉與滂阿的其他比丘會想在區區的四、五年內，將這種建築完工，那實在是個紀錄。

曼谷那兒的長老與一般護法對我們十分感興趣，想看看我們這群人究竟要怎樣在普吉島立足；然而我對一切這種額外關注不感興趣，我已經解釋過，遭逢阻礙對我來說是很普通的

事，因為從前我早就克服太多了。

那時，曼谷的瑪哈查優窪臘利啞撒哩寺開始傳揚緬甸的禪修技巧，即 {覺照腹部呼吸的} 起伏。雖然傳播禪法，他們卻從未進入森林裡行腳雲遊，仍然待在村莊與寺院裡。許多人因此禪法而有所斬獲，其中某些人還成績斐然到無法覺察自己是如何地頑寧強硬。就在同時，臘差芭氏寺、波翁尼蔚寺與其他寺院發起了一個團體，組織成員是阿旃 曼 鋪哩它達的弟子，他們禪修了超過五十年，但卻從未推銷過自己。當一群人使用宣傳，而另一群人不使用宣傳時，結果是這兩群人都會出名。‘不發太多聲音而出名’是這樣發生的：

一九五三年五月三十日，我正式受任為戒師，同時受封為滂阿、普吉、嘎逼三縣的（法眾派）僧職縣長。

一九五五年十二月五日，我受 {皇} 封為帕帖 匿嚙他啞席.....{以下數項事件，經作者同意在非泰版書中予以省略}。

自此之後，阿旃 曼的資深禪修弟子們穩續地受封與宗教頭銜。實際上，我較希望不授給我們這群禪修僧團頭銜，因為這麼做似乎並不怎麼適當。我曾寄封私人信給那些長老以表達我對此事的反對，尤其是與阿旃 曼的弟子有關時。當我與他們面對面提出質疑時，我道述所慮及的緣由是合理的，我將它比擬為將珠寶掛在猴子的脖頸上——對猴子一點意義都沒有，不過這只是我的私見——即便有些猴子如此裝飾，可能會讓人將牠們視為是人。然而最後的結果是，長老們答道，繼續給予宗教頭銜是為了裨益整個僧伽的行政事務。

我們都誕生在這個遼闊的世界裡，並擁有它所給予的恩典與自由，然而無論我們處於什麼狀況或地位，我們每一人都易於被世法 { 八風 } 所包圍，這個關鍵就在於我們是否願意讓心屈於世法的支配，我們或許也能將世法轉為他用。以前無論僧眾或其他人見到我，都視我為來自森林的老鄉僧，實際上我比較喜歡人們這樣看待我；然而一旦我有了地位、位階後，到哪裡每個人都是先見到我的頭銜，然後提出邀請；即使是為了協助一些計劃或其他事宜，也會變得相當地順暢無阻。接受這種位階與頭銜徒增束縛與負擔，因此我覺得這種榮耀一點也不適合那些冀求在森林裡寧和僻處的僧眾。

在普吉島的前幾年，一切都還算順遂，身體狀況也很好；但是後幾年，我對那兒的氣候越來越敏感，這是肇因於我的‘雲遊慾症候群’這個老病狀，無論住在哪裡，我的健康不會維持超過三年。我心裡從未打算要久居在普吉，初至此地時，我也已經向僧眾與居士們表示過了。但我還是在那兒待了整整十五年，這是為了因應長老與居士們的摯求之故。

一九六四年，正是向滂阿、普吉與嘎逼那群淚流居士們慰別之際，那遺留給南部人種種硬體的寺廟建築，是由我們的身心以及他們的貢獻與物質資源所完成的；而我也留給他們我的宗教頭銜與榮耀。

願所有仁慈援助我們的南部群眾無一例外地全都能獲得幸福、成功，祝福他們長榮興盛、長壽、健康，以及得到滿足。

願在那兒的道場能為眾人的利益而發展、成長。

## 二十九 第四十二年雨安居 / 1964 灑空那空府潘哪尼空縣的瞰洞

離開普吉島、脫離那一切負擔之後，我決定依循尋求僻處寧和的舊傾向。我去拜訪潘哪尼空縣的阿旃 範時，順道去參訪他位於瞰洞的道場。我喜歡這兒，於是就請求允許讓我在此度安居。這個道場幅員雖然不廣、山也不高 { 三百公尺左右 }，但是氣候與空氣卻挺好的。

阿旃 範一直都是位認真篤實之人，每年的安居尾聲，他都會帶領村民攀登至山巔，而村民也真地享受著這種活動，只要阿旃 範一呼，他們全都會放下身邊的一切工作，跑去協助他。所有長途攀爬抵寺的虛耗感，在五、六分鐘的充電休憩後就全都會消失不見，在那兒的氣候足可將攀登時所耗的體力全補回來。

有些回途的人說道：我們不需要去尋找合適的地方或氣候，因為一切全都取決在自身的狀態。我們要做的，祇是在自己裡面營造出寧和僻處而已。

然而這不是事實，因為一切的灑巴呀 { 禪修四需 } 提供禪修所需的能量。除非我們跟村裡的家豬一樣，變換了住處即意味著改變了氣候與性情。家豬與野豬是兩種相當不同的動物，即便是食物與行為也都有十分顯明的對比。

安居期間，由於阿旃 範已將所有弟子與居士們訓練得很好了，我因而得以全力專心在禪修上，不會再被爲了訓練他們一事所干擾。如此穩定而不被妨礙地發展禪修，讓禪修的體悟與策略得以直接地運用在己身上，並以極佳的方式運作。我無須坐著闔上眼，因爲不管到哪裡，我的禪修仍總是在發展著。無論我檢視什麼、自己或他人、風景或景觀，都會被轉化爲禪法。過往的記憶與想法，不管是否屬於世俗的慾望，全都以了悟它們爲思緒。

解安居後，阿旃 考有次也帶他的弟子上來參訪，他也喜歡這個地方，甚至還請我代管他的道場光篇洞寺，好讓他個人可以來此居住；但我已經卸下這類負擔，不想再要這些了。

在那兒不久後，我受邀前往參加烏東府的一個葬禮，因此得以初訪光篇洞寺，但我不喜歡那兒的空氣（那是在洞穴後面）。葬禮結束後，我離開烏東它尼府去和阿旃 布帕 般呀葩 叟（今爲帕帖 般呀威書提）同住在 {龍開府} 錫清邁縣的帕撒替林寺。隨後我就和探 堪 潘同舟前往峇碼泐那兒尋求僻處。

## 三十 第四十三至五十年雨安居 峇碼泐

在普羅大眾裡，峇碼泐的其中一個聞名之處，就是相當地冷。他們有句諺語說道：“如

120

果沒有被毯，別去睡在峇碼泐”。冷季時，這兒是整區裡最冷的地方，而這兒也是惡靈與野獸如虎、鹿佔據的地帶。

約莫四十年前，任何渡經此地的人都會保持緘默死寂，甚至不敢望上看；這種驚懼感因而使它成爲一處僻居靜處之地，沒有人敢靠近一步。禪修林僧總會受這種僻靜所吸引，以便測試自己放下的程度。任何能待在這兒的林僧，都視此舉爲對禪修的堅定度與自信，而法友們也會將他視爲是一位真正放下的勇者。

這兒也是執法人員的特殊地帶。當週遭的人口開始擴張時，野生動物就被迫遷離此地，最後逐漸地消聲匿跡；於是盜匪與牛賊就利用它作爲運送違禁品過河之處。每當水牛或黃牛失蹤，或有盜聞傳出時，地方官員與那些失主就會齊聚在那兒埋伏著，以奪回私產並緝拿嫌犯。到最後周鄰的寇所、帕靶與恚哈三村也因此玷上污名。

每當監管地方史的那些老人聚在一塊兒時，他們總會述說著峇碼泐的未來：來自三個城市的帝王會來發展、興榮峇碼泐。這個傳說是因爲此地的湄公河岸邊有三塊相連的巨巖之故（實際上它們是一大塊，但從遠處望去卻猶似三塊）。北方那塊（上游處）屬於龍帕邦市，中間那塊屬於曼谷市，而南部那塊則屬於永珍市。

聽到這件事真讓我感到好笑，有誰會想在此建蓋什麼有價之物呢？四十多年後，也就是一九六四年底當我初探此地之際，這兒仍是野生動物的棲所。我看到也聽到赤鹿與野雞，過度繁殖的野猴就在樹梢間跳躍著，讓我感到快慰。這種空氣與景緻很難尋得，所以我很欣喜

121

能發現這樣的一塊地方。因此我決定和探 勘潘一同前來此地度安居，我想自己可以停掉所有的工事，不用承擔任何責任了。此時別人可能會對我的此舉感到困惑，但在內心裡，我真地知道自己的狀況：

我已經完成許多的工事，無須再慮及有關協助僧團與居士的事。將來我最好停止一切此類的事情，投注所有力量在禪修上，並準備好死亡，我已經到了死亡不知何時會到的年紀了。因此我告訴探 勘潘有關與他在一起、想有個安閒的歇息之事；此即意謂一切工事將會完全落在他肩上，然而我仍會出來指導禪修。他非但表示贊同，而且也很欣納這種安排。他說，尋找物質資源來開工是在他的能力範疇以內，而倘若有了資金，他就會承擔這一切責任。我告訴他有些事情可能會發生，但是我不會出面處理。我們會接納被供與的一切；如果沒人帶來東西，那也無所謂。

一九六六年，曼谷的居士乘船來訪，他們對此地的位置與環境印象相當深刻，因而使他們想要集資重建一座新的大學堂。那是一座泰式二層建築，一樓的三面環廊舖有水泥。此棟建築於一九六七年七月二十日竣工，費資八萬泰銖；實際的主勞工來源出自比丘與沙彌。探 勘潘因感染某種眼疾而離去就醫後，就再也沒回來過。

……一九七一年六月五日，我在安居前際生了病，起初是容易過敏的支氣管感染發炎。地方煙草商遣來醫生，但我的病況沒有好轉；於是龍開府醫院的他威席 灑摸該灑拉積女醫師與副主管，以及府經濟署長開來一輛車載我去龍開府醫院就診，醫師診療五日仍未見好轉。

122

胸照 X 光片顯示我有肺充血、胸膜炎、氣胸以及部分細菌感染。因此杜 疆威他先生發了一封電報給曼谷的烏敦 波灑克斯納教授。他獲悉此事後，就邀我前往曼谷就診，他會在希利臘醫院等候。由於龍開醫院缺乏特殊醫療與設備，因此我須移至曼谷就醫。金凱老闆 {泰語稱套給，即頭家、老闆的泉州話，後化為泰語} 與龍開府醫院主任聳灑教授，送我上飛機直達希利臘醫院，而後由烏敦教授與梯拉琳錫啦醫師來醫治我。

我獲得所有醫師極佳的照料與關護。他們從我的肺裡抽出大量的液體。首週時，我的病況穩定地轉佳，然而第二週時，我的肺部起了過敏性反映，之後又感染了其他的併發症，或許這與不適處於大建築內的特殊體質有關。

延續留院治療使我的病情惡化，直到使我的呼吸道變得十分狹窄，我的聲音也減至幾乎聽不到的呢喃聲。醫生從肺裡抽出更多的液體後，我才稍感舒適些，但是長期的疲累感並沒獲得改善。因此我請求醫生容我出院，但他們要我再待久一點，而我做不到，所以在一九七一年的八月十五日我就請許離院。就是這段期間，我不再著迷於這個令人厭煩的身體：

‘身體這塊肉帶給自己與他人疾病與麻煩，而所耗用的一切，只是每天所嚥下的極少量食物，那我今天最好都別吃了。’

我告訴每日攜食與我的甘他臘 臘映太太不用再帶食物來，我已經決定不再進食了。她流下淚來，就去找差哇哩 臘砰醫師，而差哇哩醫師再去請來鏤 蜀灣藍蜀醫師，因為烏敦醫師有務在身，必須抽身離開以前往各府洽公。我向醫師解釋病情，並說我在這種大建築裡

123

感到不舒服；因此鑲醫師准許我離開，並安排一輛車載我到甘他臘太太家裡待留三日。離去前，般呀 晡拾呀醫師檢查我的身體後，提供我一些治療建議。

鑲醫師與差哇哩醫師保持聯繫，並每日攜來藥物與我，使我的病情逐漸好轉。經過自我感測後，我曉得自己的死期還未到來，然而這對別人來說可能相反；有些算命家甚至還預測我在五日內必死無疑。歐威 給督形教授來訪時，我詢問他有關我返寺的意見，而他答道，越快越好。這實在令我感到驚喜，因為我已經決定若我將逝世，那麼以一位僧人來說，辭世在寺院裡會比較好、比較合宜些。金凱老闆僱了一架專機載我回去，而機場擠滿了僧眾與居士親自目送我歸返。

直到近午時分我們才抵達龍開府的停機坪。此時湄公河氾濫，祇浮出一塊塊沙洲，因此我們必須請求海巡隊的協助，他們善心地從恭灑村那兒借來一艘船給我們，直到下午五點我們才抵達峯碼汴寺。差哇哩醫師一路陪伴、照料我回到寺裡，並延留五至六日以醫療我。當她見到我已脫離險境且症狀改善後，她就返回曼谷。

當我患病之際，無論是在龍開府醫院或是希利臘醫院，有許多我認識與不認識的比丘、沙彌與居士們會一道前來賦予我特別的照顧與關懷。在龍開府醫院時，每天群至拜訪的人潮更是明顯；而在希利臘醫院時，益是如此，過多的人來探視我，以致使醫師必須禁止外人再進入探視。一些來訪卻不准得見的人，就請求允許在房外向我頂禮。這實在讓我驚訝，這麼多人前來探病，但是我卻幾乎不認識任何在曼谷的人！有些從未見過我的人甚至在頂禮前就

已然落淚。

我想在此紀錄下每一位的善意，諸位的仁慈，我總是銘記在心，尤其是那些前來峯碼汴寺拜訪並協助照料我的人們。有些人還往復地來回數次，即使當時的交通狀況因洪災而變得相當艱難，所有通道全被阻斷，祇能依賴長尾船（附馬達螺旋槳）往返，有時這需要費時三至四小時之久，所以這真地值得我最崇高的珍惜。

我一回到寺裡，健康狀況就穩定地好轉起來；而一些名顯受崇的訪客也前來探視我；然而我的安居期被截短了，因為我未能及時返回之故。當時我的患病帶給我禪修相當大的利益。在龍開府醫院之際，病況惡化到使我立即準備死亡。我已經決定要放下、不再執取什麼了。於是我指導自己：

‘你一定會在醫生的雙手下離開身體與疾病，就讓自己準備好死亡吧。’我集中心志，建立強效的覺念，並將心探究到完全清淨的狀態。隨後，我的心就顯得安詳寧靜，沒有任何的干擾。

當醫師前來詢問我對身體狀況的感覺如何時，我會回答還好。金凱老闆帶我飛抵曼谷時，我仍持心不變，甚至遠達希利臘醫院、醫師詢問我的狀況時，我仍再次地說道：“跟以前一樣地好”；然而只看到外在的人之想法則剛好相反。滯留在醫院已經產生了效應，我開始感到疲累，日日夜夜似乎都顯得相當地漫長；因此我必須將心念帶回到最初的決心上，即不再執取、願意放下一切：

“我已經放下一切了，不是嗎？那我爲何還要與那類事情有所牽扯，那全是他們的事，那必須依循各自的職責與計劃來進行。自己的死亡與他們一點也不相干，我們必須盡力地恪盡各自的職責。”放下的決心於是就安置在‘當下’此一佛法中，直到我無視是白天抑或黑夜的狀態，只剩下止靜的心之光耀，即心本身的光輝。然後，當我檢測身與心的狀態後就明瞭，它們還未到崩解死亡的時刻。但若我待在醫院裡，我就會持續遭遇到外在的感官印象，爲使這些減少，我就須以定力與智慧保持不絕的關照。決不，我最好回去在我自己的戰場上（寺院）與它們戰鬥。如上所述，這就是我返回寺裡的原因。

## 三十一 第五十一至五十二年雨安居 建立汪哪墨寺

我去協助遷移可娑老校，帕靶村他們……………遷校的同時，我也在汪哪墨的林區裡建立一處僧眾的依宿地。此寺位於峇碼汴寺西方六公里處，也還有山巒、森林、洞穴與溪流，可說是有意僻處以培養禪修的理想據點，而它那良好的自然環境也值得予以保存。

126

## 三十二 第五十三年雨安居 / 1975

建立倫辟尼寺

一位居士捐了一塊在倫辟尼縣的一英畝地，再加上其他的捐地，總和是五英畝，因此我們就有另一處僻居禪修的地方。我剛建立的倫辟尼寺與汪哪墨寺相同，都有溪流環繞著四方。這是針對那些想尋求更多僻處的人而設的，因爲峇碼汴寺的靜寧變少了。

自一九七四年起，曼谷與中部來的人對東北部道場的興趣出現穩定增加的趨勢，峇碼汴寺也愈加地涉入接待曼谷參訪團的事務。

一九七五年泰國僧王聳德 帕 呀哪三哇臘支持一項計劃，即是將剃度於波翁寺 { 僧王寺 } 的外籍剃度僧送到泰國各地去學習佛法，其中有許多人來此度安居，他們也都能禪修得很好。

## 三十三 第五十四年雨安居 / 1976 海外弘法

此趟海外之旅是由關注海外弘法的一群人所支持、協助的，我要去拜訪，並鼓舞、激勵

127



住在那兒的泰籍與外籍的僧眾。

這帶給我的愉悅想法是，雖然我已老邁，最近也已準備好要面對死亡，然而我竟準備要出國去，甚至還不知道他們的語言。此行實際上我對自己並不全然滿意，因為有三件事我總是銘記在心，假使有人將前往任何特殊的地方或區域，他應當：

一，知曉其語言；二，知曉其文化與傳統；三，知曉其生計。

這全是關乎人際間適當的社交談話與溝通。然若獨僅喪失語言這項條件，就會使其他兩項也幾乎落空。儘管如此，我仍可從熟習翻譯與溝通的那些人裡獲得充裕的協助，他們讓我能有極佳的瞭解，以致使語言藩籬盡消，幾乎不再是個問題。

我很清楚自己已經相當老邁、年齡已經很高，到處走動對我來說，已經不具任何吸引力了，我已經客旅至相當廣遼之處，並且尋找一處臨終之地，例如峇碼沱這個真的適合辭世之地。

妹琪 莊（來自新加坡，因信仰佛教而剃度，並來峇碼沱度安居）她邀請我去造訪新加坡、澳洲及印尼。她憫及我已年邁，卻還有絡繹不絕的人潮來寺拜訪，使我沒有足夠時間歇息，而且大部分訪客似乎祇對詢求樂透號碼感興趣；所以若離開，我可能就會有更多的歇息時間。於是我對此予以考慮，結論是，除了語言能力缺乏此問題外，我的‘陌生臉’可能會引起當地群眾的注意，真不知這會是怎樣的休息法？

更重要的是，我很清楚地想過一切可能性。我年事已高，形象也已經十分普及了，所以

我的任何小災、生病或辭世都會造成別人的苦痛。尤其那些提出最初邀請的人更會備受指責：‘帶我離開卻沒照料我。’即便如此，她依然努力不懈地致力邀請我，而其胞兄也賦與她一些支持力。她胞兄在西澳的柏斯港領導一個佛教協會，他也寄來一封邀請函請我去拜訪那裡的佛教徒。經適度思量後，對此我有了結論；我有三個接受邀請的好理由：

第一個理由是與印尼缺乏資深的僧眾有關。超過一億三千萬的人口裡，有一千萬的佛教徒處於回教徒與印度教徒之間。當有人向我提及此事時，那真讓我對他們升起了憐憫之情，而同時我也很高興聞知他們很喜歡禪修。（任何尊崇教主的信徒都須將心安置在祥和裡，並將焦點專注在神職人員身上。）

第二個理由與在波翁寺、僧王座下剃度的許多印尼與澳洲的僧眾有關。當年雨安居前，英語系國度出生的探 唐（唐納 瑞區）錄製了我的開示與照片後，在澳洲公開發表。當他得知我與一行人將來造訪澳洲時，他接待我們的準備工作引起一些人相當興奮的企盼。有位資深泰僧探 晡呀哩 拍倫已經在那裡居住並教授佛法。這位比丘已在澳洲做了許多宣揚佛教的工作，而且也鼓舞了許多人前來泰國剃度。

第三個理由是因為我慮及佛教未來將會傳播至其他的許多國家，而這可能會跟隨基督教會的模式來傳教；然而泰僧在海外傳播的，可能只是佛教的表面。然若外國人前來泰國剃度，他們就有可能深入佛教的心木，而後就能親自去傳播真實的教法，因為這是深入根本的唯一方法。一位（在僧王座下剃度的）印尼比丘來峇碼沱寺度過前一屆安居期（一九七六年），他

的確是那種能夠傳揚佛教的比丘，而他就在印尼等著我去造訪。在斟酌這三個理由後，我決定：

‘無論採取何種方法，願將我的餘生貢獻在促進佛教的進步上。’

此一決定使我得以再增加此生的可能價值，為佛教而放棄個人的舒適。事實上我已收過自曼谷的許多個人與團體之邀，去朝拜在印度的佛教聖地，他們會照料並因應我的一切需要，但我從未首肯。為尋求前往的激因，我常試想著此旅的景況，但我的心總是對此不怎麼感興趣。

我思及印度曾為佛教的誕生地，雖然我錯過及時誕生以與世尊相會的時機，也錯過佛教興盛的時代，聖地依然在那裡存在著；因此我應該去那兒禮敬，並從中獲得激勵、體解與悲憫。然而我的心對此還是興趣闕如，也許這種漠然是源於前生可能是位印度佛僧，而印度教徒正在迫抑佛僧與聖地之際。或許這是一種相當程度的創傷經驗，遏抑我於此生前往印度。那些擁有信仰與機會朝訪四聖地的人，將會獲得巨大的利益。對此，世尊向阿難陀尊者說道：

“當我入般涅槃後，這四處聖地將成為眾生積福的巨源。”

我無福前往，因此我只能予以崇敬、讚揚。無論如何，我想藉此機會表述對印度人民的感激之情，因為他們的領土是佛教的誕生地。

啓程至國外前，我住在空軍將領波庸 奄蜀哉在巔矇 { 國際機場之所在 } 供僧眾宿住的園居。每晚有越來越多的人潮被吸引前來聆法、禪坐。我覺得今日的曼谷或稱 ‘天使之城’

130

{ 曼谷的泰文原義 }，其內的市民對所處局勢的覺察度與日俱增：‘我們誕生在此天堂之城，誠如世俗所描述的那樣，然而我們依然是徹頭徹尾的人類，且掙扎、陷泥在鼠族——那許多在各處的平凡人類裡。’

因此我們應將自己轉化為{ 俗世的 } 天使。在天人道的天使並無與我們人道一樣的機會，能擁有慷慨與技巧性的行為。當天使耗盡了在人道時所累積的福報後，又回來投生在人道裡，甚至有時連這樣也不確定，他們可能降生至惡道去，而這與聖弟子們不同。例如入流者逝世後，確定不會降生在悲慘的眾生道裡。

我只是一名老僧，而我誕生在一處缺乏教育機會的地方。偶爾我會受邀向高教育水平的人指導佛法，剛開始我會對此感到窘赧拮据，然而此舉符合不因社會地位與階層而歧視他人的佛教原則。

評估應根據正見與正命，當一個識廣者轉而為惡時，他或她比識淺者為惡時更易帶來衝突與麻煩給國家；一個做惡的無知者好過一個識廣者以其所知為做惡的工具。人類的知識可能有限，但若用來培養善行，那將會帶給一切利益，下至與自己最近的群體，上至國家的層次。

如此思量使我對教導一事擁有更多的自信，曉得聽眾的教育程度若是越高，就越易瞭解我所說的佛法。世尊的法教指出其對事物本質的知曉，而這與科學的最新觀念相互符合。一位好的學者應當只去探研尋求與影響深遠且與重要的課題有關的知識，而這些課題有益於人

131

類的生命。他們不應利用知識來提高自己的社會地位。例如今日的教師可以教導他們的學生，直至其達到高教育水平後，再回來傳授其他的老師們。此外，也有一些壞學生醜化老師瑣細的錯誤，或與他們唱反調，最後驅使他們的教師掛職求去。他們利用教師的服務，融聚所得後，再以之驅迫他或她離職，甚至還認為此舉是榮耀的、值得佩服的事。因此這就成為資育腐敗與惡毒的時代，唯有導向衰敗一途。

## 之一 新加坡 / 首站

我們這群人包含探 史蒂芬、探 猜昌、差哇哩醫師與妹琪 莊。一九七六年十一月七日自曼谷啓程，當日抵達新加坡，一群接機的居士團帶領我們遊覽整個城市。新加坡是個小島，只有三十公里長，二十五公里寬，三百萬餘人口密居在主島與周圍的數小島上，一區區的公寓因此被築成十、二十甚至更多層，以便善用所有的可得空間。看到這一切高昇的公寓建築，我們可能會以為新加坡相當富裕，但實際上，他們與世界上的其他國家一樣，有著相當平凡的屋舍，其上覆以鍍錫或蓬草的屋頂，與我們家鄉一樣。

一旦所有人類擁有貪、嗔、癡的染污後，各種對比與相異性也將繼續存在。即使各國政府針對並致力於達到平等，這絕仍無法遂成，我還不知道有哪個國家成功過。利用共產思想

132

的政權發出宣傳說：他們的人民富庶無憂且均等，那為何人民還要潛逃、脫離這所謂的希望之地？為什麼？這就是因為我們人類的染污非常深牢之故。世尊持續教導此事並說，我們應對眾生心懷慈悲憐憫，常願他們在相互和融下生活適如。人人都希望如此，但當要來實踐這個原則時，染污就狡猾地蒙蔽了我們，使人遺忘這個原則，再度掉進舊有的染污裡……

新加坡擁有寬廣的大道以充足供應交通需求，而且他們的司機也恪遵交通規則，他們不會自私地任性開車。在十字與交叉路口上沒有交通警察，僅祇豎立著交通號誌燈。道路被清掃乾淨，也無太多紊亂推擠的群眾。而店面則屏立著平面玻璃以防塵煙進入。除了高聳的公寓建築外，一般的屋舍也顯得井然有序，建築風格令人感覺爽悅新潮，屋舍間與道路旁則有蔭涼的植樹，這一切都令人感到舒暢、值得一覽。無論是座落於市中心或郊區的房舍，其間若有足夠的空間，就會被植栽成爲一座大小不等的開放公園，以供人們前往就坐歇息。海邊則會植樹並提供適量的停車處。他們喜歡植栽各種不同的花卉，當地的土壤肥沃，氣候也因頻雨而使花卉與灌木叢總是保持著鮮綠。

新加坡或許領土狹小、人口繁密，然而卻不缺叢林，即使是在市中心也有森林保留區。由於意識到自身的資源貧乏，使得他們特別善護這些資源。新加坡似乎比曼谷還要高過海平面，不易患水災，也較易保持潔淨；居民也相當有意識地尊崇法律與規章制度。

無論外在環境如何，我們都不能疏忽自身的狀況。我們穢污地出生，而隨後也持續地與內外的染污相互淺扯著。我們洗澡沖浴，不久之後又骯髒了，最後唯一的結局是，死亡的崩

133

壞、腐敗。如果這是潛伏的景況，那我們要去哪裡才能找到一處乾淨的地方？唯有當群體裡的每個人同來相互瞭解真理後，這淨地才有可能尋得。他們必須依據各異的職責來互助，維持潔淨。我們每個人要如何護衛內在的潔淨呢？你可以從看顧、維護週遭的潔淨開始著手。任何希冀繁榮興盛的社會，需具足以下四項條件：

一，土地與地勢適於人居；二，制法的領導人與政客必須公平，對人民不能過於苛刻或放任；三，所有百姓共同維護尊崇本地的法律；四，官員廉直。

悅納此四項條件的社會將會繁盛，但若缺乏其中一項條件，則意味任何的繁榮興盛仍將會處於匱缺的狀態。

毫無疑問地，曼谷可以做得跟新加坡一樣乾淨；但因其所處之地並不甚佳，它位於海平面以下，所以誰都甯假裝說可以解決它的問題，像在報紙上的空論那樣。最佳的方式，就是維護我們生命與責任的純淨，請別對自己份內的事如此漠視、自私。對碎細的差錯而相互虐待的人，只會污化個人的行為，喪失所有的文化與圓善，猶如一個全然無知的人。在新加坡的十夜裡，每晚我都開示有關佛法與禪修的主題，而晤面時間也不會超過三小時，每夜約有二十至三十位前來接受禪訓。

佛法的教導真的祇不過是指出世俗生命的苦痛與缺點罷了。任何能見到世俗的有害本質之人，也就是見到了佛法，因為世俗與佛法是相關、互聯的。每當我闡釋佛法時，世俗的問題總是在各方面被強調出來。這些問題放諸四海皆準，都可被歸為三類：

#### 134

一，關於家庭和生計的問題；二，關於尋求激奮力的問題；三，關於克服、超越苦的問題。

發生第一類問題並不會讓人感到驚訝；一個世界誕生時，就表示也會有世界毀滅的問題。如果我們緊抓住某物，我們也必須能夠鬆手；除己之外，還有誰能來做這件事？除非有人能以道出解決問題的方法來幫助我們。

魚兒自己被勾起，是因為牠誤認釣客的偽餌為真餌之故。牠飢餓地猛咬著餌，但當他被魚鉤給勾住後，就再也沒有進食這回事，只有疼痛與受苦的份；這就是慾望如何導向痛苦的道理。我提供給你一種想法：徒勞無功。一旦被鉤子勾住，我們越是掙扎，就越痛得劇烈，而後就對自己的受苦充滿懊悔、遺憾，然而這全都是肇因於自己致命的錯誤。我們唯一能做的事，是等著那位幸運的釣客帶走我們，成為他的晚餐。

對於第二類問題，只要仍有希望與夢想，我們就會持續地奮鬥下去，直到試過各種方法卻都失敗後，才會停止。未經訓練的心之行為，就與剛捕到的的野生動物一樣。牠們越是壓踏、抓扒著地面，越會使束縛更加地堅固不破，最後終因疲累而停歇下來，知道自己被征服了。我們人類也是同樣的道理。當我們對所愛對象的期待失望時，心就不再繼續獲得滿足了。這是因為人知道心的歸向在哪裡，然後跑出去尋找外物以求取愉悅，而外物卻只能提供膚淺、錯誤的幸福。

真正的幸福，是靜寧的心、沒有掙扎，這是發現真正幸福的人之經驗談。無論現在處於

#### 135

何種行爲或狀態中，牠們都將持續遵循幸福之道。任何缺乏這種認知的人，就不會去珍惜這一種可能，他們對此完全不解。

針對第三類問題，我教他們審思、覆慮前兩類問題，直到他們有所悟察爲止，沒有寧靜的心，各種幸福都只是暫時且錯誤的。因此我指導他們要勤勉地培育幸福，而且要繼續予以審析，直到精擅爲止。適應之後，他們就能隨心所欲了；爾後無論處於何種局勢，是苦或樂，自己都能隨順自如。

從新加坡人中聞知，他們富有道德觀。他們明瞭生於世間的危險，察知這種存在是不可靠且充滿蒙蔽。我不知道新加坡人爲何會對世尊的基本教法如此知豐。……當他們領受佛法後，所有的舊信仰似乎全都消失了，唯有佛法真理的精華遍存著。他們顯現出對知法的喜悅與堅定心實在令人欽羨，令人驚奇地是，有些人似乎直覺地就想持守五戒並且禪坐，以使關乎人己的法見得以昇起。

## 之二 澳洲 / 與印度教領袖對話 / 要素 / 給瑪哈 灑埋的建議 / 澳洲的引思

十一月十七日我們飛離新加坡，抵達澳洲，入關站是柏斯市，然後再續往墨爾本、雪梨與坎培拉，這些都是大城市，有許多對佛教感興趣的人；只要有佛教協會的地方，他們就會

136

邀請我去教導佛法。無論是泰、寮、緬甸、斯里蘭卡或白人，他們都會給我相當顯著的歡迎，我們這行人全都十分感激他們的協助。

**與印度教領袖對話**——在柏斯市時，一位灑哇彌 {印度語，即‘閣下’之意} 前來拜訪。灑哇彌是指一位印度教剃度僧，他們的穿著的衣款與顏色類似藏僧，而他形容自己爲印度喇嘛。印度教有許多教派，許多的神祇，人可以隨意地選擇想崇拜的那幾尊神祇，而祂們全都源自一位神祇（這位神祇沒有物質形體，而祂創造了這個世界）。

這位七十六歲灑哇彌已經出家四十五年，他在候客室等著我。當他見到我後就合掌示禮，並做出一個友善的歡迎動作。我向他致候回禮，並建立相互親善的關係，因而使我得能詢問他的宗教與特殊的禪修方式。他說，他是一位教導印度教的灑哇彌領袖，他的家人也都是印度教徒。他是一位虔誠熱忱的印度教徒，年輕時即出家，也曾經去西藏尋訪北傳的藏僧。

另一位灑哇彌則是一位普通的在家眾，不像上一位那樣已經剃度，他已經八十一歲，但他整個面容滿溢著喜悅，他的外貌與立即的微笑使他看上去像是只有六十一歲。他已經在等著我了，當我一進來，他就如前一位灑哇彌一樣也合掌致意。他告訴我說，他一見到我，就感覺有股浩愛（依我們的語言習慣來說，應該是他有種極大的尊敬感）。道畢迎致詞後，我就先詢問他的宗教，一如對第一位灑哇彌所說的那樣。在詢問之前，我先向他致歉，但他說這並不須要，因爲我們的法是相等的（他所指的意涵，現在就會予以解釋）。

137

他說，他並沒遵從任何一種宗教，因為：“這個世界只有一位神。”每一宗教的教法皆源自這位神（稱為帕滂），若人的行為是正確且良善的話，他就是與神接觸。他告訴我，他在印度向六位老師學習瑜珈道，學習到許多技巧。他提供一些瑜珈姿勢為例，如急促地控制呼吸的進出（這顯示佛陀時代已有的技巧，仍維存至今）。他獲得極多有關印度教的知識與能力，也放棄了一切（他沒有家人），而這就是印度教信徒視他為灑哇彌之因。

我們的對話處於和諧接納的狀態，在探 史蒂芬的翻譯下進行著。他們離去前，請求觸足頂禮以行祝福與祈願好運，（那使我感覺好像被提升為某種神一般！）此舉使我感到有些窘赧，因為他們是這樣地老邁、高貴與德善。因此我告訴他們無須頂禮我，因為我們相等的法所給的祝福已經足夠了。離開時，他們不斷回身再三地合掌，清楚表達他們的敬意。

即使一位出家而另一位則否，但因為都是印度教徒之故，他們向神之道都是一樣的。我問他們達到神那兒的技術，他們的答案全都相同。第一位灑哇彌答道，緩慢地覆誦梵字‘唵’二至三遍，以召喚心內的神。他說：“心憶起神時，心裡會升起一些不同的形象，然後神會傳授有關對與錯的知識…… {原文省略}，為善棄惡，……有時只會出現一種聲音而無影像。”

（根據佛教的教義，此乃‘欲界禪’，見法即見我……法是偉大的導師，持續指引前進的正途，避免誤入歧途。）

“然後神就消失，留下空的狀態，而這就達到了神聖的永恆。”

138

（這是色界禪，隱士阿羅邏與鬱陀伽所培養的境界，悉達多太子離開皇宮後，就是向他們學習。最後他看到如此依然是執取禪境，不能結束苦……唯有棄執善惡才能超越苦，因此他就離開，前去嘗試苦行。）

第二位未出家的灑哇彌也是這種說法，但他沒提及梵語，或許是因為他的教派之故，使他不願揭開。然而我真的認為，他與第一位同樣都使用梵字來禪修，因為他們都是屬於同一個教派。他簡述道，當人達到神那兒時，就會顯現為許多不同的形相，或是能教人的一個聲音，他並沒道出在影像與聲音消失後，會出現空的狀態，然後達到神聖的永恆。

**精華**——致力於各種宗教的你們是否已經尋得這種禪定與禪悅了呢？我所指的意思為何？好吧，因為我從沒機會學習佛教以外的宗教經典，那我就試著以自己的想法來解釋。他們說，雖然神身不可見，然而對祂的存在，人需要有堅定的信念。當對神有了信念後，人將會敞開心扉朝向祂，或心將傾向於歇息在神裡面，值此際時，神將會顯現給人看見，而北傳佛教也是與此相似。

在南傳佛教裡，世尊真地有一具身體，亦即迦毗羅衛國的悉達多太子。他剃度且過著無家的生活，並以極大的努力將所有心裡的染污與不淨廣泛地掃除一空，經圓滿一切波羅密而成佛。然而這不僅是一具悉達多太子成佛的色身而已，眾生對世尊所具的圓滿性深具信念與信任，他們會將之納入心中，或將心置於那些圓滿性，直到使心變得全然堅定地建立在繫心

139

一緣裡。處在此狀態時，各種影像或聲音會產生，根據無形象之神之教義，這種狀態即是與神同在，祂會現身以教導人。佛教的教法，則維持著視之為一種影像的看法，即視之為源自禪修的禪相，而聲音則是佛法的啟蒙之聲。無形無相的法需經此方法來顯現，以應有色身的眾生之需。

總結地說，每個宗教或宗派教導人們遵守棄惡為善，或將心奉獻給神，每種宗教達到神境之道都是相同的，然當一種特殊宗教的信徒們不瞭解真理，錯誤的結論就會產生。他們會認為就因其他宗教的修行方式與其不同，所以是錯的，唯有他們的方法才是真的。他們自恃超群，並加以批判而激起事端，祇是為使他們更形突出以增加更多的追隨者。這並非法的良師所教，而智者也會對這類想法抱持著懷疑的態度。對於禪相和進去與神接觸這兩者之間的關係，修行者應視之為值得探究之事。

**對瑪哈 灑埋的建議**——澳洲之旅期間，我不僅能教授對佛法有興趣的人，而且也能與其他的比丘們交換意見，尤其是瑪哈 灑埋，他被瑪哈嗎帖大學派來掌管雪梨的喃它啞錫寺。雖然他是來自寮國的窟芭灑人，但從小他就住在曼谷的撒拉芭吞寺，之後就剃度成沙彌、比丘，以及通過僧王寺、瑪哈嗎帖大學的巴利文五級檢定考。一九五九年他在烏東府的波梯聳繡寺教導佛學初機一年，然後就自願前往澳洲傳揚佛法，跟詔崑 艇哩訝的第二群僧團在那兒留住兩年，而他也是首位在新建的喃它啞錫寺居住的比丘。在撰寫此傳時 {一九七

140

六年}，他已有十三年的戒臘，並且是位謙和、可資典範尊敬的比丘。

瑪哈 灑埋可被視為泰國僧團傳揚佛教至澳洲的一個呈現，因為從未有南傳比丘在澳洲住過，地方百姓基本上都是基督徒，所以這是在此的第一所佛寺。今日世界的人們，其教育水準很高，尤其是主以研究事物真相的科學。基督教教人要依賴信念，不准批判性地分析人所信仰的教法，這違反了現代科學的原則，甚至曾有位教皇還懲治一位分析指出地球圓體系統的科學家。然而最後的每個人，包括後來的幾位教皇都採用此理論直至今日。

佛教教法賦予完全自由探究一切，甚至教法本身亦然。這是因為佛教原則的根基遠高於那些科學之故。法不祇可檢測、分析物質之物，也能偵測出隱藏在精神現象裡的真理。觀照入裡後，所曉悟的真理祇運用在祥和與自他的利益上，沒有對任何人產生禍害。有些人可利用它來出離世間，例如佛陀與諸位阿羅漢。

真是可惜，現代人雖然接受了高等教育，多數人卻只視之為一種完成學業的過程，已經獲得足夠的程度了。有些人甚至不會去想那形成課程主材的教科書，其實是源自某人內在的瞭解，而這種瞭解比書內所能讀到的東西還要多。他們的學習並非經由他們自行的瞭解，因為真正的知識祇能源自於個人經驗。佛教的教法稱之為‘自知’，即清楚地見及或知曉自身。它的產生，是來自經過已培育的心之力量，而這個心已經達到止靜安寧的狀態，並導致內觀與自我改革的結果，這是一種真實的轉變——從舊有本質轉變為符合佛教聖諦的真實狀態。

任何想專致於清楚內觀到佛教真理的人，就必需融合學習與修行，單只有一項是不夠的。

141

在教育進步的今日，每個人都必須以此兩種來訓練自己，方能傳揚佛教。倘若有任何匱缺，結果將不會向期待中的那麼好。我對瑪哈 灑埋的進一步建議是，他應該傳揚這一整包法囊。我的意思是除了完全遵守戒律之外，因為我們這團人數稀少，無法開課授學與人，但至少其他的職責與禪修亦應持續不輟，例如苦行——包括出外托鉢，而這也可減少對廚食的開銷。

佛教的傳播需要解行並修，這樣紮根才能耐久。瑪哈 灑埋與其他僧眾都認同我所有的建議，決定未來要實踐此一計劃。我告訴瑪哈 灑埋說，與海外傳教有關的三個最普遍批評是：

一，比丘不工作卻利用居士團求取物資；二，不像其他宗教或宗派，南傳比丘自私自利，祇關心他們自己，卻不幫助其他有需要或身陷苦痛的人；三，南傳比丘雖然戒殺生，卻仍在食肉。

任何出去傳教的人都一定會遭遇到這類批評。所以我建議他應先備妥合適的答覆與解釋，然後就能立即回答這類批評。而更危險的是，傳教者不熟悉當地的習俗與作風，在與居民互動時可能會有所冒犯，進而導致氣餒失望，或是渾然忘我地被引誘去追尋入境隨俗化的樂趣。

**澳洲的引思**——我們都知道澳洲的歷史，它曾是一片野荒地，其上住著未開化的民族……，以及英國人將罪犯與歹徒流放至此地……。澳洲被賦予許多的自然礦藏，以及遼闊

142

的幅員，雖然人口僅有一千三百萬……在坐享繁榮的同時，他們也嘗試想更進一步求發展。

回來近觀我們在泰國的天使之城，如果進城去，我們看不到一位天使，因為街道上擠滿了懶人。人們還未開化，他們甚至也不知道開化是什麼意思。他們誤以為做完某事後，將來就不需要再工作了。當孩子仍是青少年時，他們會感到快樂，唯有等到年老之際他們才會明瞭，這祇不過是邁向衰老之路的其中一個階段。

原料從某處取走，被移去建築計劃優良、吸引人的城市，以及其交通系統；這祇是顯示出物質是如何從此處被移去增展彼處罷了。因為食物使我們得以漸趨成長，但這也與摧毀其他動植物的生命有關。向前邁進時，我們祇慮及達到我們的目的，卻從沒想過我們的起源與根據被一步步地離遠了。莫只是以前眼向前望，我們同時也要以慧眼往後看。真理將會使我們免於疏忽與貪慾，帶我們到世尊教法的聖諦裡讓我們親睹。

### 之三 印尼 / 我的觀點

我們從澳洲飛回新加坡，而後在一九七六年十二月二十四日抵達印尼。我認識的人似乎都在那兒——詔崑 書威拉煙、帕帖 它嗎通聳靶、帕 蘇它麼、帕 阿咖巴嘍與帕 客咪優，他們與當地佛教社團的成員都在雅加達機場等著我，而我也有機會去參訪其他地方，如：

143



班東、鳩佳喀拉、門都、三碼啣、書臘巴極與巴里等。

我參訪了佛教社團與道場，那些是從泰國至此傳教的僧眾所建立的。詔崑 縑吞它嗎烹是這個組織的主席，他建立了許多寺院，包含在門都佛塔旁的曼棲瑪撒撒哪翁寺，還有在芭杜、嗎啣、書臘巴極三地的湯嗎替巴藍寺。我愉悅地參觀每一個景點，也注意到當地的佛教徒無論男女老少，都會每晚前來誦經禮拜，隨後就會有一位比丘開示，並指導他們禪修。

**我的觀點**——環遊印尼時，我見訪一些混和宗教性的聖地與建築，於此我不禁感到悲傷，並回想著泰國的現況。沒有人能否定這些遺跡與聖地的巨大價值，祇要去印尼看看即可；所有的比丘與經典都已經消失殆盡，我們甚至說不出這是何時發生的事，然而無論如何，這些聖地仍存在著，以誌念佛教徒。

回思我們擁有鉅量豐饒的宗教資源與聖地，數量繁多更勝於印尼。無論印尼有多少令人驚嘆的山巒，也無法和我們的廟堂與戒壇相較，世界上再也沒有其他地方像這些建築這麼令人激賞、有價值了。我十分確定只要泰國人來學習並真正瞭解佛教，他們正確的修行將不會讓其他教派與思想來傾覆、毀滅泰國的佛教。

在整個旅訪印尼期間，詔崑 書威拉煙、帕帖 它嗎通聳靶、探 蘇它麼等人照料我們，並當我們的嚮導。雖然詔崑 縑吞它嗎烹辭往曼谷，我也很清楚地可以看出，他對此地的極大尊崇；因為只要提到他的名字，即使是小孩也知道他，這使我相信他為教法所做的努力與

犧牲。職是之故，他也成為現任僧王的重要資財。泰國僧團在海外傳教已經過了許多世紀，自大城王朝 {阿猶他雅王朝，一五六九~一七六七，被緬軍入侵的前泰國首都} 的詔崑帕 烏巴哩帶領十五位比丘前往斯里蘭卡復興佛教以來，在印尼當地的努力算是最有效力與成果的。祇有這麼少的僧眾真是令人感到窘迫，他們是佛教與國際社團的大福報，因為現今他們是多麼地受人需要。‘供與者擁有被需要之物時，難道不應該給予有需要的人嗎？’ 或者說，成千上萬的泰國僧伽，難道就這麼無力付出任何東西給他們嗎？

此時的一些印尼人再度從佛教中尋得激勵，……完全致力於此，……即使僧團一直無法前往拜訪，居士們也會自行組成佛教社團，我們可以確信佛教復興將延續至未來……以應驗那五百年前的傳說。願所有令人尊敬、價斐的僧眾散播慈悲與印尼，以對佛教致上敬意，並憶起世尊的大悲。

## 之四 旅外有感

澳洲、印尼與經過三次的新加坡，在旅覽這些不同的國家後，我們於一九七七年一月二十四日返抵曼谷。我們已經出境超過兩個月，雖然這似乎是個短暫的時期，我仍肯定它比我所期待的還要有價值。為數眾多的新加坡與澳洲人對錫法有著真摯的興趣。這在印尼的情況

最為明顯，由於熱忱與真摯使他們越趨追隨我所能給予的教法，自行前往親睹此狀後，我不禁升起對他們的憐憫之情；即使他們的老師很少，他們仍準備要繼續修行下去。我已經撰寫有關這些教導在‘海外人士之法疑與答覆’此書中；而針對此旅更詳盡的描述則撰為‘旅外報告’此書，任何有興趣的讀者可自行翻閱 {泰文版}。

榴槤果有著尖刺的厚殼以保護其果肉，想食用的人必須小心翻找凸殼尖的凹縫處，然後再沿縫撥開它。你可能曾經分享過這種上選水果，並且知道它的美味。世上有何物在各方面都呈現無瑕地良善且正確的？這就與獲取榴槤好的部分那種藝術一樣，智者知曉如何修行，以及怎樣訓練自己以培養無暇的美德。

在人類的種種性別、年齡層、種族及語言中，甚至延及動物的國度裡，你找不到有誰會宣稱他們不渴望幸福、不憎恨受苦的。這是因為所有世上的有情眾生都在掙求一條路以出離己所不願的痛苦，並達到他們所願的幸福狀態。有時這種掙求，在採取發展與進步時會很明顯。即使這種發展看來似乎是種合乎邏輯的進步，然而在適當的檢驗後，我們會發現這純只是單方面的進步，另一方面卻在退化衰落中。受苦經驗是進步發展之路的巨大價值（那賦予促使眾生必須更聰慧以存活的誘因）；但同時，人們卻以多種方式將更多的騷亂與苦痛帶進這個世界。

除了早上坐船划過湄公河去寮國托鉢後，再回寺裡以外，我從未出過國。我已經是一隻腳跨進墳墓裡的人，卻仍和人去參加海外旅行團。我不能說，自己去看到了什麼令人興奮的

東西，而是該說，去看各國的人民與動物是怎樣生活的。所見狀況，除了各地的地方偏好有些不同之外，主體上與我所知的泰國與寮國模樣相同。一切都只有相同的一個基本主題，即憎恨受苦，並力求克服它。

所以情況就是，並非我們或任何其他眾生希望受苦，而是我們生來就被這兩個條件所包圍著，因此我們必須思慮，應如何經由以下我將闡釋的這三項來繼續生命。我們每一人都必須活在正確、道德與佛法之下。對此誤解並誤入歧途的結果，將不只需承擔無法獲得自己與他人幸福的後果，也會加倍自己與他人的痛苦。無論是具影響力、聰慧或識廣，不管是富或貧，一論及佛法的美德與其道德約束時，他們都會提出同樣的藉口：“我這麼做是因為社會壓力，也就是他人對我的期待。”承認社會腐敗的事實，並開始質疑自己在裡面所扮演的角色，我們每個人為何不能去協助撥亂反正？我們為何不能反對壞的影響，去培養好的、有益的社會？

家庭、社會、生計，假使這三方面依尋世尊為在家眾所制的佛法原則來發展，那這三方面將會在和諧有序的狀況下順利地進步。缺乏調和將會使人的生活方式變得沒有價值，而且只會帶來衝突。就是那具美德的佛法帶領世界走向幸福的。任何國家、主義、體系的發展，無論是物質抑或是行政上的進步，若缺乏佛法的美德，都將不會帶來心的完全幸福。佛法需要每個人從惡行中抽離出來，而且還要對肇始敗行感到畏懼。這是對家庭、社會、提昇生活水平，以及整個國家真正且至高的進步。

我的旅程因適當的安排之故，使得各方面都顯得相當便利，尤其是空軍的蘇將軍，及泰航員工……他們協助處理我的護照、簽證，一路上提供我額外的協助……我必須特別提及蜀替烹 干蜀先生及其內人（蒂女士），他們在雅加達幫了很多忙，包括機票，陪同我安全抵達新加坡及印尼。因此我要特別向協助我們這群旅行團的人們致上謝忱……。

大概在返泰的兩個月後，新加坡的信眾邀我去勘探適合建寺之處，以作為禪訓中心。我去了，但雖然看了十個不同的地點，卻沒一處適合。從另一方面來看，這是件好事，因為道場若真地蓋了起來，照料之責就會成為我的額外負擔。

## 三十四 第五十五與五十六年雨安居

色身的蘊集是一個不斷運轉的生死之輪，未經訓練的心一定也會隨它旋繞著，然而任何修行過的人都會對這整個事情產生疲乏厭煩之感。一九六四年當我離開普吉島的僧團時，我的身體就已經像這樣，即使靜坐著，我的聲音也變得如此乾燥粗糙，以致使我無法再說出話來。

一些初度比丘（希利臘醫院的醫學生）在我坐下受訓時，症狀又再度發生。而他們一離去，我的症狀又再度復發，再加上一些小疾病後，我就病倒了，聲音變得沙啞虛弱，這是我

148

從未發生過的現象。鑲醫師請我去曼谷的希利臘醫院接受普通醫檢，檢驗結果除了老邁之外，並沒發現任何其他的疾病。這是生死的自然循環，這是所有的身體與精神現象會發生的事，只是狀況不同罷了。

## 三十五 第五十七年雨安居至今 / 佛教的美德與優點 在峇碼汴寺二十七年

回想這二十七年在峇碼汴寺的時光，那真是漫長啊！若是一位居士，這些時間就足夠他建立一個舒適的環境與生活水準。身為一名老僧，我就如任何地方的老僧、如這種普通角色那樣地照料著道場。我不再像從前那樣可以出外到處走動，即使我可以前往，也已經沒有如往昔那樣擁有可資行腳的森林，它們全都被砍伐殆盡了。

信徒的人數也似乎與日俱增，無論我到哪裡，那裡就會有更多的‘小孩’出現——從這個世界誕生，而不是經由子宮。自一九七八年空軍的哈林 鴻撒哀將軍邀我去清邁府卓通縣的藕巒一帶尋求僻居時，他們就已經開始跟隨著我了。一群人尾隨著我，不是減少我的食物與身體舒適感以便禪坐；而是提供盛宴美食，並附有軟墊與昂貴的床以供我就寢。

當衣食住藥四事便得奢侈過裕之時，那將是初學禪者的障礙。一個非常富裕的寺院則易於引起糾紛不合，而對法的修習也不會像應該進展的那樣進步。那就有如今日過度富裕的世

149

界般，對整個社團產生威脅；領導人與官員也變得貪污、欺詐公眾與政府，掠奪國產並分贓，當覺得利益分配不均時，論戰就會在他們之間升起。任何擋路且有影響力的商人或百姓都會被殺，因而產生無數的死亡事件。這就是為何世尊云：“權力與影響力摧毀智慧低劣之人。”

住在一個地方越久，根就紮得越深。在家信眾前來道場後，就注意到寺容不太完美或不夠美觀，所以就激起他們想來建蓋永久取代的、設計更加吸引人的建築。然後，這些美觀的建築需要予以照料，因為若不如此，就會違反戒律。照料之責落在誰身上？當然是我這位老僧囉。教導訓練來這兒的比丘沙彌，如何坐、躺、食、托鉢以及各種不同的責任義務，包括學習的要求等等，全都落在這位老僧身上。他們給你一個資深義務的頭銜，而那似乎相當符合真正的負累之意。雖然這是無可避免的，而且人也必須盡力予以處理，直到生命終了之時。

**佛教的美德與優點**——回憶起過去的老師與偉大禪師們，世尊是最佳的範例，也想著他們是如何善誘、指導佛法。我所升起的一個想法就是，我自己也在一步步地規劃著導引此一發展，我不浪費此世生而為人了；尤其是我剃度成為佛僧，而且也已經克盡了己責。每當人們頂禮我或供養我時，我總是想：‘他們在敬仰什麼？他們與我完全相同，都是地水火風的聚集。他們一定是在尊敬著黃袈裟，那是阿羅漢的象徵與標誌。宗教就是被這種信念所維繫著，即使自己的內心並非徹底認真，然而他們卻信任所傳遞下來的法。’

我對佛教的美德與優點十分覺察。自剃度出家以來，我一直被持續地支持、教養成為一

位良好有德的人，教法從未讓我去做絲毫不善的行為。即使如此，我們卻總是不願、頑抗接受它，繼續我們的惡行。我們的住所、寢處，我們的睡墊、枕頭、蚊帳、所吃的食物，每日在此拿來使用的，這整堆都是屬於佛陀的教法。治療一切疾病使我們復癒的醫藥，是源自於虔信的佛教信眾無私的捐獻。

初度為僧時，我們完全依賴這件黃袈裟，那是聖者的象徵，也是戒師與諸位阿旃們授與我們的（戒師與阿旃祇是教法的代表，因為他們無一例外地全都皈依在三寶裡）。當人接受了這件無可匹敵的衣服時，人們就會躬身禮敬，並供以大量的食物，我能延存至今是因為這個教法之故。佛教帶來無限無數的美德與祝福給我個人，以及在世上的我們每一人。

來到這個我從前曾造訪的地方生活，我已經善盡了我所能做的一切，不顧身體健康與否地建造一座兼顧耐久的基礎予佛教。現在我老了，已經沒有足夠的力量可用在建築計劃上，而在家信徒仍振奮地贊建將來為我而設的建築。剩餘的資源則被分享給其他的寺廟。我從未成為磚塊、水泥與木頭的奴隸，因為我知道這些物質祇不過是外在之物。無論如何地美觀與時髦的設計，不管它價值幾百萬，倘若我們的行為不道德，他們都將是空洞、完全沒有意義的東西。

佛教真正的核心或方寸並不在於物質，而在於個人的行為，這一直是我的指導原則。出家一直都被稱為捨，或棄離，是因為放棄所有形式的感官慾望之故。依尋世尊的四聖諦此教法來致力於訓練自己，以便逃離所有苦的人，不應讓自己埋葬在一堆磚塊與灰泥裡。

……這類建築計劃比較像是種巨大複雜、艱難的資源，而失敗的主因是缺乏適當的資源，尤其是缺乏德操。成功使人的內在感覺快樂、溫暖，然而失敗卻讓人扯髮焦躁。我從未讓這種感覺加在我的計劃上，而且對其成辦與否，我依然保持中立、淡然的態度。我只將每個計劃視為對宗教責任的一部份。資源全都來自信徒，因為我並沒有財富。竣工之際，此即裨益了佛教，也帶給信眾極大的福報。我們並不需要請求什麼捐獻，那祇會帶來麻煩，使人對這整個事件感到疲憊。

我能完竣所有計劃是由於來自各方、包含國內外的捐助。任何供養……若是專予峇碼汴寺，那將特別留存以供那個用途……但供養給我或供我私用的任何捐贈，從一銖、十銖、百銖……甚至幾百萬銖泰幣，我都將它輸入各種已經提過的僧團計劃上。為此用途的基金似乎從未短缺過，而且之後依然還有更強大的興趣想資助我的計劃，……鑑因於此，以及諸事進行得相當順利，使我覺得自己並沒有衰退。灑禿！灑禿！灑禿！{善哉！善哉！善哉！}過去的福蔭似乎使我得能將此事做得圓滿成功。

即便是一毛錢，我也從未出去尋求過，但資金卻從各處滾了進來，我已經像是中央儲蓄銀行，那些信眾想將資金直接用在對佛教最有利的地方。……若缺乏紀錄，管理這些資金就會顯得困難，……然而我卻可以流暢地予以管理。……累積足數的金額以供一個計劃的基金之用，……來完成工程，然後耗除這筆總金額。任何處理這類金額管理的僧眾，需要徹底地確定自己的能力與廉正，否則就不應干涉此事。倘若有人違反此原則，那就會毀壞他人

所高度景仰的佛教，也將會導致一個人的滅亡，到處都有這種例子。這個M {金錢} 可以變得相當地致命，它已經摧毀了很多人。

單只是針對佛教的利益及一般的善行，而不夾雜自私的利益，這就會是一個很大的成果；然若擔負任何自私的動機，則將帶來不幸的結果。在運作佛教的計劃時，如果想從中為己獲得什麼的話，那將會是一個相當大的破壞，尤其是對僧眾而言。置身於這類建築工事後，這些計劃似乎將他們佔據了，然後就將所有的內在精神工作與戒律全都給遺棄了。他們建築了外在，卻無法建蓋自己的內在，因此導致了極大的衰微。

## 三十六 總結

自我看見森林至今大概已有六十年了，而我真正住在這裡，是在一九六四年。從那年起，我穩續地培建此地，你可以親眼看到這些成果；而重點是，這全都是因信眾的信念與力量所促成，其中包含僧俗兩眾，我們出力出資地奉獻所能來協助；而這還有更多超出我想提到的事尚未道出。

新任的僧王隆重地前來主持大殿的啓用大典。他相當欣喜並正式宣佈峇碼汴寺為發展領域中的模範寺，並於一九八二年的五月二十六日頒與我正式肯定，這是寺院相當大的光榮。

我真地希望峇碼汴寺可以繼續成爲僧眾禪修與長養佛教利益的地方，因此我希望所有支持協助峇碼汴的諸位都快樂、長榮，並堅定地建立在聖法裡。現在我已經出家六十八年，試著禪修以利人己。從己身開始做起，然後再推及他人的利善。值此，我是指自出家初年，我即能與諸位偉大禪師同去行腳。我決意依尋我的禪師們之指導來禪修，當我身無他責時，我可以將自己全心投入在此務之上。

後來幾年我離開他們，因此就須接下許多責任，一群僧眾開始追隨我，而我也規律地指導在家眾禪修。在那些日子裡，因爲禪修林僧實在太少，所以居士看到一位比丘之後若跟著許多僧眾，他們立刻就會稱他爲‘阿旃’，然後就去跟隨他。即使如此，我也從未鬆懈努力禪修，甚至視之爲鼓勵我更精進禪修的動力，於是這就成爲自己與他人的一種利益。想真正利益他人，就須先利益自己，然後才會有利益可資與人分享；假使沒人對此分享有興趣，那他也不會損失什麼。這是自出家以來，我修行的一部份。

一九九零年十二月十五日國王的生日當天，我受其頒封宗教頭銜：帕 臘叉匿嘍他啣席 勘披拉般呀威系 極氏喀因聳 波翁喬咖喇 阿唎訝哇錫，我已經解釋過這種宗教頭銜了，……我也從未改變想法，但這對本人而言，我將他解讀爲：泰國國王常以此法表達對資深比丘其肩責與僧務之珍惜，……當他們增加良好的僧務時，就會授與頭銜。我只不過是位林僧，僅能回報以莊重的善意，並向國王獻上我的祝福，阿奴麼~~它~~哪！{ 恭喜！ }

## 之一 雙親的祝福與裨益

我們相信一起誕生在這個世界裡，我們都互欠彼此福報及利益。孩子受惠於父母，而父母則對他們的孩子負有新的責任。無須去想即知，每個成員都虧欠其他人的債。然而讓一個人想起親債的範圍，根據其對親債的知解將可使他得能據之以償債，有些人多，有些人則少。經由行動來實踐這種形式的債務，並不是經由他人的逼迫才去做，因此也就沒有人可以代勞。

一些人以無數不同的方式來認識親債；他們回想著，從最初至今日，他們總是以各種方式的愛與溫慈來關懷自己。譬如，必須依靠父母來學坐、躺、站、行走以及說話，種種的一切。當父母生他們的氣，並掌摑或驅趕他們時，父母也會有些牽礙，想到‘這是我的孩子’，有時他們也下不了手處罰。

親必愛子是一切眾生的自然本性，這也包含動物在內。他們不加思索、不知爲何，或是沒想過要從中獲得什麼地付出親愛，而孩子也以同樣的方式回報。然而動物的親子關係卻是短暫的，且祇在下一代尚幼小時，等他們長大後，這些全都消失了。人類的愛與親情沒有止盡，這延續至死之際，甚至更久。不瞭解父母的良善與裨益的人，以及不償還其慈愛的人，比禽獸還要卑鄙惡劣。

我要稍微自誇一番：我生而爲其子，但因我自小即出家，使我無法供與雙親人人通常會

給的物質資助。然而身為比丘的生命，讓我能夠維持、滋養父母心裡的熱望與善念，而這是他們最為珍惜的部分。他們會持續不斷地在心裡想著：我們的兒子是出家人耶！無論離得多近或多遠，即使遠達千里，他們依然會感到欣慰滿足，因為他們的熱望已經被圓滿達成了。

雙親偕老時，我回去教導並強化他們的信念，以致於雙雙決定剃度為八戒，並著白衣（他們當然早已有信念了，我可以鼓舞並強化之，使他們有足夠的信心來剃度）。他們的禪修帶給他們許多效果卓著的經驗，而這就更加地強化他們的信念。我教導他們達到幸福之道，而他們也專注地聆聽，猶如學生聽老師的教導一般。他們開放地全然接受我的教導，不會顧忌‘兒子正在教父母’這種想法。

家父著白衣十一年直到逝世，享年七十七歲；家母則為白衣妹琪長達十七年，隨家父之後辭世，享年八十二高齡。我教導他們直到最後一刻，提供所有可以付出的建議，我真地覺得我已經償盡了親債，我再也沒有其他顯著的債務了。我排適合他們身份的葬禮，再配合我比丘的身分來處理。剃度成為比丘這麼久，使我得能見知處在變化中的外在世界裡，這身老軀體不斷變化的狀態。我已經看到相當多的事情，好的、壞的，那相當地擴展了我的智慧與識見。我不覺得與他們同生共處在這個世界上，浪費了我的生命，我認為是我受恩於這個世界，因為我從中獲得地、水、火、風四元素來組成身軀；為了續存，我也已經吸收、利用了世界的東西，完全沒有一件是屬於自己的。死後的一切，就一定都會遺留給這個世界。

有些人從未想過這類課題，因此就頑強地抓取著事物——任何東西都是我的！夫、妻、

孩子、孫子、家庭主婦、財產——他們都是我的。到了最後，即使那些東西消失或是毀損，他們仍繼續視他們為‘我的’。

## 之二 不宜為之行，不應造的業

有些行為不應去做，但做了就得承擔。我們以這個和合的我而生，因此事實上，我們必定會衰老、生病與死亡。變得老衰，直到哪兒也去不了——沒有一個人想像這樣。沒有人想死去，再也看不到他們子孫的臉。死後所遺存下的身體，即便是死者的子女也不會將屍體放在家裡超過十五天，而大部分的人則是將他移去火化。這就是‘不應為之行’。人這麼尊敬他們卻將他們丟進火裡——然而這已經成為必須的動作，沒有人會將屍體留在家裡。

‘不應造的業’發生在人死後。不管是誰，其父母、兄弟、姊妹，或其他親戚，包括自己尊敬的老師在內，都必須有葬儀。這比出生時還需要耗費更多的勞工與物質，因為出生只需要父母兩個人。舉行葬禮需要宴請、接待賓客、居士與僧眾，並尋得物資以供養僧眾，這對那些並不富有的人來說，負擔並不小。他們經費不足時，就必須向親戚朋友借貸，進而成了負債。這種負債完全沒有利益，只會帶來損失，但任何想慷慨的人則視之為一種為自身利益的積福。無論怎麼做，那仍然是‘不應造的業’，況且那些還活著的人遭遇到這種狀況，

他們會有種不得不的被迫感。

### 之三 生死之際

對這個世界的人們來說，生之際與死之時是不同的。出生之際，就有一連串對父母的依賴。先出生的，就名為大；後出生的，即喚做小；死亡可就不是這樣。人要先死或後亡，取決於個人的業果；有時小者先死，有時大者早亡。死後的人並無必定需要再生為親手足，因為這又是取決於業果。作惡之人會生為惡鬼，或掉入最深的（無間）地獄裡。那些淨化諸心、超越諸苦的人甚至將會達到涅槃，那全都得看情況。

我想自己已經償還親債給已故的雙親了。……我是他們最小的兒子，我已經克盡了一位僧人對他倆所應有的一切適當責任。對此，他倆的想法可能都一樣，而且也不會再向我討債，因為一切都照其所願地實現了。我的大哥，阿旃 堪哩 瑞廉相當深摯地愛護我，而我對他逝世時，我人仍在詹它喃哩府度安居感到抱歉，我沒有以他對我的愛等量地轉報為替他安排葬禮。我其他兄姐們仍在世時，我能教導他們美德與佛法，各自根據其性格與潛力來修行，以俾其將亡之際，心中有個歸依。他們沒有浪費生命，因為當他們遇見世尊的教法後，就盡力地憑著各自的能力來修行。

158

安 靶潘太太，我的大姐、排行老二，逝世於一九七四年，得壽八十八；年 清通太太，我的二姐、排行老三，逝世於一九七八年，九十歲；扁 瑞廉先生，我二哥、排行老四，逝於一九七二年，享年八十；暖 尬肯太太，三姐、排行第五，逝於一九七三年，享年七十九；探 給 坎氏溝比丘，我哥、排行第六，逝於一九四六年，得年四十八，戒臘十四年；兔 哩曼太太，我妹，逝於一九九零年五月十六日，八十六歲辭世。

我確定所有的兄弟姊妹們都如其所願地得到完整且適當的葬禮，尤其是家妹兔 哩曼太太，她前來峇碼汴寺跟隨我，並剃度為白衣妹琪，度過她的餘生。

她似乎從禪修裡獲得很好的結果。當她生命的最後重病之際，她仍處於很好的穩定狀態。她的孩子將她帶到灑空那空府的醫院護療。她們告訴我，她保持很好的覺念，去世之前都仍保持意識清醒的狀態。她告訴孫子與孩子們她的感覺；她談到雙腳如何開始變得冰冷起來，然後上升到小腿、膝蓋，還有胸部。她保持覺念地專注在胸部上，直到呼吸變得越來越微弱，直到最後，一切都靜止了。

現在我必須依賴我自己了，因為所有的親戚與阿旃們全都不復可得了。我將繼續為善，直到生命不再維持下去為止，因為死後就不再有誰能為我們為善或作惡了。

現在這個自傳已經到我的八十九歲了，我想，我就寫這麼多了。

159